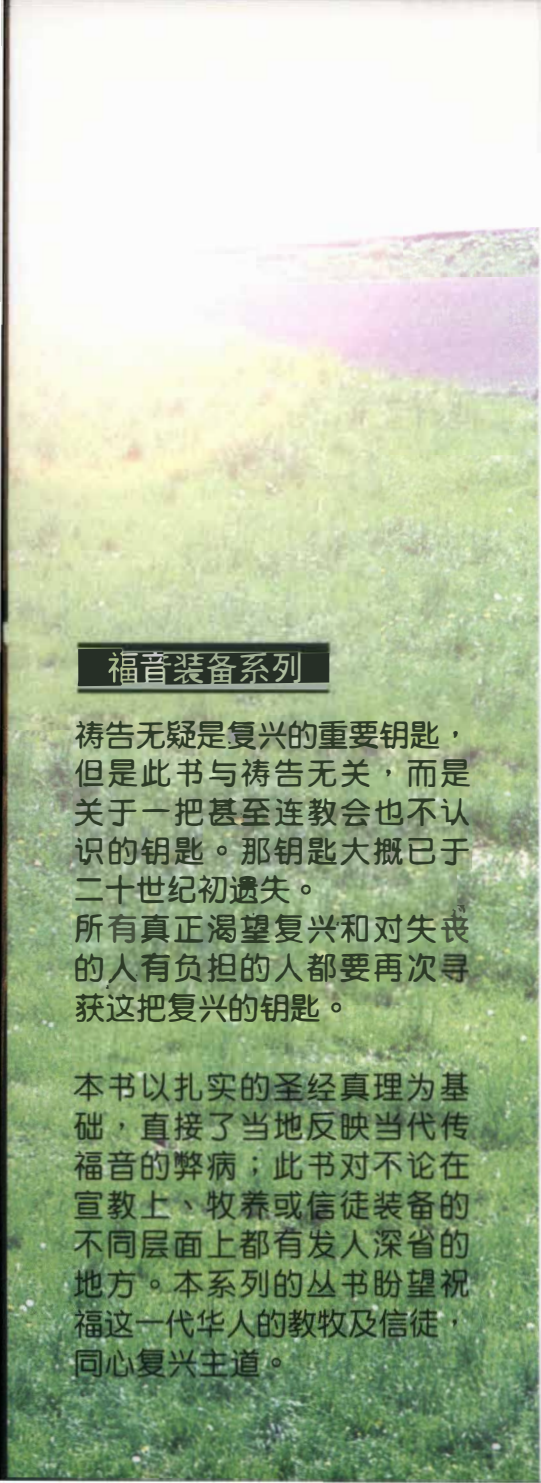


复兴的铜匙

Revival's Golden Key





福音装备系列

祷告无疑是复兴的重要钥匙，但是此书与祷告无关，而是关于一把甚至连教会也不认识的钥匙。那钥匙大概已于二十世纪初遗失。

所有真正渴望复兴和对失丧的人有负担的人都要再次寻获这把复兴的钥匙。

本书以扎实的圣经真理为基础，直接了当地反映当代传福音的弊病；此书对不论在宣教上、牧养或信徒装备的不同层面上都有发人深省的地方。本系列的丛书盼望祝福这一代华人的教牧及信徒，同心复兴主道。

Revival's Golden Key

Chinese (Simplified) Edition

Copyright 2015 Voice Media

info@VM1.global

Web home: www.VM1.global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distribut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methods,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reviews and certain other noncommercial uses permitted by copyright law. For permission requests, email the publisher, addressed “Attention: Permission Coordinator,” at the address above.

This publication **may not be sold, and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

你们律法师有祸了！

因为你们把知识的钥匙夺了去，

自己不进去，

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阻挡他们。

路11:52

目录

作者介绍	6
英文版绪言	7
英文版前言	8
中文版译序	9
第1章 兆头增加 响起警号	11
第2章 寻找出路	17
第3章 没有生命的生活	24
第4章 律法的目的	32
第5章 我们破碎的骨干	40
第6章 关键在于摺法	44
第7章 支离破碎	53
第8章 让恩典奇妙	61
第9章 他们逃避什么？	68

第10章	精通	75
第11章	动机与结果	86
第12章	经历—真正的考验	94
第13章	权力的标志	108
第14章	不要这样丢下我！	115
第15章	拿起两块法版，当你悲伤时就找我	120
第16章	一位忿怒的神	130
第17章	对失丧者的负担	140
第18章	财主	147
第19章	谁的曲奇饼？	156
第20章	约柜的掠夺者	164
第21章	祖母又如何？	171
附录		188

作者介绍

· 肯福特(Ray Comfort)的事工得到Franklin Graham, Dr. D. James Kennedy, Josh McDowell, David Wilkerson, Bill Gothard, Dr. Jerry Falwell, Joni Eareckson Tada, George Barna及很多其他的基督徒领袖的推荐。他曾为Billy Graham's Decision刊物及Bill Bright's Worldwide Challenge撰写文章,他在超过700间教会讲道;他的录像被超过30,000名牧者看过;他的福音单张每年售出数以百万计,他的著作被Moody Bible Institute, Leighton Ford Ministries, Campus Crusade for Christ, Institute in Basic Life Principles及The 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 Biblical Research使用。

肯福特来自新西兰,在他搬到美国之前,他在那里作过超过3,000次的露天布道。他的著作超过35本,包括《地狱的秘密》(Hell's Best Kept Secret),已卖出超过100,000本。于2002年,肯福特的《The Evidence Bible》被提名角逐有名的Gold Medallion Book Award。他与妻子,和三名长大的孩子住在南加州。

· 金马伦(Kirk Cameron),演员,曾参与末世迷踪(Left Behind: The Movie)的演出,与妻子和五名孩子住在美国南加州。

英文版緒言

在八十年代初，当我在等候飞机起飞的时候，我发现有人从我座位前面取了一份报纸，留下了一小部分，在这椅背的袋口露了出来。我倾向向前，拿起那二平方寸的一份读物，半开玩笑地低声说：「可能是神的话。」当我把它打开，我的眼睛张大了，我读到：「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约16:12)我记得我被「你们现在担当不了」这句话吓惊了。

一年之后，我落入一生中最深、最黑暗及最令人惊慌的经历中，使我受伤到一个地步，一整年没有鼓起勇气和家人吃一顿饭。我用了五年时间才克服过来。

我现在明白「忍耐」是什么意思了。原来它是指「忍受、宣告并接受」。那恐怖的经验使我的心灵破碎。它终于让我能接收、忍受和宣告我所学到的很多事情。本书就是关于那些「很多事情」。

在2001年10月，我和金马伦(Kirk Cameron)相遇。他首先说的一句话是：「我们怎样把这教导传扬开去呢？」我们决定其中一个方法是让他在他有所感动之处加上他的感想。(他的感想和补充以灰底印出)

这是一本训练手册。目的是要装备你按着圣经的方法传扬福音。我们估计你们读后必定想知道更多，所以我和金马伦已共同制作另一本书The End Time Believer's Evidence Bible。这是基督精兵的军备资源，用来帮助你磨利你的福音技巧，让你精确而有力地击中目标。它是2002年美国基督教出版联合会金书奖(Gold Medallion Book Award)的人围作品，荣获Josh McDowell、Franklin Graham、Dr. D. James Kennedy及很多基督徒领袖推荐，可在www.livingwaters.com网页上查询，并同时申请收阅免费的电子报，加入我们G-Force的队伍。让我们趁现在还有时间，一同向世界传扬耶稣基督。

英文版前言

当我十八岁归主的时候，我是一名成功的年轻演员，拥有财富和名誉。但一位忠心的牧者帮助我明白，在审判日，我的财富和好莱坞魅力一点帮助也没有。我明白到神是圣洁和公义的，祂不能受贿。虽然我受影迷爱戴和被公认是个好人，但我明白到我已得罪了神，并需要祂的饶恕。我明白到耶稣死在十架上，显出神的爱和怜悯；这完全征服了我。我全心远离罪，信靠神必原谅我，并求祂使我成为祂所喜爱的样式。有人送给我一本圣经，我开始阅读，并爱上了那位首先爱我，并把自己的生命也给了我的主。

十三年后，我可以坦诚地说，在我一生中，没有一件事情比得上认识耶稣基督，以及让他成为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更喜乐。然而，学习了本书的原则后，我以一份更深的忧伤和感激跪下来。神采用了这些能动摇根基的原则来开启我的眼睛，永远地改变了我。因此，我想与你分享我的想法和经验。这种教导不但改变了我传福音的方法，而且粉碎了我对未得救的家人和朋友不冷不热的关心。如果本书对其他人也产生同样的效果，在我们这一代必然看见复兴。

本书对撒但作出了重重一击，它已穿过仇敌的指缝，到达你的手中。请你留心阅读，作好心理准备面对它的震撼力。这书的信息满有能力，能改变生命。当你仔细阅读的时候，不要让任何东西打扰你。

愿神赐福给你，让你更深地明白祂的真理和爱，并让你以祂的热情去寻找失丧的人。

柯尔克·金马伦(Kirk Cameron)

中文版譯序

我们的信仰与别不同。在别的宗教，皈信的人只要做足一切的礼仪，他就成为信徒。跟随主耶稣却不一样。即使遵行一切礼仪的要求，例如做决志的祷告、受洗、加入教会等，并不代表这个人就是主耶稣的门徒。要成为主耶稣的门徒，这人必须重生。凡未重生的人，即使加入了教会，也好像有信徒的表现，却仍然是未得救的假信徒。使徒行传的西门在这道上无份无关，就是一个好例子。（徒8:9-24）

真信与假信是多么重要的课题。我们的主曾经多少次警告我们，他用了撒种的比喻、麦子与稗子、好水族与坏水族、聪明与愚拙的童女，以及绵羊与山羊的比喻，在说明信徒有真有假。假信徒好比烧烤碳堆中的石头，使燃烧大大减弱。把黑碳放在一起，燃点起来，火就愈烧愈旺。现在有石头放在其中，石头不但不能燃烧，更妨碍了黑碳的火势，无论怎样加上了碳精，怎样猛力煽风，还是乌烟瘴气。但是当石头一块一块的捡走了，把黑碳堆在一起，不久，熊熊的火焰就冒出来。我们常高唱诗歌：「求主赐复兴之火」，却忽略了捡石头的工夫。

圣经叫我们传福音，主也给我们明确的方法：用他的律法唤醒人的良心，叫人知道自己的罪，承认自己是罪人；使人谦卑、悔改，然后接受主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替人赎罪的恩典，使主耶稣成为他个人的救主，避过神公义的忿怒。

这似乎是理所当然的教义；事实上，这样的福音已经传了一千九百多年。但是，由上个世纪开始，我们就渐渐地放弃了使用神的律法。现代的宣教放弃使用律法，罪人就没有办法知罪；不知罪，就无从悔改；没有悔改，就没有重生。我们为了使人数增长，就轻忽了律法能叫人知罪，使人悔改，而是尽快把耶稣的爱告诉罪人。我们以为

告诉人「耶稣爱你」，人家就会得着耶稣。其实，罪人一直不认识罪，不肯悔改，他顽梗的心还是与神为敌。他只把耶稣当作一个朋友而不是救主。因此，他虽然与信徒一起，过着信徒的生活，却还没有得着重生的生命。当他在信徒当中遇到不愉快的事情，他便选择离开教会和他的朋友——耶稣。

这不是个别的现象，本书所引的是美国的情况，但相信有华人教会的地方，如香港、台湾、东南亚等有现代教会模式的地方也是一样。因此书中的内容，有很多值得我们华人教会借镜的地方。本书重新揭开神的律法，阐明神所交予最厉害的福音武器，能刺伤人的心肠，然后用福音的绷带把伤口包扎，让破碎的心灵得着医治，成为新造的人。

本书在美国唤醒很多自以为已经重生的人，也帮助很多多年来无法结果子的信徒，因着明白神的律法，结出果子。有牧师读过本书，便改变了牧会的方针。无论甚么阶段的信徒，读后都必有裨益。多么盼望华人教会重新认识及使用神的律法，复兴我们这一代。

李润荣

2003年12月14日

第 1 章

兆头增加 响起警号



我们活在一个令人兴奋的时代，眼目所及尽是末世的兆头。国攻打国，民攻打民；各处都有战争、地震、饥荒及暴力。犹太人回归耶路撒冷，而耶路撒冷也成了各国的一块「沉重的石头」。主耶稣曾说不法的事增多，现在确是这样。与此同时，我们看见难以置信的现象：出现超级大教会，其会众竟有数十万之多；又听到在俄罗斯、中国和非洲有百万、千万的人归向基督。复兴的现象也在美国及世界许多地方出现，这真是令人兴奋的时代。

在一切令人兴奋的事件中，好像并没有很多人发现一些统计上的矛盾。1996年，纽约阿伦吉马查学院(Alan Guttmacher Institute)的一份调查发现，「堕胎的人中，有18%自认是重生或是福音派的基督徒」(《美国新闻及世界报告》，1996年8月19日)。这就是说，在这一班杀死自己孩子的人中，有五分之一承认是相信耶稣基督的。事

实上，基督徒应该爱神及爱人，如同爱自己，这真是难以说得过去。

1994年，巴尔拿研究组(Barna Research Group)发现更多的证据，显示现代教会全都出了问题。调查发现有四分之一自称重生的美国成年人，相信耶稣在世的时候曾经犯罪。想想这样的神学是什么意思呢？有千百万「信徒」理应承认耶稣为主，现在却相信耶稣曾经犯罪。所以，他们相信圣经是有误的。而圣经明明说耶稣是「无罪的」(林后5:21)，「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没有犯罪」(来4:15)；「祂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彼前2:22)。这也代表耶稣并不如圣经所说，是神无瑕的羔羊。祂的牺牲并不完美，而当神接纳祂的死亡是为我们的罪代赎时，祂所付出的只是「有瑕疵的代价」，因此，在本质上是败坏的。

有四分之一自称重生的美国成年人，相信耶稣在世的时候曾经犯罪。

这真是可悲，这些自认相信耶稣的信徒或许离真正的重生甚远。

数年前，巴尔拿研究组(Barna Research Group)发现62%的美国人声称他们「与耶稣建立了对他们有意义的关系」。但是根据在差不多同时间进行的盖洛普民意调查(Gallup Poll)，发现在这些声称与救主「建立了对他们有意义的关系」的人中，大约有10%被盖洛普称为「分别为圣的族类」：

他们更能包容不同背景的人，也参与很多慈善活动。

他们实践基督教教义，而且绝对投入祷告。

这看来很合乎圣经中典型的基督教。但是也表示很多自称耶稣对他们的生命有意义的人，并不是「分别为圣的族类」；他们没有行善，

也不包容他人；既不实践基督教教义，也不投入祷告。这就是说千万的美国人虽然自认是属于耶稣基督的，但他们的生命却与他们所声称的不一致。盖洛普另外一个普查发现，有教会生活和没有教会生活的人，在很多范畴上，包括说谎、欺骗及偷窃，都没有明显的差别。

据说有91%的人经常在职场和家里说谎，86%的人常向父母说谎，以及75%的人常向朋友说谎(《美国人说诚实话的日子》)。有92%的人拥有圣经，但是只有11%的人每天读经。调查也发现90%的美国人祷告，但是87%的人不相信十诫的所有诫命。其中最突出的，就是跟据鲁柏组织(Roper Organization)的调查，61%的人相信「婚前性行为在道德上不是错误的」。

当我在旅馆的时候，我常按键选台，希望可以找到一出有益身心的电视节目，所以难免要一瞥那些污染眼目，就如洪水猛兽般的MTV。如果有一样东西可以象征这个粗话、淫荡、堕落、亵渎及反叛的时代，那就非MTV莫属了。在1995年12月的《青年领袖杂志》(Youth Leader)中，有一篇文章这样说：

根据巴尔拿研究组(Barna Research Group)对福音信仰的青少年所作的一项调查，发现每周观看MTV的基督徒青少年(49%)比非基督徒青少年(33%)还要多。

这篇文章继续引述巴尔拿调查的发现，指出在这群青少年中，有65%的人每天都祷告，72%的人相信圣经，这数字真是令人惊讶。可是，有66%的人承认在过去3个月内，曾向家长或老师说谎，有55%的人有性行为，55%的人在考试时作弊，以及有20%的人有醉酒或服用违禁药品。

一位基督徒青年领袖在一个全国受欢迎的电台节目中接受访问，他对于年轻人一群一群地离开教会表示关注。然后，他指出他们背离神的主要原因。他做过一个调查，发现「教会缺乏机会」，言下之意是教会应该采取行动，给予青少年人更多的机会。

试问问任何一位传道人，在他的教会里有没有事奉的机会。毫无疑问，他会告诉你教会如何缺乏主日学老师，缺乏人探访患病和老弱的人，缺乏布道队员，也缺乏人去清洁教会。

事实上，如果人的心还停留在世界里(就如犹大的心)，他会找到任何借口回到世界里。如果让犹大静下来思考一下，他大概可以想出很多理由去出卖耶稣及离开众门徒。

- 当他提议捐助穷人时，被耶稣当众侮辱。
- 他强烈地感到被扎绝，因为他不是「最核心」的成员。
- 他需要那笔金钱。
- 是大祭司要他做的。
- 是魔鬼驱使他做的。
- 看管钱财的责任对他来说太沉重了。
- 他在童年时候受过虐待。
- 他有出卖人的病症。
- 他缺乏父亲的形象。
- 他没有料到他的行动会令他们产生如此强烈的反应。

有人甚至相信犹大不是基督徒，这倒是很有理据的。耶稣谈到他时说：「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这似乎不是对神的儿女所说的话。

加略人犹大是伪君子，是装模作样的人。他不知道耶稣是谁，他

抱怨献祭式的崇拜浪费金钱。他认为那个妇人为耶稣涂抹的香膏极为珍贵，应该卖掉去赈济穷人，那拿撒勒人耶稣实在不值得如此的奢华厚待。在他的盘算中，耶稣只值三十块银钱。

圣经告诉我们，当犹太说他是关心穷人的时候，他是说谎的。他其实是个贼，不敬畏神，常偷窃钱囊里的钱。(约12:6)

比喻的关键

当耶稣向门徒讲解撒种的比喻时，他们好像不明所以。「又对他们说：『你们不明白这比喻么？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可4:13) 换言之，撒种的比喻是明白其他比喻的关键。这比喻的信息是：在传福音的时候，有真信与假信。这个比喻论到听道的人，有些是在荆棘里，有些是在泥土不多的石地上，有些是在好土里——真信徒与假信徒。

一旦确立了 this 前提，我们便明白耶稣所说的其他天国的比喻。如果我们掌握到把真信徒与假信徒对比的原则，便可以理解其他比喻的教训了：麦子与稗子(真与假)、好水族与坏水族(真与假)、聪明与愚拙的童女(真与假)，以及绵羊与山羊(真与假)。

耶稣说完麦子与稗子的比喻后，便说出撒网的比喻：

「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网既满了，人就拉上岸来，坐下，拣好的收在器具里，将不好的丢弃了。世界的末了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耶稣说：『这一切的话你们都明白了么？』他们说：『我们明白了。』」(太13:47-51)

要留意，好水族与坏水族同在一个网里。世人并没有被网在天国

的网里，他们仍然留在世界。被网着的「水族」就是那些回应福音的人，落在福音的「网罗」里。好水族与坏水族仍在一起，直至审判的日子。

犹大是个假信徒；他听道，却似乎落在荆棘里。圣经这样论到落在荆棘里的听道者：「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可4:19)。自称基督徒的人，有些仍然留在教会里，有些则相继离开。

如果我们掌握到把真信徒与假信徒对比的原则，便可以理解其他比喻的教训了。

假信徒也具备属灵的素质。犹大就是这样。他让其他门徒都相信他真的关心穷人。他似乎很可靠，以致他可以看管钱财。当耶稣说：「你们其中一个要卖我」的时候，门徒没有把指头指向这位忠心的司库，反而怀疑自己，说：「主啊，是我吗？」因此，难怪在基督的身体里，很少人会怀疑自己正被一群「犹大」之类的人包围着。可是，当我们看见刚才所引述的一些统计数字后，便应当响起警钟，因为教会似乎应该对社会产生巨大的冲击，但可悲的是即使教会一再努力，仍然缺乏这种冲击。我们有千万人自称基督徒，尚且不能宣布杀死胎儿是违法的。显然有些事情是完全做错了。但在我们研究对策之前，我们先考虑成因。

第 2 章

寻找出路



由于统计结果惊人，有谁能否认教会整体已不如使徒行传中的教会那么满有能力、节制、圣洁呢？教会到了这样的田地，是因为仇敌狡猾地改变了我们信息的焦点。我们本应是传扬罪人在基督里称义和逃避神的忿怒，但现在这福音已降为只叫人在基督里得快乐及逃避今生的烦忧。*

*再读这句一次。务要明白当中的分别。KC

美国一家最大的出版社最近出版了一本素质很高、全彩色的书，应许一个无忧无虑的生活，题目是《有出路吗？》，它这样写道：

人人都为自己的问题寻找出路，但出路却不是容易寻找得到的。你加入黑社会，也不会得到尊重；在汽车的后座也找不到真爱；退学也不见得能获得成功；中彩金的机会只有百万分之一。如果你真的要认真改善你的生活，试试神的方法吧。神对准我们大部分问题的根源：罪。

这听来好像很令人赞叹，甚至很合乎圣经，暗示基督教应许罪人一条出路，解决他们的问题，但这是不对的。

我们似乎与传统的福音隔着一道鸿沟，以致我们不会把生活与我们所传的信息画上等号。如果说以下的话在主日的讲坛上耳熟能详，一点也不夸张(从多年的巡回事奉中，我知道这是常常出现的)：

神爱你，也为你的人生订下一个奇妙的计划。祂要赐给你真正的快乐，并把祂的形象注满你的心，使你不再以性、毒品、酒精及金钱填满它。耶稣说：「我来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所以现在就来吧，把生命交给耶稣，你就可以在基督里经历这奇妙的新生命。

当史密夫一家在路途上的时候，让我们为他们一家祷告，他们这星期在交通意外中失去两个孩子。钟斯弟兄已经证实患上癌症，记着要支持他们一家。他的妻子星期二又再次流产，而他们另外两个孩子都患有哮喘。白恩姊妹跌倒，盘骨破裂。她确实是个信心坚强的信徒，尤其是自从她的丈夫去世以后，她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试炼。金伯斯这个星期失业了，这会对他的家庭带来困难，特别是他即将要接受搭桥的手术。兰杏姊妹星期一晚因为肾衰竭而去世了。请继续为她的家人祷告，因为这是他们今年内遇到的第三个不幸的遭遇了。

今天早上，你们当中有多少人是需要为你们的疾病或是令人沮丧的难题祷告的呢？那么多？请你们留在座位上，我们一起同心祷告。

让我告诉你关于我几位基督徒朋友的遭遇。一位朋友跟他的妻子出外赴会，他们十多岁的儿子独自驾车往那里找他们。我的朋友在回家途中发现一宗交通意外，便停车上前帮忙，吓然发现他的孩子在车内死了——身体挂在马驶盘上。

我曾经事奉的一间教会的主任牧师，有一次在凌晨三时被吵醒，要辅导一个男子。他在客厅等他。当他踏入客厅的时候，那男子用刀砍他。他几乎被砍死，幸好获救；但身心都留下不可磨灭的伤痕，所以他不能再牧会了，还要人二十四小时照顾。

*我们与传统的福音
隔着一道鸿沟，以
致我们不会把生活
与我们所传的信息
画上等号。*

另一位基督徒朋友发现他的妻子患上多发性硬化，使她行动不便，家中只有他能够照顾三个小男孩。但后来他也证实患了癌症。

我其中一位平面设计师与一个女子结婚，她以前的基督徒丈夫因为癌症而离世，留下五个孩子让她供养。这段婚姻算是不错，但她最后跟另一个男人走了。她把跟我朋友生下的那个孩子丢下给他。过了一段日子，有人闯进我朋友的家，把他打得不似人形，要匆匆送院急救。

我另一位朋友发现他挚爱的妻子死了，死的惨况实在难以下笔。

2000年6月19日，「新部落事工」的五位见习传道在密西西比州扎营，那时正值暴风雨。娜培(Jenny Knapp)是一个20岁的漂亮少女，发现帐篷顶部藏着雨水，会造成倒灌。因此，她拿起帐竿去托高顶部。突然，雷电击中那根帐竿，并划破她的身体，造成脸部、臂部及背部二级烧伤。她失去知觉，她的朋友马上把她送到医院，接受深切治疗。这位年轻的宣教士后来康复了，但是创伤很深，而且视力受

损，几乎失明。这真是生命的悲哀，但在现实的世界里，雷电会打在不义的人身上，也打在义人身上。

在我所认识的教会中，至少有一间已察觉这种谜思。那间教会名为「快乐教会」(The Happy Church)，但最近为着某些原因决定改名了。

如果我们还是抓着「神爱你，也为你的人生订下一个奇妙的计划」，我们就应该收起《福克斯的殉道者名册》(*Foxe's Book of Martyrs*)，不要让罪人看见。提到殉教，你有没有想过，在罗马的竞技场中当你一家被捆作一团，然后凶猛和饥饿的狮子群冲来，会是怎样的呢？你有没有想过被狮子吃掉是怎样的呢？我有。我的想像力很丰富。你会先给狮子吃什么——你的手？当它吞噬你的手时，你可以保持清醒多久呢？

当你利用「奇妙的计划」来带领你挚爱的人作认罪祷告的时候，你可以想像你的感觉会是怎样的吗？假设你已向他们朗读一本由一位德高望重的神仆所写的小册子：「人人都在追寻快乐。可是，为什么愈来愈多人没有经历这种快乐呢？根据圣经所说，真正的快乐只可以透过神的方法找到。」当你看见你亲爱的家人充满恐惧的眼神时，你会告诉他们什么呢？对于「奇妙」两字和狮子凶猛的牙齿将要把你的手脚撕开这两者的矛盾，你会怎样说得过去呢？

这些想法真是恐怖，然而这不仅是我个人的幻想。许多殉道者都曾经因着耶稣基督的名受过多少难以言喻的酷刑。当逼迫临到初期教会的时候，他们应该一点也不感到惊讶。耶稣曾经提醒他们，他们可能要为祂的名把生命献上。他甚至说：「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

被众人恨恶。」(太10:21-22)

历史告诉我们各使徒的命运：

- 腓利：被钉死，弗吕家，主后54年
- 巴拿巴：被烧死，塞浦路斯，主后64年
- 彼得：被钉死，罗马，主后69年
- 保罗：斩首，罗马，主后66年
- 安德烈：被钉死，亚该亚，主后70年
- 马太：斩首，埃提阿伯，主后60年
- 路加：被吊死，雅典，主后93年
- 多马：被刺死，卡拉明那，主后70年
- 马可：被拖死，亚历山太港，主后64年
- 雅各：被棍打死，耶路撒冷，主后66年

逼迫向来都是敬虔人的一部分经历。圣经说，他们「忍受严刑，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来11:35-38)

可能有些人会持不同的论调，说基督徒的生命是一个奇妙的计划，因为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8:28)。但确实奇妙的是，基督徒无论经历什么，仍然可以靠着这个应许得着喜乐。

1995年，当李德贤(Li De Xian)在中国大陆因着他的信仰而被捕时，他毫无疑问知道神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他得益处。当他被大棒击打，被踢伤鼠蹊及胃部以致吐血，后来又被人用他的圣经打伤他

的脸后，他倒在地上淌血，这个应许仍是坚定的。

看看有没有一位门徒告诉罪人，神爱他们，也为他们的生命预备了一个奇妙的计划。

1413年，约翰·胡司(John Huss)被传召到康士坦丁的罗马教会议会。当他被关在监狱十九个月等待对他的信仰作出的审判时，他毫无疑问知道神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他得益处。当他被缚在桩柱上活活烧死，尸体烧成灰，掉落在火灰堆中时，这个奇妙的应许仍然丝毫没有改变，神能借着难以言喻的恐怖事

情使他得益处。

根据维真大学一份研究指出，在1998年，全球约有156,000个基督徒殉道。这个应许对于每个神的儿女都是真确的。

在1990年代后期的卢旺达，回教徒闯进教会，用锋利的大刀乱砍，杀死不少男女老幼。如果这些流血致死的人爱神及按他的旨意被召，他们也能坚称这个难以置信的应许。

如果我们的创造主真是那么奇妙——能使万事互相效力，叫人得益处——他能使每位弟兄所受的苦难变成好事，那么，为什么我们不应在布道的时候以这个真理作为饵呢？只是因为它不合乎圣经。试翻查整卷使徒行传，看看有没有一位门徒告诉罪人，神爱他们，也为他们的生命预备了一个奇妙的计划。事实刚好相反，他们的听众都是罪犯——神的敌人，极需要称义——而不是告诉他们可以借着神奇妙的计划，提升生活。对于罪人来说，「奇妙」有正面的含义，而不是负面地被大刀砍、被人恨恶、受逼迫、鞭打和殉教。如果他们回应福音，只是为了改善他们的生活，当逼迫来到时，他们便醒觉过来，放弃他

们的信仰。因为很多人抱着尝试的心态，只想看看基督徒所谓的奇妙生命是否如他们的生活一样。

耶稣没有向刚悔改的扫罗隐瞒作基督徒所要面对的事情。祂说：「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徒9:16)司提反也为了信仰，被人残忍地用石头打死。雅各被刀所杀。施洗约翰也受到逼迫之苦。回顾历史，基督徒被人恨恶、逼迫、抛入狮子群中，甚至像约翰·胡司一样，为福音的缘故而在桩柱上被烧死。

2000年2月，非洲中部有基督徒因为他们的信仰而被烧死；这样看来，「神爱你，也为你的生命预备了一个奇妙的计划」这个信息，或许只在美国出现。这个信息一直都是对的，但是当巴尔奴(Cassie Bernall)在1999年4月20日被枪击致死，情况就改变了。她在科罗拉多州的里图敦(Littleton)受到质问：「你信神吗？」她回答：「信。」于是被人在她的头部开枪射杀了。

如果逼迫和艰难是基督徒生命的真实写照，究竟为什么还有人清楚抉择成为基督徒呢？假如不是基督应许我们有奇妙的新生命，又有什么会把人带到救主面前呢？我们会在下一章详谈。

在这一刻，有些读者可能感到愤怒。「为什么要披露跟随耶稣就有逼迫的事实呢？如果我们这样做，会把失落的一群吓怕了，他们便不想成为基督徒了。」假如这是你的感受，不要停下来，继续多读几章。你的愤怒会变成喜乐！KC

第 3 章

没有生命的生活



「耶稣真的能够解决罪人的问题吗？」对于这个问题，或许有理性的答案。假如那些说「耶稣能解决问题」的人，在他们所传的同一套福音下「信」了主，却没有悔改，那么，他们所说的那一套可能有点是真的。如果他们还是一直过着不法的生活，那么，他们对世界、肉体 and 魔鬼便没有任何挣扎了。他们是世界的朋友，跟随着世界，而不是与世界对抗，因此他们在世上不会有苦难。由于他们没有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所以没有受逼迫。（提后3:12）他们没有因祂的名被恨恶，因为他们的生活与世人无异！他们过着肉体的生活，因此没有挣扎要否定肉体。

他们也没有与魔鬼对抗。事实上，魔鬼看见他们的生活就高兴了。他们已找到了「宗教」，还以为只要星期日早上到教会去，便合乎神的心意，也减轻了良心的责备。他们参加教会的团契，也喜欢教会的音乐、社交活动、友谊，以及现代基督教所提供的其他一切好处，包括他们以为的永生保证。他们的确已经在新的生活中找到了快乐

——但他们还没有找到基督里的新生命。

这个错误真的带来了双重的悲剧。当教会宣讲「耶稣带来快乐」时，它便把传福音的领域局限在社会中有利害关系的人：就是那些不快乐的人——酗酒的、吸毒的、婚姻亮起红灯、个人出了问题，以及财务上出现困难的人。

这些「问题」人物听不到罪、公义和审判的信息，也听不到悔改和逃避「要来的忿怒」等命令。相反地，他们听见的是耶稣是酗酒、吸毒、婚姻亮起红灯、个人出了问题，以及财务上出现困难的人的答案。祂是能填满他们生命中的空虚的那一位。很多人因此只为了解决他们的问题而来。他们没有为自己的罪悔改，所以是假信的。（可4:16-17）他们没有成为基督里新造的人。他们「称呼主名」，却没有「离开不义」。（提后2:19）他们更把自己的罪和问题都带进教会。这带来以下不良的影响：

1. 牧者疲于奔命：牧者不但不能以牧羊人的身分，完全投入去喂养神的羊群，而且整天在辅导那些「单单听道却不行道的人」。

2. 不幸地，这些「快乐的福音」把基督的工人（人手已经很少）变成辅导员，整天在扶持别人。其实那些人所需要的，不是辅导和扶持，而是悔改。

巴克(J. I. Packer)讨论过很多深远地影响着现代教会的问题后，很有洞察力的说话：

这是一个复杂的现象，由多个因素所引致；可是，如果

福音的呼召是普遍性的，而非限于那些不快乐、「受伤」的一群，就如现在常常提倡的。

我们要寻找问题的核心，我们会发现，这些困惑全都最终归咎于我们没有抓紧合乎圣经的福音。我们还没有了解什么是合乎圣经的福音，在过去一个世纪，我们用一种代替品来替代它，那代替品虽然在很多细节上看来都很相似，但是整体来说，肯定是不一样的。所以我们才出现麻烦。

在一本名为《你想从生活得到什么呢？》(*What Do You Want From Life?*)的刊物中，得出的结论是我们都想得到快乐。它虽然列举了很多事物，例如性、金钱、朋友、名誉、爱情等等，但问题是：我们能真正并保持快乐吗？答案当然是认识耶稣会带来「无比的快乐……比你最快乐的时刻还要快乐一百万倍。」

没有多少人会看出这份刊物有何问题。可是，福音的呼召是普遍性的，而非限于那些不快乐、「受伤」的一群，就如现在常常提倡的。福音所应许的是称义，而不是快乐，因此福音也是给予那些正在享受「罪中之乐」的人。在我悔改之前，我是一个快乐、满足、满意、喜悦、感谢和喜乐的人。我热爱生命，更完全地把生命活出来。因此，我不是现代福音的对象。可是，当我面对神律法的属灵挑战，并且明白「发怒的日子，资财无益；惟有公义能救人脱离死亡」(箴11:4)时，我看见我所需要的是救主。

让我重申：由于人相信福音的主要目的是让人在地上快乐地过活，而不是让他得称为义，所以许多人便看不见这是神的原意。他们以为福音只是为那些没有钱的人、被生活中的困难弄得心碎的人，以及那些在社会中被视为问题人物的人而设。这种信念更在流行的崇拜诗歌中发扬光大。这些诗歌都有悦耳的旋律，但都带着同样的信息：

「你是为伤心、挫败、残破的人死在加略山上。」同样，我也好像许多人一样，在还没有成为基督徒之前，我的生命还没有「残破」。二十出头，我已是个成功的商人，有自己的房子、漂亮的妻子、汽车、财富，还有自由(是自雇人士)，实在非常满意。

在好莱坞，我与数以百计的人共事，他们都是非常成功的人，而且感到人生充满乐趣。如果有一群人需要主耶稣，就是这一群吧。但如果我们把福音局限于只给那些被生活折腾的人，我大部分同事都不合资格了。KC

人们把对外布道理解为向「受伤和有需要的人」宣讲好消息。让我重申：福音的对象不是只限于受生活摧残和伤心的人。伤心和快乐的人都同样需要人去揭开他们在神面前的罪状，让他们寻求在基督里才找到的义。

让我在此引用另一本现代的刊物，说明这个常见的误解。(我并非质疑作者的诚意)：

你会渴望到主那里去。他花时间与受伤的人一起。当他开始传道的时候，他引述以赛亚书来描述他奉召要做的工作：「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4:18-19)……因此你愈跟随神，你就愈深入受伤人士的世界里。

在路加福音4章18至19节，耶稣给我们总括了谁是福音的对象：

- 贫穷的

- 伤心的
- 被掳的
- 瞎眼的
- 受压制的

稍稍研究，就知道当耶稣说贫穷的时候，祂不一定是指那些在金钱上缺乏的人。贫穷是指温柔、谦卑、低下的人——「虚心的人」(太5:3)。这些人是有福的，天国属于他们。贫穷的人就是那些知道自己是不义的人。释经学者马太·亨利(Mathew Henry)谈到这节经文时说：「祂传道的对象是：穷人、在世上贫穷的人、在灵里贫穷的人、温和谦卑的人，及真正为罪而悲哀的人。」(*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p.1425)

只有当人承认
罪这种疾病
的时候，他才会
寻求并感激福
音的医治。

耶稣论到伤心的人时，祂不是指那些因为被爱侣抛弃而内心疼痛不快乐的人，而是指像彼得和以赛亚一样为自己的罪懊悔和忧伤的人。

再听听这位令人尊敬的释经家怎样说：「因为祂奉差遣去医治伤心的人，赐平安给那些为罪不安和谦卑的人，把那些被罪恶和过犯的重担压得疲累的人领出来，让他们得到安息。」

被掳的人是指那些「被魔鬼任意掳去」的人(提后2:26)

瞎眼的人是指那些「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林后4:4)的不信之人。

受压制的人是指那些「被魔鬼压制」的人(徒10:38)。

恩典的福音是给谦卑的人，而不是给骄傲的人。「神阻挡骄傲的

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4:6)圣经告诉我们：「凡心里骄傲的，为耶和华所憎恶。」(箴16:5)「祂叫有权柄的失位，叫卑贱的升高。」(路1:52)「神所看顾的，就是虚心痛悔，因祂的话而战兢的人。」(赛66:2)只有病人才需要医生，同样，只有当人承认罪这种疾病的时候，他才会寻求并感激福音的医治。

丰盛的生命

有些人仍然提出以下的问题。事实上，耶稣说祂来是要叫人得丰盛的生命(约10:10)，为什么不用这个事实去把罪人带到救主面前呢？真的，基督徒的生命是丰盛的。请看看保罗的生命。读一读哥林多后书11章23至28节，他被石头打(一次)，遭遇海难(三次)，受鞭打(五次)，想想他是否忍受得住。他的生命是丰盛的。但他有时也不快乐。事实上，他曾经绝望得想死。(林后1:8)

使徒保罗让属肉体的哥林多人一瞥他丰盛的生命。他告诉他们，他已经被判死罪了。他又饿又渴，衣不保暖，而且被鞭打，又没有住处；甚至与他的同工们一起时，他仍被逼以双手谋生。他受辱骂、逼迫、诋毁，被人当作世上的污秽。保罗所走的路是多么可怕，令人却步。有人可能以为他会竖起一块写着「不要进此」的牌子；但是他刚好相反，他告诉哥林多人要学习他的榜样。(林前4:9-16)

神的爱在哪里？

那么，为什么使徒保罗知道神爱他呢？就如刚才我们所说的，他被鞭打、棍打、被石头掷打，甚至几乎绝望得想死。他受人嘲笑、憎

恨，又遭遇海难和长年被监禁，最后甚至被杀殉道。他注目的是什么，以致确信神对他的爱呢？

他没有注目于他的生活方式，因为在无知人的眼中，他的生活方式并没有说明神对他的眷顾。他「丰盛」的生命当然很丰富，但并不如我们所认为，如果神是爱他，他的生活理应不是这样。试想像保罗赤着上身躺在囚室的地上，被锁链扣在两个罗马卫兵身上。看看他血肉模糊的背部和受伤浮肿的脸。你奚落地说：「保罗，你又被人打伤了。你的朋友呢？大马色人和其他的人都背弃你了。你名贵的马车和你成功的训练课程在哪里？保罗，神赐福的证据在哪里？是什么一回事？你说过什么？我有没有听见你浮肿的嘴唇说过半句神爱你吗？」

保罗慢慢抬起头来，他那双被打伤了的眼睛发黑了，紧紧盯着你的眼睛，并散发光芒。他说了三个字：「十字架！」他痛苦地探进他那满了血渍的大衣，小心翼翼地把他亲手写的一封信拿出来。他颤抖的指头染满了血，特别指着一句句子。你在微弱的灯光下睁着眼睛看：「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

那就是保罗喜乐的源头，也是他的力量：「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加6:14)那些从「在基督里寻找快乐」之门进来的人，会以为快乐就是证据，证明神的爱。他们更以为当试炼临到，失去快乐的时候，神已经离开他们了。但是那些把十字架视为神爱的标志的人，永远不会怀疑他们对他们那份恒久不变的爱。

如果「丰盛」的生活与「快乐」的生活是不一样的，如果我们如

实地表明「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提后3:12)是要受试炼，那么谁会愿意听呢？当然不会像一个奇妙的计划般吸引那么多人。那么，怎样解决这个两难的情况呢？

在下一章里，我会从令我困扰多年的事情释放出来。圣经所描绘的基督徒生命，跟我们在今天的教会里所描绘的不一样。在圣经里，从来没有人用「奇妙的计划」这样的饵来吸引罪人到耶稣的面前。他们反而用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所谓的「我们最有力的助手」——就是我们最强的武器。请继续读下去。KC

第 4 章

律法的目的



如果我们不提在基督里丰盛、奇妙、崭新的生命，那么谁会接受我们的信息呢？只要按着耶稣所做的去行，就可以解决这个两难的问题了¹。几乎整个现代教会都流行在海报、T恤、胶贴、书本、手带等东西上发出这个问题：「耶稣会怎样做(WWJD)？」除了布道事工外，他们对于任何事情都发出这样的问题。当耶稣面对罪人的时候，祂会怎样做呢？祂会把问题视为是否称义的问题，而不是快乐与否的问题。祂用十诫告诉罪人，神对义的标准是什么。

在马可福音10章17节，有一个男子跑到耶稣那里，跪在祂面前，问祂怎样才可以得到永生？这个男子是跑着来的，也跪在救主面前，仿佛他真诚和谦卑的心使他最有机会回转。可是，耶稣并没有把神恩典的信息告诉他。他甚至连神的爱也没有向他提及，亦没有提到丰盛、奇妙的新生命。相反地，耶稣用神的律法来揭示人隐藏的罪。这人犯了十诫的第一条。他的钱财就是他的神，但是人不能事奉神又事奉金钱。接着从圣经可见，耶稣是出于爱，才用这种方式跟这年轻的财主说话。（可10:21）

每当我们向人作见证时，我们都应检视我们的动机。我们爱那个罪人，以致会确保他的悔改是真的；还是喜欢看见人决志归主时那种感觉呢？我们在真理上只有热诚而没有知识，只会产生另一个犹大。

为什么耶稣花时间论到十诫呢？与现代快速、简易、叫人立刻悔改的方法相比，祂的方法好像有点古板。鍾马田(Martyn Lloyd-Jones)博士给我们以下的答案：

只对人讲「到耶稣那里吧」，并叫人把耶稣当作朋友，还也许赐人非凡的新生命，而没有叫人认罪的话，这个福音不是新约圣经的福音信仰。(福音信仰的精要是先宣讲神的律法；就是因为没有宣讲律法，所以我们才会有这么多肤浅的福音信仰。)真正的福音信仰……必须常是从宣讲律法开始。

这人到底是谁呀？「真正的福音信仰……必须常是从宣讲律法开始」？真的吗？合乎圣经吗？耶稣就是这样做，所以继续读，寻找答案吧。KC

当你使用律法(十诫)，向失丧的人揭示他们已离开了真道的时候，请预备接受他们对你的谢意。因为这是他们的生命中，第一次明白原来基督教的信息是对他们永恒的福祉表达爱与关心，而不是变质的福音，传讲叫他们在地上过更好的生活。他们开始明白为什么他们应该关心永恒的得救。神的律法告诉他们，他们是神所责罚的；这甚至令他们感到有点害怕。

看看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如何在律法(叫人惧怕神)和爱之间取得平衡：

[律法的]第二个用途是把人带到生命和基督里，得着生命。真的，在执行这两方面的职事时，律法就是一位严厉的督导员。律法是用力的而不是用爱去驱使我们。但爱就是推动一切的发条。爱的精神是透过痛苦的方法，撕去我们对肉体的信心，让我们不再相信那些站不住脚的东西，迫使罪人除去一切，从灵魂发出痛苦的呼喊，或在内心深处发出呻吟：「主啊，我放弃一切的请求，我是该死的；然而你已死了。」

每当我们向人作见证时，我们都应向我们的动机作出挑战：我们爱那个罪人，以致会确保他的悔改是真的吗？

你可能会禁不住说，我们永远不应判定罪人的罪。但圣经告诉我们，他们已经被定罪。(约3:18)律法所做的，就是揭示他们真正的状况。如果你打扫了客厅里的一张桌子，你以为它已是一尘不染，尝试打开窗帘让晨光照进来。你很可能看见灰尘铺满桌上。阳光不会制造灰尘，只是把灰尘显露出来而已。当我们花点时间，拉开又高又重、最神圣的帘子，让神律法的光照耀罪人的心，律法便揭示了罪人在神面前真正的状况。箴言6章23节告诉我们：「诫命是灯，法则是光。」

曾有人说，我们应该先对罪人友善，明白他们心中的需要，然后才与他们谈论教恩。对于这个说法，你可能已经十分熟悉。这样，我们可能要用上数周、数月或数年，才可能跟他们谈论罪的课题。存着这种观念，是因为没有使用神的律法，以真光把罪显明出来。

让我们看看这种想法如何对有孩童癖好的人产生作用。就以在2002

年初绑架一名7岁女孩的男子为例吧。那个女孩在南加州的家中遭该男子绑架，遭性侵犯后，被勒至窒息而死。她的尸体遭火焚烧后，被弃置在沙漠中。试想像以下的情景：主审的法官说：「证据确凿，你是有罪的。但是我暂时不处理罪行的问题。我想听听你内心的需要。你开心吗？你的内心空虚吗？」这言论是荒谬的。如果有法官说出这样的话，想必会被撵出司法机关。这个男子成了罪犯，因为他犯了严重的罪行。这是唯一要讨论的课题。为了维护法纪，他犯了令人颤抖的罪行，一定要受惩罚；他的需要与这个问题无关。

虽然我们可能不认为罪是可怕的，但是神必定认为罪是十分可怕——我们要从神的角度去明白这回事，就一定要从律法的眼光去看。在祂的眼中，罪是何等严重，以致祂要判人死刑。因此，我们要讨论的问题是罪人的罪行。你可能会说：「但是我们不能叫他知罪，只有圣灵才可以这样做！」真的，我们要做的，就是把律法的光照在罪人的心上。KC

把福音书中那个行淫的妇人定罪的，是律法的忿怒。那妇人自觉陷于石头和难堪的境地之间。没有大块的石头等着要投在她犯罪的身上，她可能已在她的罪上死了，并下到地狱里。我怀疑若没有律法的恐惧驱使她，她还会不会跪在耶稣的跟前。感谢神，律法唤醒了她，叫她逃往救主那里。

罪人自以为满有道德，但是律法显出他是道德破产的。*如果他承认自己已破产，神的律法便会无情地要求他流尽最后一滴血。

*请看看你自己是否真的这样。问问任何一个罪人，他是否自觉是个好人。大多数人会说是。要知道罪人心里是如何看自己，问问他们是

否相信他们就如圣经所说的，在道德上是破产了(罗3:10-12、23；耶17:9)。99%的人(尤其是上教会的人)会断然地说：「不！」KC

律法主义又如何？

在一个傍晚，我带领一队人往圣达摩尼卡(Santa Monica)作户外布道的时候，天开始下起雨来。不仅是下雨，而且雷电交加。在这一场南加州异常的暴雨中，雷声似乎要摇撼大地。为了慰劳组员，我们在一座戏院的走廊避雨，还买了两个大薄饼。

当三十个队员之中，大部分都在吃着胡椒薄饼时，我发现一个露宿的老妇人正在与一块十寸的乳酪搏斗，流露出愉快的眼神。她用剩下的牙齿扯的时候，乳酪好像一根拉长的橡皮筋。我对她微笑，并问她要不要我给她一把剪刀。她一面搏斗，一面回以礼貌的微笑。

律法应有的功能就如一面镜子，告诉我们
需要被洁净。

她吃完一大片薄饼后，我再给她一块。出乎意料，她竟然婉拒了。可是，几分钟后，她又吃第二块了。那个情景真是叫人暖在心头。

突然有警察来到。戏院的经理引用法律，要警察把那个妇人赶走。我们三十个人在那里避雨，但他却选中了贫穷、饥饿、无家可归的妇人，叫警察赶走她！我听到警察辩说，她只是避雨，但那经理却坚持要那个妇人离开。

在那一刻，我记得我的口袋里有一叠一元的钞票。每个星期五晚上，我都会问些浅易的问题，谁答对了，我就会把钞票给谁，借此招聚群众。每当群众消除戒心，我就会把话题从平常的事，转到属灵的事上，然后传福音。当警察开始不情愿地把那个妇人赶离现场时，我

上前抓住她的手。她害怕起来，并以一双泪汪汪的眼睛转向我，可能她以为将要被扣上手铐。然后她发现我把一叠钞票塞进她的手中，顿时她的恐惧变为喜乐。

圣经提摩太前书1章8节告诉我们：「我们知道律法原是好的，只要人用得合宜。」就好像那个戏院的经理，利用法律去做一些法律原本没有为此而设的事——把无家可归的老妇人赶到雨中。所以总有些人会利用神的律法，去做一些律法原非为此而设的事。

那么，神的律法是为了什么目的而设的呢？以下的经文告诉我们：「因为律法不是为义人设立的，乃是为犯罪的……而设立的。」(提前1:9-10)甚至为我们列出谁是犯罪的人：不服的、不虔的、杀人的、行淫的、亲男色的、绑架的、说谎的等等。律法订立的主要目的，不是给得救的人，而是给那些还没得救的人。它就如一个「启蒙老师」，把我们带到基督那里，主要的目的是作为传福音的工具。

利用律法去寻求「称义」是不合宜的。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不因行律法称义；因为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加2:16)律法应有的功能就如一面镜子，告诉我们需要被洁净。那些靠律法寻求称义的人，就如把镜子从墙上拿开，尝试靠着律法，自己替自己清洁一样。

我们也不应该利用律法，制造所谓的「律法主义」，我们在基督里有自由(加5:1)，但有些人会把握机会，偷掉那种自由，把律法压在基督徒的背上。基督徒远离「不法」，不撒谎、不偷盗、不杀人、不好淫，是明显不过的。但是，他们要过圣洁的生活，其动机不是由于律

法主义把律法加在他们身上。为什么他们会离开罪——是取悦神吗？不是，他们在基督里已能够取悦神。他们过着讨神喜悦的生活，因为他们在福音里领受了神无限的慈爱，而竭尽所能，表达对神的感恩。他们的动机是爱，而不是律法主义。慕迪(D. L. Moody)曾说过：「律法只可以追溯人至髑髅地，不可能更远了。」

那么，为什么基督徒会掉入律法主义呢？为什么他会告诉信徒，在基督里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呢？这是因为在最初的时候，他没有正确地使用律法。让我尝试解释一下。如果律法的属灵性质是用于传福音，它就一劳永逸地除去初信者的律法主义思想。律法告诉人，在耶稣里的信仰以外，人没有办法取悦神。当人站在雷电交加、地撼山摇的西奈山上，有亮光使他知道有一位创造主，能看出他思想的邪恶。当他知

这个犯罪的人看自己是「本为忿怒之子」，就躲到基督的荫庇下。

道神看淫念为奸淫、憎恨为杀人，他就退缩了。这个犯罪的人看自己是「本为忿怒之子」，就躲到基督的荫庇下，逃避神的忿怒。他知道是恩典，惟有恩典，才可以救他。只有他拥抱不放的十架，而不是他手上拿着的东西。

真信徒知道没有一件事情可以让他在神面前获称许而得救。纵然一生行善、读圣经、祷告和寻找失丧的人，人最后还是唯独靠恩典得救。他是个「不牟利的工人」，只按着应做的去做。

可是，还未明白律法就信了基督，这些人通常都是因为正在寻找内心的平安和长久的满足感。他们是要填满那种神在他们的生命中所模塑的空虚。没有震惊，没有逃避忿怒，没有惧怕。在他看来，神只是一位充满父爱的人物，没有半点忿怒。神的律法没有除去他的自

义，他不能真的相信他的报应就是永死。所以，即使是自称基督徒的人，也会觉得自己基本上是个好人。

因此，他很可能会认为借着读圣经、祷告、禁食和行善，便能讨神喜悦。他会自欺地想，他的好行为赢得了神的欢心，因而容易跌入「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的规条中(西2:12-23)。

恰当地使用神的律法，信徒就能从律法主义中释放出来。可是，如果神的律法在十字架前被忽略了，那些自称相信基督的人就容易迷失在律法主义里，对其他信徒作出诸多要求，偷去了他们在基督里最大的自由。

试从本仁·约翰(John Bunyan)伟大的经典《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中，看看律法的功能：

忠信同意：「是他〔律法〕把重担加在我们身上。是的，如果没有他，我俩还是停留在灭亡之城内。」

基督徒回答：「然后他帮助了我们〔忠诚接着解释律法如何警告了我们〕。是的，虽然他举动不太温柔。」然后基督徒又说：「嗯，他至少扮演了启蒙老师的角色，指示我们的需要，是他把我们带到十字架跟前的。」

在神的话语里，隐藏着很多有关十诫奇妙的工作。我们会在下一章翻阅一些。

注释：

- 1 对于那些已经明白圣经，并有一颗温柔的良心的基督徒来说，问「耶稣会做什么」是一个良好的生活原则。否则，这种原则就会被滥用：「耶稣会做什么？我会告诉你，他不会做什么。他不会因为人想堕胎，或想把宗教填鸭式地灌输予人而责备人！」这种原则便成了开放式，因此，人可以造出「另一个耶稣」来符合人喜欢的一切事情。较佳的问题应该是：「耶稣曾怎样做？」这便把我们限于安全的圣经范围内。

第 5 章

我们破碎的骨干



教会好像坐满了人，而他们却欠缺应有的表现。导致此现象的有两个原因。正如我们所见，现代福音已经退化，变成只叫人追求快乐，而不追求公义。第二，我们已不能向罪人说他们犯了罪，违反了圣洁之神的律法。

我说要在宣教上使用律法，并不是指偶然引用它，而是以它作为我们福音内容的骨干，因为律法的功用是预备人心去接受恩典。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曾就律法这样说：「人若正确地使用律法的话，其功能与目的便会发挥作用，使人谦卑，预备人心渴望和寻求恩典。」律法就是牧羊人的杖和竿，引导羊群到他那里去；它也是渔夫的网、农夫的锄头，是为君王预备道路的那十支金号角。律法叫罪人饥渴慕义，叫他得生命。律法圣洁的光，照出人心的罪恶，好像桌上的灰尘，让圣灵手上的福音完全把它抹净。

教会应该高举神的律法，因为它非常奇妙的预备罪人的心去领受恩典。在约书亚记3章14至17节，当抬着约柜的祭司双脚接触约旦河

水的时候，神就把河水分开。你记得约柜载的是什么呢？就是刻有神的律法的两块法版。如果祭师抱怨这两块石版太重，为了省一点力，而把它放在污秽的地方，神还会为祭师分开河水吗？但是很多现代的教会就是这样做。律法就是我们所拿着的这福音的化身，但是很多人已「弃掉律法中较沉重的部分」，把它看成毫无价值的东西。他们已从约柜中拿走了律法，夺走了福音的力量。

莱尔(J. C. Ryle)曾这样说神的律法：「但是千万不要让我们鄙视它。当我们不再看重律法时，这就是无知的事奉的病症，也是不健康的属灵状况。真基督徒是喜欢神的律法的。」(罗7:22)

十诫就如十匹骆驼一样，载着亚伯拉罕的仆人去为他唯一的爱子以撒寻觅新妇(创24:10-20)。当仆人到达拿鹤的城时，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旁。他祷告说，若有女子照料他的骆驼，她就是以撒要娶的新妇了。当利百加看见骆驼的时候，她就跑去打水给骆驼喝。

父神差圣灵去为他的爱子寻找新妇。圣灵选择了十诫去传送这个从他的主而来的独特信息。

当我们还未能够从世界清楚分辨基督新妇的时候，圣灵知道她从救恩的井打水，主要是给神圣、公义的律法喝饱——律法就如十匹口渴的骆驼。真心信靠救主的人只会完全满足律法的要求。这位刚刚娶回的处子尊重神的诫命，而不会目无法纪。她好像保罗一样，喜爱律法；也与诗人所说的一样：「你开广我心的时候，我就往你命令的道上直奔。」(诗119:32)

律法就如亚伦发芽的杖(民17章)，看似枯死的木头，但会发出福音的生命力。如果你不确定使用神的律法是对与否，把它放在你的

见证里，看看它是否会否长出嫩芽来。

当火蛇进入以色列人中间，他们便认罪。火蛇更叫他们仰望摩西挂在竿上的铜蛇。这是他们得救的方法。凡被蛇咬，坐以待毙的人，只要一望铜蛇就活了(民21: 6-9)。在约翰福音3章14节，耶稣特别引用这段旧约经文，与从罪中的拯救拉上关系。十诫就如十条咬人的蛇，带着像毒液般的律法咒诅，使罪人仰望挂在十架上的那一位。是摩西的律法把耶稣挂在十架上。弥赛亚代替了我们承受咒诅，并救赎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

「当我们看律法不再重要时，这就是无知的事奉的病症，也是不健康的属灵状」

旧约说弥赛亚喜欢律法为大为尊(亚42:21)，那些宗教领袖不尊重律法，扭曲它，使它不再有效。他们按照他们的传统，废了神的诫命(太15:6)。他们甚至阻止其他人进入神的国。耶稣这样对他们说：「你们律法师有祸了！因为你们把知识的钥匙夺了去，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阻挡他们。」(路11:52)

那些律法师自称为神的律法的专家，却因为他们不使用知识的钥匙，把人带到救主面前，反而阻碍了律法的功能。

看清那分别

神的律法预备罪人的心去接受福音，没有这项预备的工作，人心还是刚硬的。因此，他可能是假信的。从此，我们就能一瞥真信与假信的分别。在列王纪上3章16至18节，我们读到一段关于两个妇女的著名故事，她们两人都说自己是孩子的母亲。所罗门用他的智慧，下

令把孩子分成两半，由此就知道谁是真正的母亲了。

这两个妇人住在同一屋檐下，真信与假信的都住在主的殿里；她们都称呼所罗门为「主」，真信与假信的也称耶稣为「主」。因此，这需要所罗门的智慧去判别真伪。所罗门凭什么知道谁是真正的母亲呢？就是真正的母亲所流露出真正的爱，她宁愿失去孩子，也不愿见到他被刀分为两半。

以下是如何在假信徒中分辨出真信徒来。假信徒用轻忽的教义，把基督的身体分为两半，而不是以谦逊去支持它。他们为了某种的圣经诠释，把信徒分为两半。他们缺乏了与人和好及开明地寻求理据的

没有这项预备的工作，罪人的心还是刚硬的；因此，他可能是假信的。

智慧。相反，真信徒会致力保存基督身体的合一。为了不使弟兄绊倒，他们宁愿一点肉也不吃，更不会坚持自己的见解，酿成分裂。

但是，假信徒一般是不容易分辨出来的，就好像他玛腹中的一对双生儿，一个有红线拴在他的手上。我们可能看不见谁的手上有基督宝血的红线，但神看得见，祂知道谁是属于祂的。分辨真假信徒的是基督的宝血。

虽然如此，许多人还好像成了现代的布道见证。他们很可能从未听过有人宣讲神的律法作为启蒙老师带领人归主，他们便进入了教会。他们所听见的不过是耶稣为他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除非他们与神和好，否则他们永远不会找到真正的平安。他们只知道要信靠耶稣。如果你正在思考如何解决这教导与事实之间的矛盾，继续读下一章吧。

第 6 章

关键在于摺法



在一次大战中，有一个人发明了一种降落伞，保证百分百可靠，使用者不论大小，每次都能打开降落伞，安全着陆。关键就在于摺法。降落伞的每一部分都要按照生产商的指示，小心而费力地放在特定的位置上。是的，真的有点费力，但是所付出的努力是值得的。这样可以确保每一条信赖那降落伞的宝贵生命都得以保存。

战事开始了很多年后，有一队称为「快摺者」的年轻人进入了包装室。这班年轻人影响了其他的工人，叫他们使用快捷的摺伞方法。不久，所有人都不顾生产商的指示，制作快捷了，省回很多时间与人力，每个人都很高兴。

可是，渐渐有迹象显示有些事情根本做错了。事实上，有一个调查小组到了使用降落伞的地方，惊讶地发现每10个使用此新摺法的降落伞的人中，竟然有9个不幸跌死了！

许多人头破血流，血肉模糊，尸横遍野，景象恐怖，叫人不安。这些不是无名氏，而是丈夫、妻子、父亲、母亲、儿子和女儿——是

宝贵的人，却可怕地枉死了。

很快就有报告指出他们致命的原因是使用快捷的摺伞方法。很多人伤心透了，立即遵从说明书的指示，改正他们的错误。他们开始完全按照说明书的指示，仔细地摺每一套降落伞。惨剧的教训大大推动了他们，使他们的工作没有半点苟且。

可是，还有少撮人抗拒。虽然他们知道已失去了很多生命，但他

神的儿子从没有向
自大、傲慢及自义
的人传讲福音。

们仍然拒绝跟从说明书的指示。真是难以置信，他们不但漠视自己理应直接负上责任的大量尸体残肢；更指着那些使用快捷摺法而仍然生还的人，为自己的方法辩护。

同样，那些没有先宣讲神的律法，去预备人心，就宣讲恩典的人，他们指着数以万计留在团契的人，证明传讲福音时是不需提及律法的。

与他们所流的血无尤

自从人类堕落，争夺人类灵魂的大战就一直不断发生。我们的先贤在过去的世纪所作的工作实在不容易。福音工作过往一直缓慢而艰钜。但是他们知道，如果按着神话语的模式而行，靠着祂的帮助，他们最终能拯救罪人脱离死亡与地狱。如果他们流泪撒种，必欢呼收割。他们「诚信真实作见证」的希望高于一切。如果他们传讲完整的福音，人类所流的血就与他们无尤。他们包括卫斯理、威克里夫、怀特菲德、司布真及其他很多的人，都非常有效地接触迷失的人。关键就是小心及完全地使用神的律法去预备福音的道路。

时移势易，有人发现福音的信息其实可以浓缩一点，用更加快捷、容易的方法表达出来。可惜，这个快捷、容易的方法产生不少问题。

第一，这样的方式不合乎圣经。它没有以圣经为榜样，不像耶稣那样，传讲一套平衡律法与恩典的福音。耶稣常向自高、傲慢的人传讲神的律法，向谦卑的人传讲神的恩典。（路10:25-26，18:18-20；约3:1-17）神的儿子从没有向自大、傲慢及自义的人传讲福音（十字架、恩典与怜悯）。祂跟随祂父的榜样：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4:6）保罗也是如此，他在雅典和其他的场合，用第一条和第二条诫命，责备他们崇拜偶像。（罗2:22）合乎圣经的传福音方式永远是向骄傲的人传讲律法，向谦卑的人传讲恩典。我们应该靠着律法，把刚硬的心打碎，又靠着福音，医治那破碎的心。对于正确使用律法，马丁路德这样说：「因此，这就是正确及完全地使用律法：使用闪电、风暴和吹号的声音（像在西奈山那样）去使人惊惧，并使用雷去击打和撕裂那称为『公义的主张』的兽。」

没有律法，就不能知罪：「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律法是罪么？断乎不是！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因为没有律法，罪是死的。我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但是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罗7:7-9）

律法是治死旧本性的工具，也确保罪人可以真正重生，就是确保把亚当的罪性钉在十字架上。律法确保信徒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

根据罗马书7章7节，神的律法——十诫——是圣经唤醒人的方法。约翰·卫斯理说：「律法最终的目的是叫人知罪，唤醒那些仍在地狱边缘睡觉的人……神用律法判人有罪，这是祂唯一的方法。福音不是神

所命定来达成这个方法，我们的主也不曾使用这方法。」

宾克(A.W. Pink)曾说：

今天未得救的人，在任何情况下也得不到福音，直至神的律法应用在他们的心上，因为「律法使人知罪」。把种子撒在未曾犁过和翻过的地上，只是浪费时间，向那些心里喜欢罪恶的人宣讲基督献上的祭，就如把圣洁的东西丢给狗一样。

司布真论到用神的律法去犁田，预备人心里的土壤时，说：

这土壤如此不适合，有另外一个原因，就是因为它完全没有为种子做好预备工夫，未曾翻土就播种，之后也没有耙地。没有翻土就播种，正如没有镰刀便收割；未传讲神的律法就传福音的人，以为把一切的果效都握在手中了，但其实握着的很少。

当佛哈特(Robbie Flockhart)在爱丁堡街头传道的时候，他常常说：「一定要传神的律法，因为福音是丝线，你不能使它进入人心，除非你用利针牵引它。神的律法如利针，会牵着福音的丝线走。」若想撒种后有收获，便一定要在播种前先翻土。

真是非常有道理。原来我以前是不明白这道理的！因为福音全是关乎恩典，我曾误以为律法在今天已没有任何用处了。但是律法仍是那把翻松硬地的锄头，是牵着福音线的那跟利针。没有了锄头，就不能预备好土壤，种子就不能生根。没有针，线就不能穿过。KC

当耶稣说，不要把圣物给狗，他是指着什么说的呢？当他说，不

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太7:6)；他是指着什么说的呢？在教会中，最宝贵的东西就是「基督被钉十字架」。向骄傲的人传讲恩典，请看看他们怎样看待恩典。他们会假装认信，践踏救主的宝血，更甚者会敌挡福音。他们要不是在肉体上，也肯定在言语上把你咬得破碎。他们褻慢施恩的灵(来10:29)，就是褻慢圣灵。「苦毒」与「放弃信仰的人」同是教会的坏分子。变节的人变成了双面的地狱之子。

没有谦卑的心(那是律法所产生的)却又承认信仰的人，经历过彼得后书2章22节所描述的：「俗语说得真不错：狗所吐的，他转过来又吃；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这话在他们身上正合式。」这正是把珍珠丢给骄傲的人——圣经称为「狗」和「猪」——的悲惨结果。

假信的人从未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一同钉在十字架上。(加5:24)他们如猪一样，必须回到污泥中打滚。猪要回到污泥中，因为猪渴望泥浆可以使身体凉快。假信的人也是如此。他们从未悔改，因此肉体还未与基督同死，反而让不合法的愿望焚烧。情欲的热力充满整个罪恶的心，使他不得不返回污秽中。

圣经描述耶和
大而可畏的日
子，是催促我们
悔改及信靠救主
的主要原因。

可是，新式及现代的传福音方法，放弃了律法中那能叫骄傲的人变得谦卑、转变人心的能力，却加速了传福音的速度，更容易叫人「决志」；而且，它也引起较少的敌对情况，效果好像不错。所以人人都欣喜。

第二，现代的传福音方式没有提及末日审判的事实。圣经描述催

促我们悔改及信靠救主的主要原因，是耶和華大而可畏的子。「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借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徒17:30-31)新的演绎方式是不忠于神的——甚至连末日审判的提示也没有。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是要救我们脱离将来的忿怒。(帖前1:10)这是福音的精髓，但是连地狱也没有提一提。那些「快摺者」从福音的身体中把心脏撕裂出来。卜维廉将军(William Booth)是救世军的创办人，在二十世纪已对于只传天堂的应许而不提及地狱的福音作出警告。现代的福音就正是这样。花点时间细心研究今天流行的福音单张的内容，看看「快摺式」的演绎是怎样的：

- 1) 没有提及末日审判。
- 2) 不提示地狱的存在。
- 3) 没有使用神的律法叫人知罪。
- 4) 福音被高举成为得到快乐的方法，而不是得称为义的方法。

那是假信——石地的听道者——的一条最好配方。他欢喜快乐地接收了神的话语，但是在患难、引诱、逼迫的时候，他就失落了。他就如马太福音14章51至52节的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块麻布，当逼迫来的时候，他就丢掉公义的麻布，赤身逃走了。

假信徒不是新事物。怀特菲德谈到他的时代，说：「我们有那么多的『草菇』信徒，因为他们的心刚硬，没有被耙松。他们没有被律法判罪，是石地的听道者。」

一位伟大的传道人曾说：「律法必须预备福音的道路。在指引灵魂上忽略了这一步，几乎肯定只会带来假的盼望，引入了假的标准，

去量度基督徒的经历，并使教会充塞着假信徒……时间会显明这一点。」

神知道我不愿批评现代福音信仰书籍的作者。他们是真诚、认真、有爱心的、敬虔的弟兄。他们对失丧的人充满热诚，却缺乏使用神律法的知识。结果造成了损害，这是不容忽视的。

白立德(Bill Bright)博士是学园传道会的创办人，他发现了在自称为信徒的人当中虚伪是何等猖獗后，写道：「以为基督徒生活都美好，会造成信徒的腐败。当基督徒面临人生的风暴时，那些期望基督徒的人生是称心如意的初信者，可能感到十分沮丧，甚至比较成熟的基督徒也是如此。」(《早上的艳阳天》*Red Sky in the Morning*, New Life Publications, 218页)

在同一书中，这位敬虔的作者为当代的教会出现这明显的罪而流泪。可惜，正是因为律法的闸门被人移开了，所以圣洁的马逃跑了。

第三，现代的方式也遮盖了罪。提到罪，罗马书3章23节可能就是现代福音的主缆：「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从经文看，如果我不是基督徒，我就会问：「荣耀」是什么意思？通常我们听到人在射击时叫“SIN”(就是罪的意思)，让射手知道箭射不中目标。如果不中目标，我至少也想知道标靶是什么和它在哪里，好让我量度我落差了多少，是否应该放弃或是多射一箭。

在希腊文中，经文是用“doxa”这个字，意思是「荣耀、敬拜及赞美」。人类射不中目标，是因为不能把我们的创造主当得的荣耀、敬拜及赞美归给他。我们不能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神，这是律法的精髓(可12:30)。其实，「我们都犯了罪」，保罗下文接着说，律法叫全世界的人都在神面前成为罪人(罗3:19)，对罪人说：「有

罪！」，却不告诉他，他所瞄准的标靶是什么，他就以为还有机会可以射中。但若在他面前展示律法，就叫他连射近标靶的希望都彻底幻灭了，而他唯一的希望就是救主。

测试土壤

我们的问题来了：90%的福音庄稼都失落了。当大灾难、逼迫和引诱的光照射着他们，他们便凋谢、死亡。我们鼓励他们要被神的话语所灌溉，我们给予他们辅导和支援作为「肥料」，我们彻底地跟进他们，但一切都是徒然。

所以，我们需要测试土壤。如果我们在播下福音种子之前，花点时间用律法完全翻松心里的土壤，当人悔改的时候，便能移去罪恶的石头。

神在我们种植的土地上给我们洞察力。人心的土地实在坚硬。圣经称它为「石心」(结36:26)。

我听过几位著名的传道人说，到教会聚会的人中，如果有75%失落了，是合乎圣经的常态。当他们在讲台上呼召的时候²，就知道四个回应信息的人之中，只有一个会持守信仰。现代的统计发现，失败率达80至90%，显然他们对这些统计数字没有太大警觉。这种想法是基于撒种的比喻，在这比喻中，显示只有25%的庄稼是从好土长出来的(太4:1-20)。我并不认为耶稣给我们这个比喻，是对令人失望的布道结果带来一点安慰。我想他给我们这个比喻，是要指引我们。

当我们细心研究这个比喻时，好土的听道者是真信的人，得着其他的听道者所没有的。他们心里明白(太13:23)，有一颗诚实、善良

的心(路8:15)。这是否表示在全人类中，有一部分是明白的，又诚实、善良的，我们要不断撒种，直至我们找到他们吗？不是，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没有人是明白的(罗3:11)，而且人的心不好、诡诈、坏到极处(耶17:9)。

90%的福音庄稼
都失落了？？所
以，我们需要测
试土壤。

那么，真信的人该如何得到这些必需的美德呢？显然，一定是人心以外的东西，把他带到诚实、善良的地步。那位启蒙老师教导他，使他知道他的心很坏。律法翻松他心里的土壤，把罪恶的石头显露出来。当他悔改时，这些石头都被除去了，剩下「明白」的好土，及一颗在真理中看到自己的心。

在一套古老的电影中，有一位执法人员进入一个违例的赌场里。看着赌场的经理怎样问这执法人员：「你要在拘捕他们以前，先向他们说话吗？他们一定要清楚听到法律，才知道他们所做的是错的。」这个不合理吗？如果那些赌徒不知道自己犯了法，他们又怎会安静地就范呢？

我们用快摺式的现代传福音方法，只会继续制造刚硬的「信徒」，带来在下一章会详细披露的破坏。

注释：

² 我并不看到呼召人来到讲台祷告有什么不符合圣经。但是，我相信使用音乐去引导人做出回应是很大谬误。音乐能煽动人的情绪，可以生惧、平安、喜乐、紧张、等等，而且可以轻易使人流泪。这样想想吧：我叫小孩子不可动的一件东西，他打破了。我明确的挑战他说：「我叫你不要碰它，你对你所做的内疚吗？在你开口以前，让我播放一点轻的音乐，帮助你作出决定。」当我应当控诉他的意志和良心的时候，这样做只会煽动他的情绪。

第 7 章

支离破碎



现在跟我来看看一幕悲惨、严肃的景象。我们会去到降落的地点，那里有很多人穿上了用「快摺法」方法制成的「主耶稣基督」救生衣便往下跳。

不要错过这几页，要仔细地反覆多看几遍，因为你会走过一个大灾难博物馆。这些统计数字见证了难以言喻的人类惨剧，不但殃及身体，也殃及灵魂。KC

- 1990年，美国举行一个布道会，600人决志，无疑令人高兴。但在90天后，跟进的同工连一个仍然持守信仰的人也找不到。这布道会制造了600名放弃信仰的人，按圣经的说法，它制造了600名「假信徒」。
- 在俄亥俄州克里夫兰市一个「内陆城市外展」的活动中，跟进人员再次跟进的时候，在400名决志者中，竟然连一个仍然持守信仰的人也找不到，他们的欣喜渐渐消失了。
- 1985年，一个一连4天的布道会中，有217人决志，但是根据筹委

会的成员说，92%的人失落了。

- 美国神召会全国家庭事工部主管赫克特(Charles E. Hackett)说：「在一些情况里，讲台前的决志并不带来很大的兴奋，因为我们知道大约95%的人将不能融入教会。事实上，大部分人不会再来第二次。」
- 雷新格(Ernest C. Reisinger)在他的书《今天的福音事工》(*Today's Evangelism*)里，提到一项外展工作，说：「一共8天，共68人表示相信。」一个月后，却连一个「信徒」也找不到了。
- 1991年在盐湖城举行一个音乐会，主办单位鼓励跟进工作。他们说：「在公开布道会回应讲台呼召的人……一年后还过着基督徒生活的少于5%。」换句话说，95%以上都是假信的。
- 在科罗拉多州的博尔德市，一位牧者在1991年差派了一队人往俄罗斯，有2,500人决志。下一年，他们发现只有30人继续持守信仰，存留的信徒比率只略多于1%。
- 在英格兰的里兹，一位来自美国的讲员为一间教会赢得400人决志。6个星期后，只有2人继续持守信仰，最后连他们也失落了。
- 1970年11月，德克萨斯州的沃斯堡市，有数间教会联合举办一个聚会，有30,000人决志，但6个月后，跟进委员会只能找到30人仍继续持守信仰。
- 据报一大型布道会有18,000人决志，但是根据一份期刊《教会增长》(*Church Growth*)所载，有94%的人未能融入当地教会。
- 在加州的萨克拉门多市，举行一个联合布道会，有2,000人决志。一教会跟进了其中的52人，但找不到一人仍相信基督。

- 美国一著名的宗派在1995年公布他们所得的决志人数为384,057人，但是只有22,983人参加团契。他们不能再向其余的361,074名决志者做什么了，流失率达94%。
- 在内布拉斯加州的奥马哈市，一大教会牧者说，他参与一个布道会，并有1,300人决志，但连一个继续持守信仰的「信徒」也找不到。
- 尼尔·格恩(Dennis Grenell)牧师来自纽西兰奥克兰市，由1980年起，他一直探访印度，他报告说，他见过80,000张决志卡放在一间小屋中。这些就是以往福音布道会的「成果」。但他断言，若在整个城市里能找到80个基督徒已经很幸运了。
- 美国一主要宗派的家庭事工部主管，在《美国地平线》(*American Horizon*)1993年3/4月号中，披露了在1991年，11,500间教会共得到294,784人决志归向基督。可惜在决志的人当中只有14,337人参加团契。这表示(纵然曾有密集的跟进工作)大约有280,000位决志者不知去向。
- 有一主要基督教电视网络播映了一辑有关一位俄罗斯基督徒领袖于1996年7月5日的访问。在谈到俄罗斯的归信者时，她说：「千千万万人获得救恩和医治……但是由于没有很多的领袖，持守信仰的人不多。」

留意俄罗斯人把他们在信仰上的错误推在哪里。他们失落了，是因为他们需要更多的领袖，这是错误的。事实上，神「能保守你们不失脚，叫你们无瑕无疵，欢欢喜喜站在祂荣耀之前」(犹24)。如果不是祂不能保守他们，就是在他们最初接受信仰的时候，祂没有参与其中。

以往的统计已很难找到了。布道会前有祈祷会，花去高达数十万

元的开支，聘请著名的布道家，付上巨大的力量去跟进；结果，起初令人振奋的成绩都消失了。筹委会该向天呼喊什么呢？这样的消息不仅令所有付出了那么多时间与努力的人感到极度沮丧，而且，失去了这样大量的收获，筹委会根本不能对此作出合理的解释。统计的结果因此不了了之。

84至97%的流失率不只限于布道会，也包括一般地方教会的福音工作。

1993年7月，南加州一份报纸勇敢地刊登了以下一段话：

帕萨迪纳市(Pasadena)的富勒神学院教会增长学系教授韦拿(Peter Wagner)说：「布道会为未信者所做的，其实并不如一些人所想像般有效。」在布道会中决志，而最终能活跃地参与教会的人只有3至16%，他说：「这不包括重新委身的人。」

在2002年10月，科罗拉多泉(Colorado Springs)新生命教会(New Life Church)的哈格德(Ted Haggard)牧师也有同样的发现：「在布道会决志者当中，只有3至6%的人会到地方教会参加聚会——这就是问题……我最近到访一个在18个月前曾举行一个大型布道会的城市，我问他们在该布道会中得救的人，有多少会到地方教会参加聚会。结果是一个也没有。」

84至97%的流失率不只限于布道会，也包括一般地方教会的福音工作。辛杰米(Jim Cymbala)在《疾风烈火》(*Fresh Wind, Fresh Fire*)中，注意到教会缺乏增长：「虽然一切的基督教广播及高调的运动都在进行，全国的基督徒人口却没有增长。事实上，虽然有82%的美国人自

称为基督徒……在1996年某个星期，教会出席率下降至人口的37%，是十年新低。」(Zondervan p.90)问题不是因为布道会，而是因为现代传福音的方法与信息。

可悲的是这并非个别事件。那些被错误地称为「跌倒者」的尸体支离破碎地散落地上，这是「快摺式」福音所带来的灾难性结果。

我收到佛罗里达州一位牧师来信：

在街上，我们见过超过一千人归主。在这些年轻人当中，上教会的不多。我曾分析这情况，就好像上个月，我在街上向155人当面宣讲整套的福音(受死、埋葬及复活)，把焦点放在悔改和赦免上。有70人决志归向基督。我知道我的讲道是正确的，但我也知道我需要更好的跟进工作。你有任何建议吗？

他的窘境是：他宣讲福音的亮光(基督的受死、埋葬及复活)，却没使用律法去唤醒他的听众。就如很多人一样，他有这个迷思，以为他的信徒需要更多的跟进工作。有一位受人尊敬的牧者，他的福音事工扩展至全世界。他说，他的策略是「著重跟进」，借此尝试进到新信徒流失率问题的核心。但是，若以为著重跟进就是答案，那等于以为把胎死腹中的婴儿放在深切治疗室就可以解决问题，同样是堕入思考的陷阱里。

作家米勒(Gordon Miller)深切关注那些自称为信徒的人的素质，他们留在教会，却不断犯罪。他说：

几个月前，一间正在增长的大型教会资深牧者致电给

我，谈到他们教会中一个新的情况……愈来愈多决志者把他们旧有的生活方式带进基督徒生活中。他们所作的举动令领袖震惊。经过再三反省，以下是我的回应。

首要注意是，这教会及其同工没有把福音稀释，或把标准降低了。这教会是全国最好的教会之一，领袖敬虔有恩赐，毫不畏惧地宣讲一套没有妥协的福音，而且在教导上比以往更好。但是有愈来愈多的初信者未能让人从他们的生命中看到在道德上改变的证据。

再说一次，即使「没有妥协的福音」，也不能唤醒罪人。那不是福音的功能。

或许你会想：「但是当我归向基督的时候，我也不曾听过有人宣讲律法。」让我问你几条问题吧。当你归向救主的时候，你对罪有认识吗？你一定有，否则你就不会悔改了。悔改就是从罪中回转，「罪」就是违背律法（约一3：4）

那么你的罪是什么？是情欲、奸淫、通奸？若是的话，那么你的罪违反了第七诫。你曾经偷盗（第八诫）、憎恨（第六诫）、说谎（第九诫），或亵渎神（第三诫）吗？你曾经贪心吗（第十诫）？你曾经自私或忘记神的恩典吗？你知道神应在你的生命中占首位吗（第一、第四诫）？或者你突然醒悟，神并不如你心中所想像的一般（第二诫）。你曾对父母生气吗（第五诫）？你知道你已经得罪了神吗？不是因为你知道十诫了吗？总有某人曾经在某地以某种方法对你说：「不可杀人，不可偷盗等」；而且，你的良心见证了律法。你也可以像保罗那样说：「非

因律法，我就不知罪。」(罗7:7)

与个人无关的统计

1998年的一个星期六，靠近加州的戴维斯市(Davis)有一名女生和一名跳伞教练(已经有2,000次的跳伞经验)从十万尺高的飞机跳下来。两人都是二十多岁，他们的降落伞打不开，而后备的又缠在一起，悲剧便发生了。目击者说，他们听到那少女大呼救命，甚至两个足球场外都可感受到震撼。这是那名少女的第一跳；不用多说，这也是她和她教练的最后一跳。

我提及这件真人真事，是想引起个人内心对恐怖事件的注意，就如看见一名少女把自己的生命押在一套打不开的降落伞上。没有人能忘记受惊的少女的呼叫声，以及当她脆弱的身体着地时那种地震的经

我们可以看不见
一个现实，就是
我们所传讲的，
是与每一个人的
得救有关。

历。统计显示100,000次跳伞才有一次发生死亡事故，也是无补于事；但是(看你的心有多软)细致地描述这名少女的死状，足以叫人心碎。同样地，我们可以说出有多少万人离开了信仰，却看不见一个实况，就是我们所传讲的，是与每一个人的得救有关。

看见那么多假信徒离开了教会，而一群群假信徒又留在教会中，我何等伤心，真是笔墨难容。陶恕(A. W. Tozer)写道：「依我看，若没有过百万，也有数十万人因接受基督而带来一些宗教的经验，但是他们还没有得救。」

我们不只是在谈论统计，而是从地狱永远的咒诅及死亡中把人拯

救出来。即使这套快捷、容易的方法除掉了福音里的责备，也好像使我们的教会坐得满满，我们还是要尽快停止这方法。

请不要被试探，漠视现代的传福音方法所带来的破坏，而只看见那些相对而言少数仍然持守信仰的人，就为这套方法辩护。记着：现代这种快捷、容易的传福音方法，直接产生的结果就是每1,000名真正的信徒背后，有多达9,000人在硬心的土地上跌死了。

第 8 章

让恩典奇妙



有一篇评论文章报导有280,000名决志者不知去向，作出结论说：「事情有点不对。」教会抛弃了开启罪人心扉的钥匙，犯上这个错误差不多已有一百年了。正如我们所见，当教会把神的律法弃置一旁，失去了苏醒人心的功效时(诗19:7)，罪人便没有途径知道自己需要神的宽恕。

罗马书5章20节告诉我们，神的律法是外添的，因为「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那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当罪显多时，恩典就显出「更多」。按照上述的经文，是律法叫罪显多。

我们可从民事法中看见神律法的工作。看看在高速公路上，若没有发现执法者的行踪，通常会有什么事情发生？看看司机如何超速。每位超速者可能都会对自己说，执法者忘记了巡视他的路段。他的时速只是超出了15哩，而且，超速的也不止他一人。

当执法人员闪着红灯，在快线上出现时，留心有什么事情发生。超速者内心忐忑不安。他不会再因为其他司机也超速而心安理得。他

知道自己犯了法，而执法人员正好把他逮住。顷刻间，「区区」超出了15哩时速就不是小事了，似乎是一件大事。

看看罪恶的高速公路。整个世界都自然地跟着潮流走。谁不曾在某段时刻，有过或渴望有一段「暧昧关系」呢？在今天的社会里，谁不会按着不同的场合而说些「白色」谎言？虽然那只是「白领」的罪行，但是有谁不曾拿去别人的东西？他们都知道自己不对，但是因为有很多人都犯上差不多的罪，他们就感到安全了。神好像都忘记了十诫和一切的罪——败坏的人心里说：「神竟忘记了，祂掩面永不观看。」(诗10:11)

现在看看红灯闪着，神要执行律法了。罪人的心被叫停了，他用手掩着他的口，并检视他的良心的速度计。突然，他从新的角度看到怎样量度自己的过犯——就是神律法的光。由于人人都这样做，便产生安全感；但这想法现在变得不合宜了，因为人人都要为自己向神交账。罪恶现在不单变成个人的事，而且好像「增多」了。他的情欲立即变成心中犯奸淫(太5:27-28)；白色的谎言成了假见证；走自己的道路的人成了悖逆者；憎恨成了杀人(约3:15)；「三只手」成了偷盗*——「法律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如果神不执行律法，罪就不是个人的事，也是无可避免的——「因为没有法律，罪是死的。」(罗7:8)

* 当被问及是否偷盗时，很多人会否认偷了任何东西。以「偷盗」来指控他们所犯的罪实在太重了；但是要提醒他们，瞒税，没有偿还从图书馆借出的书，把办公地方的东西拿回家，「虚报」支出等也算偷盗。在神的眼中，「小」偷也是偷盗。KC

叫保罗知罪，而且知道它是「恶极」的，就是诚命的真光。(罗7:13)保罗是从自己的经验说的，因为他受教于伟大的教法师迦玛列的门下，因此更能看出罪的本相。

十字架的冒犯与愚拙

根据圣经，律法(真正的功能)是叫人认识并且意识罪(不只是概念上，而且是因认识罪以致悔改)。(罗3:20)

要阐明这一点，试想像若我对你说：「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有人为你支付了25,000元的超速罚款！」你很可能言语带讥笑地说：「你说什么？我没有因超速而被罚25,000元！」你的反应是可理解的。若你不首先知道自己触犯了法律，有人为你付了罚款，这消息对你来说不会是好消息，只是愚拙的事情。我阿谀奉承这并不合宜的行动，甚至会冒犯你。

但若我换了另一种说法，就会显得合理了。「今天，你在失明儿童中心的范围内被录得以55哩时速行车，你完全忽略了10个清楚写着最高时速为15哩的警告牌。你的做法十分危险，需要罚款25,000元或入狱。执法人员要起诉你，但是有一个连你都不认识的人，来为你付了罚款。你真幸运。」

若只告诉你，有人为你付了罚款，却不先告诉你，你已经触犯了法律，你就会认为这个「好消息」只是废话。你明白当中的分别吗？可是，若清楚告诉你犯了什么法律，好消息便变得合理了。毫不含糊地解释法律，让你清楚看见你怎样触犯了法律，可以帮助你明白及欣赏有人替你缴付罚款的消息。

同样道理，对人说耶稣为他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个好消息对他来说是没有意思的：「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1:18)因此可以理解他为什么说：「你说什么？我没有『犯罪』。我正过着美好的生活。」当他不觉得自己有罪的时候，你一番好意地说他是罪人，反而冒犯了他。

但是如果有人肯花时间，跟随耶稣的脚踪，打开律法的属灵面貌，小心解释十诫的意思，他就会看见罪人被律法定为有罪(雅2:9)。他一旦明白自己的过犯，这个好消息就不再冒犯他，也不是愚拙，而是神拯救的大能。

你在说哪一项「罪」？

当大卫与拔示巴犯罪时，他犯了十诫中所有的诫命。他贪恋邻居的妻子，说谎话，把她偷了，犯了奸淫，杀死她的丈夫，对父母不敬，也因而犯了余下四条与神的关系有关的诫命。所以神差派拿单先知责备他。(撒下12:1-13)

拿单为了责备大卫，作出非常重要的铺排。拿单告诉大卫(以色列的牧人)一个可以让他明白的比喻——羊。他从自然的领域开始，而不是立即揭发他的罪。他讲了一个故事，说一个富户人家不从自己的羊群取羊，却杀了穷人的羊羔来宴请客人。

大卫愤怒极了，从自义的宝座上起来。他说那富人是该死的及应四倍偿还那穷人，这显出他对律法的知识。拿单表明大卫的罪就是取了别人的「羊」，他说：「你就是那人！……你为什么藐视耶和華的命令，行他眼中看为恶的事呢？」当大卫哭着说：「我得罪耶和華了！」

先知才给他恩典，说：「耶和华已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于死。」

试想像，如果拿单害怕被拒绝，改变一下他要告诉大卫的事，对大卫说：「神爱你，他在你的生命中有一个奇妙的计划；但是有些事情阻碍了你享受他的计划，那就是『罪』。」

如果拿单空泛地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把大卫个人的罪掩盖了。那么，大卫的反应可能是：「你在说哪一项罪？」而不是承认他所犯的大错。想一想——当他听到那个信息后，他为什么呼叫：「我得罪耶和华了」？相反地，由于他衷心渴望经历神「奇妙的计划」，他可能会承认自己好像世人一样，也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若不是神律法的忿怒使大卫颤抖，先知可能没有办法使他依着神的意思忧愁，那是大卫的悔改所必需的。因为「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懊悔来。（林后7:10）大卫由于罪恶深重，便呼喊：「我得罪耶和华了！」律法使他劳苦担重担，叫他饥渴慕义，启迪他明白在神眼中，他的罪是多么严重。

我们收到以下一封信，是由一个从网路上听过我们的教导，然后尝试使用律法来传道的人写来的。他写道：「我探访田纳西州黎巴嫩市的监狱，在高度设防的区域内，向三十名重犯作见证。我从未见过成年男子哭成那个样子！」

这封信是来自科罗拉多州：「神把我带领到你的〔教导〕。新的能力和恩膏临到我，在过往九个月，我宣讲神的律法，我就看见果子掉下来！成熟的男人痛哭，青少年在朋辈面前跪下，怀疑论者也有了新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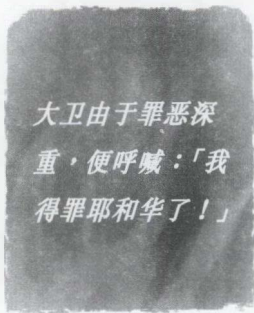
罪就好像洋葱一样。外皮是一层又干又脆的自义。只有剥去外皮

后，才会使人流泪。神的律法能剥去洋葱皮，让人可以悔改。

花瓶

一小孩打破了父亲的古董花瓶。而他是不准触摸那价值25,000元的花瓶的。但是，孩子以为花瓶只值2元，他可以轻易地更换一个，所以就不太理会。只有当后来有人告诉他古董的真正价值时，他才意识到过犯的严重性，并从心底里忧愁起来。他一早就知道古董是不可碰的，他认识到打破贵重的古董，非比寻常。就是这种认知使他产生忧愁的感觉。假如他一直不知道花瓶的价值，他不会真的忧愁。你会为打破一个可以轻易更换的花瓶而心烦吗？

「神爱你，而且为你的生命订下一个奇妙的计划」，这样的信息一点也没有提及律法，是不会叫人颤抖的，也不能叫人知道过犯的严重性，所以人就不能依着神的意思忧愁，不能产生懊悔。



大卫由于罪恶深重，便呼喊：「我得罪耶和华了！」

有「讲坛王子」之称的司布真，他说的话多么真实啊：「律法要达成一个最必要的目的。」论到罪人，他说：「除非他们在神公义、神圣的律法面前颤抖，否则他们永远不会接受恩典。」那些明白律法所担当的角色的人，要先成为震怒之子，然后才能成为安慰之子。他们知道必须把人骄傲的鞋脱去，罪人才可以靠近那像在燃烧中的荆棘的福音。

要明白当我们告诉罪人，神爱他们时，是可以感动他们流下泪来；这一点是重要的。这样的信息更能打动基督徒和罪人。而且说爱

肯定比说罪更容易。很多年前，当我还未明白神律法的功用时，我向一名妓女传讲神的爱，我很高兴看见她立即开始流泪。我不知道她的泪水原来不是依着神的意思为罪忧愁，而只是对于需要父爱而一时感触起来。在无知的情况下，我喜乐地带领她作认罪的祷告，但是我后来知道她失落了，令我感到非常失望。而她柔软的心对神的事也变得十分刚硬。

律法叫恩典增多，就好像黑暗叫光照耀一样，看似自相矛盾。「奇妙恩典」这首诗歌的作者约翰·牛顿(John Newton)说，错误理解律法与恩典的和谐，会产生「左右手错乱」。我不知有谁敢说自己比谱出这诗歌的人更能明白恩典。

问题来了，论到罪人的得救时，是用律法还是恩典、惧怕还是爱，叫罪人感动呢？我们将在下一章探讨这问题。

第 9 章

他们逃避什么？



在1993年，华盛顿的交通机关陷入一个公开的窘境中。有使节人员被票控非法泊车，但是由于他们的身份，他们可以豁免一切的控诉，因此觉得没有责任要为违法而缴付罚款。那时，他们欠下该市的罚款多达六百万美元。

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简直毫不尊重法律及其执法者，因为他们不怕将来要受罚，因此变得有恃无恐。

可是，为了逼使他们付款，当局推行一个计划，凡违反交通条例者所驾驶的车辆，将不获注册，所以违例者就不可以驾驶自己的车辆了。

同样的事也在教会中发生。教会一直未能宣讲假如违反神的律法，将来会受到什么刑罚。因此，罪人随意违法，不再尊重律法及其执法者——教会。

在圣地牙哥一间脱衣舞夜总会里，有一块大型的广告牌，上面写着：「我们不是产生罪恶，而是使罪恶贯盈！」一条电视频道吹捧他们的成人节目，「保证它比任何节目更违反诫命」。洛杉矶机场一份杂

志封面的标题是「青春性玩乐，贱货！够骚！！我们也自觉羞耻！」世俗的人变得不怕神了；连大部分教会都被这观念冒犯了，又怎能期望世人会敬畏神呢？他们不知道他们每天累积着对律法的债，以为他们永远不用偿还。他们积蓄的忿怒，将会在「忿怒的日子」爆发出来。（罗2:5）在那天，如果他们欠债的话，就要用自己的灵魂在地狱里偿还。除非他们相信审判的日子将会来临，那时神会审判每一件秘密的事——包括好事和坏事，否则他们仍是相信神不会计较他们的所作所为。

不是靠恐惧感动人

位于加拿大亚伯达省的牧场圣经学院(Prairie Bible Institute)的圣经教师及院长麦士维(L. E. Maxwell)，论到他的学生如何明白救恩。他说有些是「因恐惧而受感动」的，而其他则是「因爱而受感动」。他发现由1931年至1949年间，2,507名学生中，差不多65%是因恐惧而受感动的，而只有6%的人是[1]为爱而受感动的，其余的29%是因为其他动机，或是记不起他们信主的原因。

这一章是极之重要的，会讨论神的忿怒——当我最初碰到这教导时，我极力与这问题搏斗。KC

有关对审判日的恐惧，只可得出一个结论：那些不是因为恐惧而感动信主的人，曾怎样找到悔改的地步。这种思想引发以下的疑问：

- 当他们找到悔改的地步时，他们悔改什么？必定是从「罪」中悔改。
- 当他们明白自己已经得罪神的时候，他们一点也不害怕吗？敬畏神是智慧的开端，他们哪有敬爱神以至产生敬畏主的心？

- 当他们从罪中回转时，如果没有敬畏，又如何「逃避那要临到的忿怒」呢？
- 如果他们因为看见十字架而「被神的爱感动」，那么，神为着他们的罪而救赎他们，他们岂不也该感到惧怕吗？

作为基督徒，他们是否已经到达敬畏神的地步呢？当他们读到神曾杀了一对犯了第九诫的夫妇时，他们会怎么想呢？（徒5:1-10）诗人写道：「我因惧怕你，肉就发抖；我也怕你的判语。」（诗119:120）他们会以为诗人是被误导吗？他们有没有遵守耶稣的命令：「我要指示你们当怕的是谁：当怕那杀了以后又有权柄丢在地狱里的。我实在告诉你们，正怕他！」（路12:5）神应许那些「凡敬畏耶和華、遵行他道的人便为有福」（诗128:1）。诗篇2篇11节命令我们「当存畏惧事奉耶和華」。早期教会真的这样做，他们「凡事敬畏主」（徒9:31）。

连大部分教会都被这观念冒犯了，又怎能期望世人会敬畏神呢？

圣经十分清楚地告诉我们，叫人逃离罪恶的是什么。就是「敬畏神」（箴16:6）。麦士维的结论所关注的，不是很多人因为畏惧而逃往基督那里，但有些人却没有这样做。当梅亚(F. B. Mayer)向400名基督徒同工作出调查，询问他们为什么归向基督时，「大部分人见证那是因为一些有关敬畏神的信息或影响」。这位著名的圣经教师说：「噢！这真是非常有趣，又令人惊讶，尤其是这些日子，我们常被指责不多宣讲神的爱！」司布尔(R.C. Sproul)说：「耶稣不是拯救我们进入神那里，而是把我们神那里拯救出来。」他更声明：「可能再没有

一种神学概念，比神的忿怒更令现代的美国人反感了。」

如果我们只轻描淡写，大大减少向罪人说罪，因为当我们说地狱是罪的刑罚时，我们就把神描绘为野蛮；这样做会引致很多信徒掩饰地狱的说法。耶稣却反行其道，他花时间打开道德律法，让罪人看见他们是何等罪大「恶极」。耶稣用律法呼吁人的良心，使罪犯也觉得永远的刑罚是合理及公义的，因而照亮了他黑暗的心。这就清楚地给罪人一个理由要悔改，并透过十字架上的怜悯寻求饶恕。KC

这些年来，我一直小心翼翼、从不点名地分享我对当代福音的担忧。但是，很多人猜度我是偶尔指着那令人难以置信地流行全球的「四个属灵原则」单张而说的，这单张是由学园传道会的白立德(Bill Bright)博士撰写的。全球派发超过十亿份，译成各种主要的语言，他的方法已经成为现代传福音的模范。

在2000年7月，我与柯尔克(Kirk)获邀往白立德博士位于佛罗里达州奥兰多市的家，与他共进早餐。早餐后，我们坐在客厅里，听这位温煦、谦卑、真挚的神仆(已81岁)承认他弄错了。让我引用他在书中(于2002年7月出版)的话来告诉你，他当天是怎样跟我们说的：

「耶稣公开传道大约42个月，记录祂谈到地狱的有33个处境。无疑，他曾过千次向人提出有关地狱的警告。圣经提到地狱共167次，我不知道今天的讲坛上是否常常听到这个永恒的主题。我要忏悔，在我的事工上，我宣讲地狱的现实未及宣讲神的爱和个人与基督关系的好处那么多。但是，耶稣警告群众要留意迫近的地狱审判所花的时间，比谈论天堂的

喜乐更多……我从不感到需要专注地向人宣讲地狱，但是在今天的文化中，道德和属灵的生命渐渐下降，而且人愈来愈不关心来生。因着这个缘故，我明白需要更多地讨论地狱……因此，我看到我对这些主题的沉默或善意的回避是不顺服的。对灵魂的永恒目的地保持沉默，就好像一个哨兵未能向他的同胞发出突击的警告一样。」(Heaven or Hell, NewLife Publications, 第32、48页)

白立德博士也花时间正确地使用律法，引用十诫中的每一条，然后解释律法说：「犯了这些律法的人，若没有耶稣基督的恩典与怜悯，就要到地狱去了。」(第37页)他承认「我对这些主题沉默或善意回避是不顺服的」，这样的诚实表明了白立德博士为人谦卑，真正爱慕真理。

请以他为榜样，按照神的话检视你的福音。千千万万人等着永恒的拯救，你不用抛掉「四个属灵原则」的方法，只要稍作四个更改便可。第一，不要告诉罪人，耶稣会改善他们的生活。第二，不要犯不合乎圣经的错误，未说服病人有病，就给他治疗。第三，认识十诫，跟从主的脚踪。第四，记着如实地加入审判日及地狱恐怖的实况。

当我成为基督徒的时候，我被神的爱深深地打动了。虽然我犯罪得罪了神，但是祂差祂的儿子为我而死，并想与我建立个人的关系！当我想到这一切，我便明白如果我在那夜死去，实在上不了天堂。我一生都漠视了神，不但不信靠祂，更否定祂的存在。我确实有点恐惧，但细想之下，那只是惧怕自己不能进入天堂而已。

可悲的是，我从来没有让十诫的亮光照耀我心中的黑井，看不见

罪恶的井水有多深。我看不到自己的心「坏到极处」，「比万物都诡诈」(耶17:9)。所以，我从没有受到光照，使我明白神对我的忿怒——我其实是与神为敌的，因为我已大大的得罪他。我对罪和地狱的认识是那么肤浅，以致我无力勇敢地走向失丧的人——那是耶稣最热心的一件事。

那些从惧怕和颤抖之门进来的人，便会明白在神来说，他们的罪是何等丑恶和冒犯神。因此，他们现在能够明白神为何对他们忿怒，为何地狱是他们应得的报应。当人明白神在可怕的忿怒中向人发出拯救，人对救主的感激就深刻得多。他们感激之情与他们对罪的认知成正比，伤痛不深，感激也不深。

对地狱有一幅清楚的图画，能有效地推动我走向未得救的人，把他们从火海中夺过来，并带到十字架的荫庇下。

在我遇到肯福特和明白地狱的现实——不论人看自己有多好或多仁慈，他还是要落在一个永远受苦的地方——不久，我就开始不能入睡了。我必须做一些事，所以我开始更迫切和恒常地讨论神的事情。我心想：餐厅那位可爱的女侍应又如何呢？我享受美膳，然后付她一点小费，却只字不提她若不转向耶稣，将要面对什么厄运，我的良心安乐吗？我向一些人问好，却没有告诉他们得救的信息。每当想到如果他们当晚就死去，我便失眠了。我想跑回去那间餐厅，把永恒生命的道路写在餐巾上，叫侍应们在当天晚上回家前阅读一遍。然后，我发觉不如自己去写一份福音单张！

或许你会像我一样，曾想过派福音单张是弊多于利。我过去常见那些「狂热者」在街角拿着「耶稣单张」，向每个过路人派发，把宗

教宣传品硬塞给人。但是现在我发现，也有神智正常的基督徒热切地进到未得救的人当中。我明白到单张的好处，有些是具思考性的、诚实的、有效的，有些却是令人讨厌的、得罪人的、令人厌烦的。我却喜欢选择那些能真正反映我真挚地关心未认识耶稣的人的单张。现在，我一有机会，就向人派发单张。「这是给你的，我真希望你能花点时间看看，里面有一段福音信息。」虽然这可能不及当面谈话那么好，但至少能让我以温柔及尊重的方式分享福音。

我最近在南加州的海滩享受了一天。我发现一位救生员在他的木屋中谈电话，他挂线后，我走过去自我介绍，感谢他看守我们的安全，然后我问他：「如果你正在谈电话的时候，发现有人遇溺，你会为了继续谈下去，而不顾他，让他淹死，而良心依然好过吗？」他说：「当然不会！」然后我向他解释，就如他会尽力去救活一个遇溺的人，我也同样需要给他一点东西，让他好好思考一下。我请他阅读那单张。他一脸疑惑地对我说他会把它看完，并说：「谢谢。」

自从我向未得救的人变得热心，我明白纸上的福音总比没有福音好得多，而且很多人收到单张后，回来向我表示欣赏，因为单张让他们重新思考信仰。如果你不喜欢以往看过的单张，试试我们独特的单张（在www.livingwaters.com的网址上可以找到），或自己写一张！重要的是为那些未得救的人做点事情。KC

第 10 章

精通



正当我伺机向一对夫妇作见证的时候，我无意中听到一位年轻的女子因碰到一些令她不悦的事情而说起粗言秽语来。在说话的停顿之间，我趁机把我们的单张，连同印有十诫的两张钞票递给他们，并且把话题转到律法上。那位粗言秽语的年轻女子自认是基督徒，但是当我说出我听到她所说的话时，她就承认自己是一名「信心倒退者」。她很精通得救的方法，但是她很固执地表示，人不应因恐惧「末日的审判、地狱或神的忿怒」而归向基督。她说我们应因为神在十架上表达的爱而归向基督。

从她罪恶的生活方式，可知她对神的爱只是头脑上的知识。她并没有把这爱看为重要。我告诉她：「耶稣说：『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她才说：「我想你今天是奉差派来到我这里的。」

陶恕(A. W. Tozer)在《圣者的知识》(*The Knowledge of the Holy*)中写道：

神的公义永远绝对地与罪人为敌。以为神太慈爱，不会刑罚不虔的人——这种朦胧不清的盼望，成为千千万万人的良心致命的鸦片剂。它令人对恐惧麻木，在死亡一天一天迫近时，做出各样罪中之乐的事来，把悔改的命令抛诸脑后。作为负责任、有道德的人，我们不敢把永恒的将来视作等闲。

有一位要好的朋友告诉我，他自称为基督徒，却缺乏对神的敬畏。对他来说，神只是一个好朋友。有一天，他发现女朋友的父母出城去了。他立即跪下，诚心地祈祷：「主啊，这是出于你的。今日我想失去处男之身。如果她对我说来，我便知道这是你的意思了。」她邀请他来，那日他们就通奸了。然后，他诚心地感谢神，因为他看见神给了他心头所好。

后来他找到了何谓真正的悔改，现在已真真正正地得救了，热心事奉神。

对神缺乏敬畏，不限于一般会众。有大约40%接受调查的牧者承认，从开始事奉以来，他们曾有过婚外情。

不敬畏神的人，不会停止通奸的行为。一个聪明人曾说：「我最怕神。其次就是那些不怕他的人。」如果有人不怕神，并以为可以逃得过神，那么，他会对你说谎，偷你的东西，甚至杀害你。

多少个谎话？

有一次，一个六岁的男孩走向父亲那里，作为牧者，他的父亲明白罪人认罪是十分重要的。这个小孩说，他想「邀请耶稣进入他的

心」。父亲怀疑孩子对罪缺乏认识，就叫他长大一点才这样做，然后要他上床睡觉。

过了不久，那男孩起床，问父亲他可否把他的生命交给救主。父亲仍然不信孩子可以明白，也不想孩子对救恩模糊不清，就叫他返回房间去。第三次，孩子又回来了。这回父亲询问他有否犯了十诫中的任何一条，这个孩子说没有。当被问及有否说谎时，孩子说他从来没有说谎。父亲想了一想，问他要多少个谎话才是说谎者。当他接受了只要一个谎话，就使他成为说谎者时，孩子才明白到自己曾经说

以为神太慈爱，不会刑罚不虔的人？
这种朦胧不清的盼望，成为千千万万人的良心致命的鸦片剂。

谎。因此整个人便像失控似的，泪水夺眶而出。当父亲问他是否想邀请耶稣进入他的心里时，孩子一面瑟缩一面点头。他因为明白自己已得罪了神，产生了恐惧而瑟缩。此刻，他不只是尝试「邀请耶稣进入他的心」，他还知道什么是敬虔的忧伤。即使在他的年纪，他也能为着他现在已明白他曾经得罪神而悔改。

谈完恐惧所占的重要地位后，麦士维(L. E. Maxwell)说：

道德掌权者不配受尊重吗？他律法的权威不用我们承担后果吗？一点都不用敬畏神？虚无的思想会这样欺骗我们。但是所有的历史、圣经及经验都在呐喊，反对这种阴阳怪气的神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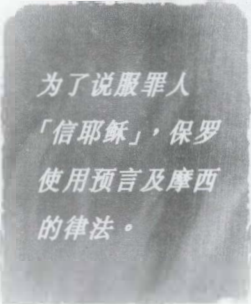
基督徒由于敬畏神，他不把自己所坚信的信息稀释，拿罪人的永恒福祉来开玩笑。他委身于真理，也必得着回报，「责备恶人的，必

得喜悦；美好的福也必临到他」(箴24:25)。

好像在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的时代，也有一些人不用律法去叫人知罪，他们为自己的方法辩护，说他们是传扬「钉十字架的基督」，所以约翰·卫斯理指出保罗如何传扬「钉十字架的基督」：

当腓力斯叫了保罗来，故意要听保罗「讲论信基督耶稣的道」，而不是按你们的意思讲论基督(这可能使腓力斯取笑、反对或亵渎神)，「保罗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直至腓力斯(其心肠一如往昔刚硬)惧怕起来(徒24:24、25)。你们跟随他的脚踪，引用「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对掉以轻心的罪人传讲基督吧！

圣经进一步让我们洞悉保罗的理据。在使徒行传28章23节，我们读到：「他们和保罗约定了日子，就有许多人到他的寓处来。保罗从早到晚，对他们讲论这事，证明神国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书，以耶稣的事劝勉他们。」



为了说服罪人
「信耶稣」，保罗
使用预言及摩西
的律法。

我们宣教的目的旨在说服罪人「信耶稣」，祂是道路、真理、生命。没有祂，他们便会灭亡。保罗是怎样做的呢？他使用预言及摩西的律法。预言唤醒人的思维，让人对神的话语产生信心。当他明白圣经不是一本普通的书——它蕴藏着数以百计不争的预言，令人相信它的来源超乎自然——人就开始知道圣经是可信的。而摩西的律法则唤醒人的良心，也叫人知罪。保罗两样都使用，因为预言不能让人知罪。

对福音的新诠释

一对以灵恩信仰著名的夫妇，他们的目标是向数以百万的人传福音。他们说已经发现了一套新的方法，可以使人得救。他们坚称曾有一位天使告诉那作妻子的，怎样使人立即决志。假设你在一家餐厅里，你想一位女侍应决志归主。你会这样对她说：

「你知道有两类漂亮的女侍应吗？」她回答说：「真的吗？」然后你说：「真的！就是已经得救和即将得救的，你是哪一类呢？」如果她的答案不是「我已经得救了」，便对她说：「请跟着我说：『天父，赦免我的罪。耶稣，请进入我的心，使我成为合你心意的人。感谢你救了我。』」然后，问问那位侍应：「现在耶稣在哪里呢？」如果她回答：「在我的心里。」你就说：「恭喜你成为神的儿女！」如果她不是这样回答，就再叫她跟着你祷告。

那对夫妇也坚持说：「当你向某人说话时，要用天使所说的话。这真是可行的！如果你改变了字句，那就不行了！」

「天使」给那位女士的方法不是什么新奇的东西，那是向客人推销的古老方法，叫人朝着你所想的方向回答。但是，当中有一个很重要的分别。侍应们都是受过训练，对客人客客气气的——不仅是为了工作的要求，也是为了所得的小费。

为什么在福音传了2,000年后，神的使者会突然宣告一套与神所启示的话语不一致的方法呢？是神突然为未得救的人想出一套新的方法，然后差使者告诉我们？还是祂改变了向普世传福音的主意呢？

如果有天使告诉我们一套与圣经不符的福音（或推广福音的方法），我们应该不加思索就予以拒绝。为什么看似可行的方法都不行

的呢？就是因为我们在使徒保罗于加拉太书1章8节严厉的警告下，我们对神敬畏：「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

我重申对于这类「福音」，我是怒不可言的。我内心呼求人们从地狱中获得拯救，但是现代的方法没有帮助，甚至阻挡了这个目的。我敢说他们是替魔鬼而不是替神工作。马太福音13章25节告诉我们：「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作为基督徒，我们一定要对仇敌的工作时刻提高警惕，明白真信与假信之别，对神颤颤惊惊，紧随合乎圣经的方法传福音。我们要留心保罗的警告，不要「把神的信息当作商品叫卖」（妥协及使神的信息搀了杂质；林后2:17）。约翰·卫斯理说，那些不尽力使用律法的人，「不是基督里的婴孩，就是未得救的人」。

请浏览我们的学院School of Biblical Evangelism，它在合乎圣经的传福音方法上，十分全备。请登入www.livingwaters.com网页。KC

在美国南部一间大教会的一位牧者曾告诉我，几乎每一个在「圣经地带」(Bible Belt)*上的人都鹦鹉学舌，说同样的话。当他们被质疑是否得救时，他们马上说：「我已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我已处理好了。」但是他们心底里明白自己根本没有重生的表现。这位牧者说他们被灌输的东西，好像是敌挡真理的。他们确是如此。

我收到一位忧心忡忡的母亲寄来的一封信：

我的大儿子在一个青年营中「把他的心献给耶稣」，并

*注：Bible Belt指笃信基督的地带（尤指美国南部基要教义派的区域）。

且受了洗。但是从那天起，我就看不见他真的渴望为主而活。我真的不想好像批评什么，但我真的看不见他在任何方向或形式上有此渴望。我不想这样的情况同样在我另外两个孩子的身上发生。

只有神知道还有多少人同样有此经历，看见亲人假冒信徒。当这些假信的人跌倒了，就变得苦毒，后来的境况比先前的更坏。他们被误导成为敌挡真理的人。这位母亲现在可以对孩子说些什么呢？

我处理过很多信徒，他们不但结不出果子，而且变成恶毒的「背道者」。他们拥有强大的军火，足以大大地损害福音工作。可是，当他们倾出憎恨和污秽、褻渎的言语时，我很同情他们，因为他们是现代偷工减料的方法所产生可悲的产品。

下次当你遇到人走入异端或邪教时，请深入探究一下；而当你发现他们曾「将心交给耶稣」时，也不用感到惊讶。圣经警告会有很多假信徒离开教会：「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提前4:1)

推动力

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反覆强调将来审判日的重要性：

神已定了在那一天，祂要审判世界；我们叹息哭号，直至邪恶的统治终结了，受欺压的得享安息。弟兄们，我们一定要宣讲主的来临，更要比往昔讲得还要多，因为这是福音的推动力。太多人对这些真理有所保留，使福音的膀臂缺了

骨；福音尖端的部分被折断了，它锋利的部分被磨钝了。将来的审判这教义是唤醒人心的一种能力。我们将会再来，主会第二次降临，审判也会临到，神的忿怒将会彰显。我敢说，无论在那里，凡没有传讲过这一套的，那里就未传过福音。在传讲基督的律法时，绝对需要警告人们，如果他们继续犯罪，他们会怎样。

哈哈，医生，你太隐晦了，竟不告诉人有病！你想在他们不知道有病的情况下，就把他们治好。你因此奉承他们；但有什么事情发生呢？他们取笑你；他们在自己的坟墓上跳舞。最后他们都死了！你的隐晦是残忍的；你的奉承是毒药；你是杀人犯。我们应该把人关在愚人乐园吗？我们应该哄他们入睡，他们醒来时已经在地狱中吗？我们要用流畅的言语，帮助他们走向毁灭之途吗？奉神的名，我们是不该这样的。

贝列顿(Henry Breeden)在他的大作《救恩大事记》(*Striking Incidents of Saving Grace*)中，说有一位英格兰的牧者：他看到自己的事工使很多人相信了主。然后在1861年，一个「陌生人」路经那地，在那里主持了一些聚会，「有大批人」自称信了耶稣。那位牧者后来叙述这些可悲的结果：

「但是很多人不久就回到世界去。真是完全失败，那位继任我的牧者说：『借着那个人主持的聚会而信主的90个人中，竟没有一人继续成为教会的会友。』」

在此以前，我也在别的地方观察到有同类的人努力作同

样的事。因此，我十分渴望找出这些失败的原因。我肯定那些因着我的事工而信主的人，几乎都走在正确的道路上，然后成为天上教会或地上教会的会友。所以，我冷静地思考整件事情，便发现这种讲道没有对准罪人的良心，也没有运用神的律法来打破未信者的心灵，很难引导灵魂得救。而且这些人又疏于宣讲神的律法。

对，就是这个，不是别的——『靠着律法认识罪。』让每一位牧者都借着神的亮光与爱的火，把这重要的意念烙印在他的心中。然后，让他出去传扬这真理：在耶稣里，许多宝贵的灵魂将会得救。但是如果他忽略了宣讲律法，尽管他做了什么——因为他可以完成很多大事——但透过他的事工而归信的人却很少。」(Harvey Christian Publishers, pp.188-189)

对于他的结论，我不禁从心底里说「阿门！」「对，就是这个，不是别的——『靠着律法认识罪。』」这是如此基础的教导，我们却看不见其简单的真理。

当我最初领略如何使用神的律法去作见证时，我对于以十诫来取代现代福音感到害怕。我明白到律法的功能是叫人带着谦卑、破碎的心，来到十架前，然而我不知道在过程中有否失掉了恩典的信息。有一些基督徒朋友常常提醒我一个真理，就是「靠恩典而非靠律法得救」。若告诉人，他们犯了神的律法，结果是下地狱，哪里有爱呢？律法可以救他们吗？不！害怕神的忿怒可以救他们吗？永远不能！

律法之美在于打破骄傲的心，在神面前展露人的罪。当人被破碎

时，他的罪就在神面前显露。他看到有需要接受怜悯与饶恕。他不再骄傲自大，而是变得谦卑，渴望神在十字架上的仁慈和怜悯。他明白自己是该死的，就欣然接纳「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8)。现在，他真正可以欣赏基督那能救赎他的宝血。

神的律法的严苛要求突显了祂白白的恩典。当律法的亮光照在我的心，我就感到恐惧、尴尬和羞耻——我犯的罪是多么可怕。但是不久，我看到十字架之美，伊如白日青天。律法突显了我对耶稣的渴慕。我终于明白为什么耶稣是通往父神那里唯一的道路(约14:6)。我深深感激律法，把我推往救主那里，并使我紧贴着祂。

没有律法，耶稣在十字架上的信息就没有意思。如果你认为自己没有癌症，接受化疗是很愚蠢的事。你觉得没有必要这样做，但你却将生命交给耶稣；就如你觉得自己没有犯罪，却卖了房屋去赔罪一样。大众对罪没有认识，只把耶稣的死看为一个好人的不幸，把公义的刑罚看作宗教上的疯狂事，或是一个古老的传说。但是，明白神律法的人就会清楚看见和完全明白，祂是他们通往天堂唯一的路。

律法也叫恩典变得合理。如果我不明白我已经犯法，然后有人说我要入狱，这好像不合情理。如果我觉得自己不该入狱，我就不会珍惜法官所提供的保释。我可能会想这是仁善的举动，但完全不是这回事，因为我由始至终都不认为自己应被拘捕。我会上诉，为自己抗辩，反控这令人烦扰的检控。同样道理，如果有人认为自己无罪，不应下地狱，他不会低头求神怜悯和原谅。他也不会珍惜耶稣为他流出的血，因为他不觉得需要祂的血。

如果没有被定罪，就不会有认罪和悔改。但是如果一个罪犯清楚知道自己犯了法，而且深感亏欠，那么他才谦卑地承认自己的罪，并向法官求情。

神给了我们十诫，表明我们犯了永恒的律法，冒犯了宇宙的审判者，在没有妥协的法庭上被定罪。只有当罪人真正明白他应受地狱的刑罚时，他才会像教堂里的人一样，跪下来说：「神啊，可怜我这个罪人！」只有当人明白自己内心的污秽时，他才会用尽全力紧握手洗净的能力，至死不放。只有明白在全知的神面前，自己是赤身露体的，才会珍惜基督洁白的义袍。

在见证中不提律法，所产生的问题是使大部分人都觉得自己是个好人，相信靠自己的好行为可以在天堂赚得一席位。虽然圣经说：「没有义人，连一个都没有」，但是人仍然宣告自己有好行为。真的！大部分人（包括自称为基督徒的人）都视自己为「好人」。

请读路加福音18章18节，看看有一个男子来问耶稣怎样才得永生时，耶稣跟他说什么。耶稣利用律法，显露这个男子拜偶像的罪（他的神是他的金钱），并让他明白自己需要得到饶恕。我们不应跟随我们主的足迹吗？耶稣每逢向高傲、自义的人作见证的时候，就使用律法。只有在祂对着谦卑及悔改的人时（就如十字架上的强盗和尼哥底母），祂才分享神的恩典这好消息。祂没有在拯救的路上把恩典除去；祂知道律法是为心硬的罪人而设的——为恩典的福音铺路。KC

在下一章里，我们将会探讨罪人回应福音的动机是何等重要。

第 11 章

动机与结果



现在让我分享一段我常予人的教导，有助澄清当罪人归向救主时应有的动机。

有两个人坐在飞机上，有人给了一件降落伞予第一个人，并叫他穿上，因为这对他的旅途有帮助。他起初有点怀疑，因为他看不到在飞机上穿上降落伞，可怎样改善他的旅程。

过了一段时间之后，他决定试一试，看看是否真的如所说的一样。当他穿上降落伞后，他觉得重量都压在肩上，连坐直身子也困难。但是，他安慰自己说，穿上降落伞会改善他的旅程。所以他决定多穿一会儿。

当他等候的时候，他发现有些乘客因为他在飞机上穿着降落伞而取笑他。他开始感觉有点难堪。当人们继续向他指指点点，取笑他时，他不能再忍受了。他坐下来，脱下降落伞，把它抛在地上。在他看来，他被骗了，所以内心充满苦涩并醒悟过来。

另一个人也收到一件降落伞，但留意给他降落伞的人怎样对他

说。那人告诉他要穿上它，因为他随时都有可能从25,000尺高的飞机跳下来。他以感谢的心把它穿上，一点也感受不到肩上的重量，也察觉不到自己不能坐直身子。他一切的注意力都放在如果他从飞机上跳下来时，没有降落伞会怎样。

*如果我们真正和
忠实地作见证，我
们就要宣讲将有审
判临到。*

现在让我们分析两个乘客的动机和结果。第一个乘客穿上降落伞的动机只是为了改善他的旅程，结果受到其他乘客羞辱，他就醒悟过来。对那分派降落伞给他的人也有点生气。在他来说，要他再背着这样的东西是不太可能的了。

第二个穿上降落伞的乘客，一心想逃避从飞机上跳下来的危险。由于他认识到如果没有降落伞，后果会怎样；他知道自己可从必死中获救，心里就感到喜乐和平安。明白这一点能让他忍受其他乘客的嘲笑。他满心感激那给他降落伞的人。

听听现代福音说什么：「穿上主耶稣，祂会给你爱、喜乐、平安、满足和永远的快乐。」换言之，耶稣将会改善你的旅程。罪人作出回应，抱着尝试的心态穿上了救主，看看是否真的那样。他得到什么呢？就是所应许的引诱、灾难和逼迫——其他乘客取笑他。他怎样做呢？他把主耶稣基督脱下来。他为着神的话而被触怒了，就是这样，他醒悟过来，并带着苦毒。他得到的不是所应许的平安、喜乐、爱和满足，而是试炼和羞辱。他的苦毒直指向那些给他传「好消息」的人。他末后的日子比先前的更坏——他成为另一个被误导和苦涩的「背道者」。

我们应向乘客提出警告，他们随时都要准备跳机，而不是宣讲耶

稣能改善他们的旅程。我们要指出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当罪人明白违反神的律法所带来的后果是何等恐怖时，他就会往救主那里，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如果我们是真正和忠实地作见证，我们就要如此宣讲——「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藉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祂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徒17:30、31)这不是关乎快乐的课题，而是关乎公义的课题。

无论罪人有多快乐，或是多么享受罪中之乐，如果没有基督称义，他在忿怒的日子仍要灭亡。圣经说：「发怒的日子资财无益；惟有公义能救人脱离死亡。」(箴11:4)平安与喜乐是得救后理应结出的果子。但是不可利用这些果子为饵，吸引人去接受救恩。我们若是这样做，罪人回应的动机便不纯正，缺乏悔改之心。

还记得第二位乘客为什么内心充满喜乐和平安吗？这是因为他知道降落伞能把他从必死之中拯救出来。同样道理，作为信徒，我们在信仰中充满喜乐与平安，因为我们知道基督的义将要拯救我们脱离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大家脑海中有这样的想法后，让我们细看飞机上发生的一件事。有一位新来的空中服务员才第一天上班。她拿着一壶热咖啡，想在乘客心中留下一个印象，结果她真的做到了。当她在通道上行走时，被一只脚绊倒了，热咖啡倒在上述第二位乘客的身上。当灼热的液体倒在他幼嫩的皮肉上时，他有什么反应呢？他会说「好痛啊！」吗？是的，他会说。但是他会把降落伞从肩上脱下来，丢在地上，说「该死的降落伞！」吗？不会，他怎会这样做呢？他穿上降落伞不是为

了改善旅程，而是为了在需要从飞机上跳下来时，可以救他一命。任何事情，例如热咖啡，只会使他把降落伞抓得更紧，甚至等候从飞机上跳下来。

如果我们以正确的动机穿上主耶稣基督——避过那将要临到的忿怒——当灾难临到，或是当飞机颠簸时，我们不会迁怒于神，也不会失去喜乐与平安。怎么会失去呢？我们到基督那里，不是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而是要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灾难只会使信徒更靠近救主。不幸地，大批自称为基督徒的人，当飞机颠簸的时候，就失去了喜乐和平安。为什么？因为他们是「以人为中心的福音」的产品。他们没有悔改就归信，而人若没有悔改，是不能得救的。

法老的问题是什么？

为甚么法老要花那么多时间才屈服于以色列的神的旨意下呢？有人以为一场瘟疫就会使他立即释放神的子民离开。答案可见于出埃及记9章27、28节。经过连番瘟疫后，法老召见摩西和亚伦，对他们说：「这一次我犯了罪了，耶和华是公义的，我和我的百姓是邪恶的。这雷轰和冰雹已经够了，请你们求耶和华，我就容你们去，不再留住你们。」这样的说话显出他似乎最后悔改了。可是，出埃及记9章30节让我们洞悉他仍欠缺了什么。摩西说：「至于你和你的臣仆，我知道你们还是不惧怕耶和华神。」法老把自己的罪看成他「这一次」所做的事，但在他的心里，仍未对神有足够的敬畏，以致顺服他。

很多自称信了主的人都像法老一样，缺乏对律法的认识，使他们

对「罪大恶极」的罪性了解肤浅。他们承认「这一次」犯了罪，以为罪是他们过去曾做的事，而不是充满他们整个人的本性。他们对神缺乏敬畏，好像法老一样。这些「信徒」恳求神，只因他们落在汹涌而来的试炼中。当瘟疫止息了，他们就像埃及王一样，再次犯罪，对神的旨意硬起心来。（出9:34）

我们到基督那里，不是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而是要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那么，怎样才可以使一个倔强、反叛，只用嘴巴事奉神，却不敬畏神的罪人，顺服在神的旨意下呢？答案是：他不但要惧怕神的律法所带来的瘟疫，还要看见「长子」的死亡。律法完成了使人惧怕的工作，然后福音赐人亮光，看见赎罪的代价。当人明白他是藉着神的「长子」受死，让他从神的忿怒中得享自由时，他的心才会产生敬畏。

但是拿撒勒人耶稣的死，作为拯救我们的代价，不是突然而来的。耶稣亲自告诉我们「基督必须受苦」。司布真这样解释诗篇22篇14节：

当十字架竖立起来时，祂便受到粗暴的对待，痛彻祂每根神经，几乎每根骨头都脱节了。那受难者受着自己的体重之苦，在六个小时内，每一刻都感到拉力不断增加，虚弱不堪。在祂的知觉中，祂只感到痛苦，在垂死的边缘……对我们来说，主所忍受的是我们不能承受的，很快就会不省人事，免受痛苦。但在主来说，祂受伤了，被矛刺伤；祂饮尽了苦杯，尝尽每一滴。

复活后的救主保留了十字架上的伤口。髑髅地的创伤要留给基督徒看，成为令人敬畏的见证，不但为神赐给罪人深不可测的爱作见证，也为祂对公义那令人难以置信的爱作见证。

当我开始明白如何使用律法叫人悔改时，我的脑海涌现一个问题：「若我们先向未信的人说律法、罪、公义、审判、地狱，然后才说十字架，我们是较少强调神的爱和恩典吗？毕竟，这福音不是全关乎爱吗？」有几位好朋友曾这样问我，而我实在感谢他们的直率，因为他们一语中的的。

圣经一贯以「十字架」两个字向罪人界定神的爱：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 「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8)
- 「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弗5:2)
- 「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约壹3:16)
- 「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祂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壹4:10)

神常使十字架成为祂爱罪人的最高典范。神确是向得教的信徒提供每日的安慰、喜乐、内在的平安、忍耐、自制，以及在风浪时的安全港口，以示祂的爱；但祂永远不会向未信的人提供这些。你可查考一

下，除了耶稣在十架上的血以外，能不能从圣经找出一处关于耶稣、使徒或先知曾向不悔改的罪人指出任何一种神的爱？反而，神的忿怒要落在他们身上！十架是爱的杰作。十架是神被爱所推动，奔向罪人，拯救他们脱离永恒的刑罚。

若要我指出在我有生以来，我地上的父亲那一次清楚地向我展示他对我的爱，那就是他拯救了我的性命。我当时4岁，正在船坞上玩耍，掉进水中遇溺。如果父亲不在那里教我，我很可能已经死了。他潜入水中把我救起来。我知道爸爸爱我，因为他救了我。没有更好的证据，比他冒死潜入水中救我这件事，更能证明他爱我了，其他一切爱的表达，都比那个重要时刻所显出的怜悯逊色。

因此，论到如何对罪人说神的爱，如果我们所说的，超越耶稣在十架上把他们从永死中拯救出来的道理，我们就未能对准神的爱了。若你认为十架这样简单的信息不足以形容神的爱，那么你会向那位牺牲了独生子的神，或向那位爱你并把生命赐给你的耶稣，或向无数只因耶稣爱他们而甘愿为他殉道的人反映这一点呢？向未信的罪人承诺在十架全备的恩典和怜悯以外的东西，都是不合乎圣经的。就如保罗向犯罪的哥林多人说：「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2:2）

或许问题不是罪人不仅需要「钉十字架的基督」，而是他们需要聆听一套更好的解释，更深认识爱我们，并把自己也给了我们的那一位。作为这个正步向死亡之世界的生命使者，我们一定要把耶稣指给世人看，并在祂里面彰显神的爱。我们必须解释把耶稣挂在十架上的那种爱，并向未得救的人灌输神用自己的血所写成严肃的应许，宽恕

那些相信耶稣的人。神帮助我们忠实地见证祂在十架上全备的爱。

信徒啊，你明白神爱你吗？你明白你是从哪里被救出来吗？你曾对着神的律法这面镜子，看见自己的心是罪大恶极的吗？你知道神永恒的监狱里的火焰有多热吗？你有否为着耶稣因救你而流出宝血，感激流涕吗？如果没有，难怪你难以向人解释十字架了。

对于我和所有仍未投奔救主，以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的人，都要严肃地思想这些事。愚蠢的人把这些当成偏见而弃之不顾，聪明的人却省察自己有没有信心。(林后13:5)KC

在下一章里，我们将会学习一些人的智慧，他们的果效令教会钦羨，但可惜很多人都不懂他们的方法。

第 12 章

经历——真正的考验



让我们引用神以往重用的仆人所验证的智慧。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在加拉太书释经中写道：「撒但是引起一切争端的神灵，每日都挑起新的派别，是我从未预知或怀疑过的。撒但兴起一个派别，并教导人不应使用神的律法去恐吓人，而应该温柔地用基督恩典的道理去规劝人。」他说依他看来，有一种撒但的教义正在入侵当时的教会——一个「派别」已兴起，教导人不应使用神的律法去恐吓人，而应该温柔地用基督恩典的道理去规劝人。他的说话恰恰形容现代大部分传福音的方法。马丁路德接着说：「神的律法真正的功能是控告及把人杀死，而福音的功能是叫人活。」

现代的布道家从不考虑使用律法去使人畏惧，只会温柔地用基督的恩典去教导和规劝人。

虽然律法为真信徒扮演道德指引的角色，但其主要功能是要把自己杀死及摧毁。如果我们要依靠耶稣，我们所有寄望于自己的好行为的想法都必须幻灭，只有祂能带来生命。律法则带来所需的死亡。KC

莱尔(J.C. Ryle)在他的大作《圣洁》(*Holiness*)中,谈到罪人归入基督的动机时,这样说:

人只会为生活漂泊,永远不会决心面向天堂,直至他们真正感到地狱的危险……所以我们要阐述十诫,展示诫命的要求,以及那些要求是何等的长阔高深。这是我们的主在登山宝训所用的方法。没有比按着祂的计划去做更好的了。没有什么比紧紧跟随祂的计划而行更好的了。但是除非人真正明白要归向祂的理由和自己的需要,否则他们是不会归向祂,与祂同行,并为祂而活的。受圣灵带领而归信耶稣的人,必是圣灵叫他们认罪。没有完全认罪的人,可能只为某些原因而信靠和跟随耶稣,但他们很快便失落,回到世界去。

鍾马田(Martyn Lloyd-Jones)博士谈论神的律法在传福音上的功能时,说:

人不寻求救主,不接受拯救,问题在于不明白罪的特性。律法的独特功能是让人的头脑及良心明白这一点。所以在300年前清教徒时代,或是200年前怀特菲德(Whitefield)或其他时代伟大的布道家,常常从事他们所谓基础的「律法工作」。

司托德(John R.W. Stott)解释加拉太书3章23至29节时,说:「我们要先到摩西那里接受谴责,否则我们不能到耶稣那里称义。但当我们到摩西那里,承认了我们的罪和该受的谴责后,我们不可留在那里。我们必须让摩西把我们送到耶稣那里。」

一些顾虑

让我花点时间，解答你心中的一些问题。

罗马书2章4节告诉我们，是「他的恩慈领[我们]悔改。」有人尝试用这节经文支持不用谈罪、公义、审判的信息，他们说只要讲神的恩慈，就可使人得救。可是，必须指出一点，这一节是夹在一些有关神的审判和忿怒最严厉的经文中间。如果保罗的意思是说，我们只需向罪人讲述神的恩慈，那么，他为什么没有按着自己所说的话而行呢？伟大的诗歌作者以撒·瓦特(Isaac Watts)说：「在我所有的事奉中，我从未认识一个人，承认在他内心对宗教引起的第一个动力是出于神的恩慈：『主如此恩待我，我怎样报答祂呢？』我所认识的所有人，都是首先因恐惧而醒觉，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我希望你不要以为我建议只讲神的审判，而不向罪人宣讲恩典的信息。事实上，我们一定要继续传讲神在十字架上的爱。那是焦点。我们决心传讲基督和祂被钉十字架。当我们作见证和传道的时候，约翰福音3章16节是我们的标题，但我们一定要走那条合乎圣经的大道。

我也希望你不要以为我问人是否一个好人、曾否说谎或偷东西等，是我自己想出来的方法。对于这种极之有效地使罪人醒觉的方法，我当然想沾光，但我不能。我只是从那位「最伟大的布道家」学来的。这是那位主所用的方法，更正了罪人对「好」这个字的理解，并询问他们是否守了各条律法？(参考耶稣在路加福音18:20如何使用这方法)。

要看活生生的见证，请浏览www.wayofthemaster.com。KC

现代的布道家受引诱放弃使用这种教导，可能是因为觉得这只是一种「方法」而已，他们也可考虑使用自己的方法。在讲道中使用刻意铺排的动人字句，要陪谈员首先上台前以吸引人决志——低头、合上眼睛、播放音乐等——是合乎圣经的，还是人想出来的决志方法呢？我们应该只按照圣经来决定我们布道的传统。

良心作见证

有一名纳粹党士兵，被问及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何无情地射杀犹太妇孺？他对访问员表示其中一个动机是「好奇心」。他平静地说：「我开火，他们就倒下。」当访问员问他有否为到这样做而感到不安，他说：「我多活了20年，就服务了20年。」换句话说，他已为自己的过错向社会偿清了债项，再没有拖欠，也伸张了正义。

但是当访问员问到他的良心，他就拒绝再说，更立即终止了访问。良心所说的超过违犯民事法律所定的罪。良心是「道德法律」的见证人，它提醒人有一位神，并且人触犯了他的律法。

雷哈特(Paris Reidhead)说了这番睿智的话：

如果任我去做，我会宣布押后在美国公开传讲「救赎计划」一两年。然后，我会要求每位占用大气电波及讲坛的人宣讲神的圣洁、公义和律法，直至罪人大声疾呼：「我们要怎样做才可以得救呢？」然后，我们把他们带到一个角落，低声地把福音告诉他们。如此激烈的行动是需要的，因为我们在罪人还未明白为甚么需要拯救之前，就告诉他们如何可以获得拯救，我们已使整代人的心都对福音硬化了。

不要使用约翰福音3章16节，为什么？因为在罪人还未明白他们需要得救之前，你已告诉他们如何得救了。你所做的是使他们的心对福音硬化了。

他怎样说？「不要使用约翰福音3章16节。」真有点异端邪说的味道！当然，我们应该使用约翰福音3章16节，那是福音的焦点。他只是说在我们尚未说服他们承认自己有病前，不要为他们处方。慕迪(D. L. Moody)说：

给未认罪的人几篇对他永远也没有意思的信息是大错特错的。他只需要律法……不要给他福音的安慰，除非他看见并知道自己在神面前是个罪人。我们要传讲足够的律法，才可彻底消除自义。我可怜那只讲真理的其中一面的人——只有福音，永远没有律法。《读经的乐趣和益处》(Pleasure & Profit of Bible Study, Morgan & Scott Ltd., p.111)

那光没有弄醒他

彼得在希律的狱中睡得很酣(徒12:6)。这是信仰的具体表现。即使在暴风雨中，也可以打盹。司提反被石头打死，雅各刚被剑刺死——而彼得却在睡觉，好像一名会友坐在没有生气的教会后座睡觉一样。他被两个兵丁用铁链锁着，也有兵丁在门外看守。突然，有主的使者显现，并站在他旁边，「屋内有光照耀」。我们可以推断那光没有弄醒彼得，因为经文告诉我们有天使拍他的肋旁。当他醒来，铁链从他手上脱下来，他束上带子，穿上鞋，披上外衣，跟随天使走了。然

后，通往城里去的一道铁门自动打开了，彼得自由了。

罪人在自己的监狱中，被魔鬼拘禁。他被判决死刑，罪的铁链扣着他。他在自己的罪中昏睡，活在梦幻的世界里。可是，弄醒他的不是福音的光。「好消息」怎可唤醒一个罪人呢？不！必须用律法击打他。他要被西奈山的闪电攻击，被雷声唤醒。这样，才可以在死亡边缘的困境中把他叫醒。这是「神拯救的大能」。然后，他会束起真理的带子，穿上福音的鞋，披上公义的外衣，跟随主，而通往天国的一道铁门也自动开了。

美国有很多人进出教会——曾被福音光照，但没有被律法击打。（在下一章里，我们会看到其实有多少人。）他们仍在罪中昏睡，从未察觉他们可怜的境况，因为律法从未击打他。十诫的大能必须使他们

弄醒他的不是福音的光。「好消息」怎可唤醒一个罪人呢？不！必须用律法击打他。

睁开眼睛，福音的亮光才能带给他们好处。看看保罗写给以弗所教会的这个次序是甚么：「所以主说：你这睡着的人当醒过来，从死里复活！基督就要光照你了。」（弗5:14）必须醒来，耶稣基督的光才可以光照我们。耶鲁大学的前任校长戴特（Timothy Dwight）博士推断：「很少人是在福音的鼓励和应许下被唤醒及认罪的，大部分人都是在律法的谴责下才被唤醒及认罪的。」

有人从纽约寄给我以下的通讯，阐明没有律法的福音是没有多大意义的：

我们每星期都探访96岁的祖母，虽然这几年她不能畅通无阻地接收福音，但是我们每一次都与她分享耶稣的真理。

米克会唱出关于他的歌，云迪则和她说话，我们会为她的体魄祷告，也祈求神让她认识他的儿子。

上星期，云迪患了感冒，当她卧病在床，感到很可怜时，她阅读肯福特的书……他在书中向我们发出挑战，要我们分享整套福音，而不是糖衣的福音。这本书论到使用律法让罪人明白自己怎样犯了神的律法，没有救主为他们付上代价，他们是必死的。书中说到诗篇19篇7节说：「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神就向云迪的心说，在祖母还可以看见神在十字架上的恩典与怜悯之前，要与她分享律法。

因此，当我们把那天及一切细节交托了神，就去探望祖母。她比往日多一点专注，少一点分心。米克一面祷告，云迪一面向她宣读埃及记20章1至17节的十诫，然后直截了当地问她：「祖母，你曾经说谎吗？或偷过东西，纵然只是小东西？」她回答：「我想有吧。」云迪分享了神的审判、地狱和天堂，以及有一天，祖母要面对面站在神的面前，报告她一生所行的事迹。然后云迪读以赛亚书53章5至6节，告诉她有关耶稣及其十字架的可怖。祖母对于一些人曾向祂做了那么可怕的事而大感震惊。云迪也向她作见证，然后问她想不想求神饶恕她的罪。她答想！她就求神饶恕她，以耶稣的血洁净她。」

这位96岁的妇人不知道自己得罪了神，直至律法在圣灵的手中作成它的工作。

看看这封来自田纳西州一位牧者的信：

我有好消息与你分享。今天早上，我知道我父亲入院了。在探望他的途中，我祈求神给我智慧，让我懂得向他说话。抵达后几分钟，我问他有没有想过几个月前，我们说过有关天堂地狱的事。他回答有，并说如果他的时候到了，他已预备好。我进一步催逼他。首先，我使用律法，读了十诫一遍。他开始饮泣了，并承认自己犯了法。然后，我有幸引领他作得救的祷告。他看着我，放声哭了。我回避了一会，当我回来的时候，我告诉他，在我们一起祷告的时候，我是何等快乐。他说他也是，又开始哭了。在当天下午1时50分，我父亲成为神的儿子，我是多么感恩啊。先生，真的感谢你因你愿意顺服地去这样教导人。当他看见自己如何罪大恶极，没有盼望，也没有神的时候，他愿意低头悔罪，接受耶稣。他是我第一个用律法而不是用恩典去作见证的人，赞美神，我父亲是我结出的第一颗果子。几小时后，我在一间小卖店再次使用律法，叫一个男子哑口无言，知道自己是罪人。再次感谢你。

看看马丁路德对罗马书7章9节（「我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但是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的评语：

这是关乎以行为称义和骄傲不信的人。由于他们不知道神的律法——那是与他们相违的，他们就不可能知道自己的罪。因此，他们不肯顺服指示。如果他们认识律法，他们也

会知道自己的罪；他们现在向罪是死的，但罪在他们里面活过来。

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指出：「要知道我们是否在犯罪，唯一的方法是认识他的道德律法。」怀特菲德(George Whitefield)对他的听众说：「你们首先要看见、感受得到、也要为着你们违反神的律法而犯的过错流泪痛哭，才可以对自己的心说平安。」当我们宣讲神整套的劝告时，我们只是与圣灵同工，叫人认罪。查安尔(Walter Chantry)在《今日的福音：原本的还是人造的？》(*Today's Gospel: Authentic or Synthetic?*)说：

现代福音缺乏了神的律法，就如其他因素一样，导致我们的教会及差传机构在传福音的工作上无能为力。只有靠着律法的亮光才可以把心中的罪恶显露出来。律法的作用是把灭亡的人带到基督那里，撒但却有效地用了一种狡猾的伎俩，使律法沉默了。

今天的传道人有必要学习怎样宣告神属灵的律法；因为除非我们学会怎样伤害良心，我们才可以福音的绷带去包扎伤口。

当我们宣讲神整套的劝告时，我们只是与圣灵同工，叫人认罪。

听听麦阿瑟(John McArthur)说的同一番话：「只有宣讲神的律法，并使人败坏的本性显露后，才可以把神的恩典忠实地向未信的人传讲。除非人看见自己完全不能达到神律法的标准，否则他不可能完全明白他需要神的恩典。」

按照约翰·牛顿(John Newton)所说：「对律法的性质及目的一无所知，是大部分宗教错误归根究底的原因。」司布真说：「我不相信有人不用宣讲律法，就可以宣讲福音。」然后他警告说：「降低律法，就调暗了让人看见自己罪恶的光；对罪人来说，这是莫大的损失，而非得益；因为这只会减少人认罪及悔改的可能性。我说当你把律法搁置一旁，你就是把福音最能干的助手(最大的武器)剥夺了。你已经从福音中除去了那位领人到基督那里去的启蒙老师……除非他们在公义和神圣的律法前颤抖，否则他们永远不会接受恩典。因此，律法担当着一个必要的任务，不可把它移离本位。」

请听听神历代伟大的仆人智慧之言：

约翰·卫斯理说：「只需要显示……律法的用途。首先，律法无疑是在叫世人知罪。这样，罪人就会发现自己满身是罪。他所有的无花果树叶都被剥下，他看见自己不过是「困苦、可怜、贫穷、瞎眼和赤身」的。律法在四方八面闪耀，罪恶就显露。他感到自己完全是个罪人，无法偿还罪债。他闭口无言，站在「神面前被定罪」。那么，律法的第一个用途是把罪人杀死，把他所倚靠的生命及力量摧毁，并说服他，当他还活着的时候，他是死的。不但判了死刑，而且其实是向神死了，被废去了一切属灵的生命，死在过犯和罪恶中。」

司布真说：「律法刺入罪恶的核心，指出疾病的所在，并告诉我们隐藏于深处的病毒。」

本仁约翰说：「不认识律法的本质，就不能明白罪的本性。」

马丁路德说：「传福音的人首要的任务是宣布神的律法，并展示罪的本质……若不是因着律法，我们不会看见也不会明白罪(我们陷

子多么令人苦恼和恐怖的堕落里)；若不是基督帮助我们，我们将会永远留在失丧里。因此，律法和福音达成同一目的，就是让我们可以认识我们的罪有多深重，以及知道应再次回到那里去。」

巴刻说：「除非我们在律法的亮光下看见自己的短处和神的圣洁，否则我们不会把这些短处看为罪。」

约翰·卫斯理说：「他呼叫：『啊，我多么喜爱你的律法！我整天研读它。』他天天从这神圣的镜子看见自己的罪行愈来愈多。愈看愈清楚自己在各样的事上罪恶贯盈——他的心或他的道路没有一样合乎神，就在这一刻，他来到基督那里。因此，当我发觉自己渴望律法，因为它使我亲近基督时，我一刻也不能没有律法，就如我一刻也不能没有基督一样。否则，这颗『不信的恶心』会立即『离弃永生神』。真的，两者互相不断把我传送——从律法到基督那里，也从基督到律法那里。」^{KC}

看看律法怎样把司布真最喜欢的一位传道者福克特(Robert Flockhart)带往十架：

我想到使徒在罗马书7章9节的说话，并不是不切合我当时的情况，「但是当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之前是睡着的罪，好像一个巨人扑向我。我从神的律法这面镜子看见自己。那属灵的律法伸展至我内心的思想和意图。可怕和衰废的思想像烟囱冒出的火花，从我的心喷发出来。我害怕打开圣经，甚至不敢向上看，因为恐怕主会从天上打雷，把我击碎。

从黑暗到光明，从黑暗的国到神亲爱的儿子的国，是回

等的转变！我的罪清除了，得到了宽恕，平安像河水一样涌流到我的心里。（*The Street Preacher*, pp.77-81）

现代福音保持缄默，不宜讲会产生恐惧的信息，也许只是因为考虑到罪人的反应。有人可能会忧虑这样的信息与一般所谓「地狱火湖」的信息一样。可是，律法与地狱火湖的教导有莫大的分别。大家可以理解，假如没有使用律法去证明地狱的存在，在罪人来说是不合理的。一位充满爱的神怎可能创造一个永远刑罚的地方呢？试想像如果警察突然破门进入你的家里，把你拉入监狱，并且愤怒地喊叫：「你要离家一段长时间了！」这样的行为无疑令你感到困惑和愤怒。他们所作的是不合理的。

可是，如果执法人员破门进入你的屋里，而且具体地告诉你为什么你有麻烦了，对你说：「我们发现你在花园种植了10,000棵大麻。你要离家一段长时间了！」至少你会明白你为什么有麻烦。你知道自己犯了什么法律，就会明白审判是合理的。

「地狱火湖的教导」没有使用律法让罪人知道神为什么对他怀怒，只会让他感到困惑和愤怒——因为他认为刑罚是不合理的。但是，若恰当地使用律法的话，它就成了罪人的「指控」。保罗说服腓力斯有关「将来的审判」和他的罪，令这位巡抚到了「甚觉恐惧」的地步（徒24:25）。地狱就变得合理了。保罗所说的「公义」无疑就是律法的公义，使那些听见的人产生对神的恐惧。

有了这种知识而归向救主的人，即使接受十架的救恩后，也不会对恐惧陌生。他们因救赎的代价而颤抖。他们内心充满恐惧地凝望着

加略山的十字架。他们得蒙拯救是基于「恐惧和颤抖」，因为他们「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彼前1:18-19)。

辛杰米(Jim Cymbala)在他的大作《疾风烈火》(*Fresh Wind, Fresh Fire*)中，被不冷不热的现代教会弄得泄气，他论到门徒说：

他们在五旬节得到能力后，就成为教会中的得胜者和战士。当圣灵在楼房里的恩典降临后，门徒遇到他们第一批听众。彼得曾是他们当中最大的失败者，却成了那天的讲员，他的教训肯定并非怎样出类拔萃，但是群众却因他被浇灌的说话而深切地认罪——「扎心」，根据使徒行传2章37节，那天教会增添了3,000人。(第92页)

由此可以推断，关键就在于圣灵的能力。这是真的。但是，今天我们也有同一位圣灵，却甚少有这样灵魂的大丰收。为什么？只因彼得正确地预备他要播种的土壤。他的听众都是「虔诚的人」，在五旬节聚集，一起庆祝神在西乃山颁布的律法。

虽然这些都是敬虔的犹太人，彼得告诉他们，他们是「不法」的，他们谋杀了耶稣，犯了神的律法。(徒2:23)他彻底讲明了这个事实，他说：「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的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徒2:36)然后，他们看见自己的罪，他们就「扎心」，并呼求帮助。只有当律法判了他们的罪后，彼得才给他们恩典(38节)。

尼哥底母和拿但业也是一样。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领袖，他称耶稣为「以色列人的先生」(约3:10)。因此，他熟稔神的律法，也有一颗

今天我們也有同一
位聖靈，却甚少
有這樣靈魂的大豐
收。為什麼？

謙卑的心。這裡有一位猶太人的領袖承認神的兒子的地位(約3:2)。律法是一位啟蒙老師，把這位謙卑、敬虔的猶太人帶往基督那裡。

根據約翰福音1章47節，耶穌說拿但業是真以色列人(在律法下成長)，沒有「詭詐」(他沒有像法利賽人般扭曲律法；無疑他明白「神真理的道路」)。律法也扮演著啟蒙老師，把這

位敬虔的猶太人帶往救主那裡。

第 13 章

权力的标志



美国已选择活在道德的黑暗中，其宪法取代了圣经，成了道德的标准。世人的著作变得令人吃惊。当代的美国人与基督时代的法利赛人无异，他们的法令废除了神的话。

以色情为例，为什么政府该忍受这样的道德颠倒呢？对他们来说，答案清楚不过。从前人的著作可知这是「宪法的权利」，人可以撰写猥亵的文学，纵然它触犯了道德上的罪。可是，如果问一个支持色情文学的人，儿童色情是否合法，他通常会为自己定下道德界线，再问他什么年龄才可以使「不道德的」儿童色情变成「在道德上可接受的」。你稍加思考，就会发现界线在于个人的欢愉。他不会从13岁的儿童身上得到欢愉，但是17岁的少女就可以了。他贪爱罪，便蒙蔽了他的道德判断。

在没有预料之下，美国的宪章被用于别的事情上。当法律文件被用作道德的指引时，我们最终只会让在道德上瞎了眼的立法者去带领瞎了眼的国家，一起跌入肮脏的沟渠里。然而，我们可以用一句圣经

的经文来总结对于色情的争辩：「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太5:28)

当我们具体地提出圣经是一项道德指引，我们必须向所有能听的人指出，我们明确的标准是神的道德律法。这有重大的理据。1989年，当我初到美国的时候，我在加州的威尼斯海滩作露天布道，那时我不知道当地的警察是穿着短裤骑单车的。

当我站在临时的讲台上，在宽阔的人行道上开始向大约80人讲道时，突然，一个穿着短裤的人站在我面前，叫我停止。我不理会他，使他十分愤怒，再次叫我停止。我问他：「你是警察吗？」他变得非常愤怒，从紧咬的齿缝说出：「如果你现在不停下来，我就拘捕你！」

然后，我注意到他的皮带上有一个徽章，告诉我他真是警员。他的话突然带有极大的权力！我站在他之上，看不见他的徽章，便把他当作一般市民，没有特别尊敬他。

那些代表永生神的人，没有指着律法作为他们权力的核心，就得不到世人对其应有的关注。耶稣站在众人面前，就是代表神的律法。圣经说弥赛亚会为世界带来公义，连「海岛都等候祂的训诲」(赛42:4)。祂再三指着律法作为祂的权威，说：「我来不是要废掉〔律法〕，乃是要成全。」「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这就是律法和先知」「律法上所记的……你们没有念过么？」「天地废去，较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太5:17、18，7:12；路16:17)

堕胎是错误的，奸淫是错误的，色情是错误的。我们可以从屋顶上高呼我们对这些的道德认信，但世人不会听。*世人高举自己，过于基督教信仰的主张，没有动机去打开心扉，听我们要说什么。

*最近在飞机上，有一位空中服务员问我是否真的十分虔诚。我告诉她，我对耶稣的爱后，她沾沾自喜地回答：「哎呀，我们都有自己的主张，对吗？」真的，我们每人都有自己的主张。因此，我们不应坚持个人的意见，而是以神真实、权威的话语为准。当人听到他灵魂的大法官说他做错了什么时，他便知道他的反抗是愚蠢的。KC

为什么我突然注意到那个叫我停下来的人？是他的徽章引起我的注意。他的徽章说如果我不留意他的说话，将来会受审判。要告诉世人，杀人、偷盗、奸淫是不对的，却没有提到那将要临到的惩罚，就如用一辆没有上弹药的大炮对准人一样。

有些人可能会听，因为道德有其正面的影响。偷盗会破坏社会安宁，奸淫会令家庭破碎，说谎会令友谊破灭；在这些范畴内，道德是合理的。但是当我们告诉世人要悔改，因为神「已经定了日子……审判天下」（徒17:31）时，他们就有诱因去服从福音。这便开始引起他们注意永生的福祉已近在眼前。

同样，教会没有指着神的律法，就是把我们的权力的徽章收藏起来，不让世人看见。难怪罪人不理会我们说什么。只因神与律法的圣洁在一起，才有我们所传的福音。如果永恒的律法不存在，那么我们便不用献祭了。律法要求惩罚；降在加略山的祭物上的，就是神律法的圣火。

假若世人知道他们必须面对永恒的律法，并且律法必为过犯带来死亡与地狱，他们就会慎重地考虑福音的内容。如果他们明白律法的长臂会伸入人的心里，他们就会悔改。如果他们知道全能的神每天都对恶人怀怒，祂的烈怒在他们身上，他们就会逃往救主那里。

保罗在律法的黑暗中，看见荣耀福音的光辉。

换句话说，十诫的每一条本身就是一条「钥匙」，但这些钥匙不是用来释放的，而是把罪人锁在罪与死亡的囚室里。保罗说他被律法「看守」，没有指望，被定罪，等候律法之手对他公然所犯的律法施以极刑。

说到神的律法，司布真说：「因此无情的律法把面纱除去，揭示罪人绝望的情况，作出定罪的判决，叫过犯突显。律法登上审判席，带上黑纱，宣判死刑。它以威严、无情的声音，轰隆地发出判词：『被判死刑！』」

保罗在律法的黑暗中，看见荣耀福音的光辉。神的恩典指示他往另一道门——救主的门。藉着神无瑕无疵的羔羊所流出的血，完全清付了罪价，所以保罗可以离开囚室。律法让保罗看见他不能自救，明白到拯救是怜悯的行动——他从死亡中被释放出来，是由于神的恩典，不是他的品格中有什么可以让他沾到怜悯。

律法没有帮助我，只是令我无助，不能使我成为一个好人，却使我明白我不是个好人。律法就是一面镜子，让你和我知道我们与神的关系破裂，不能自救；我们必须完全仰赖耶稣拯救我们。我感谢神赐下律法。没有它，我仍是活在梦幻的世界里，还以为我会上天堂，而事实上，却走在通往地狱的路上！KC

当我在加州的圣蒙尼卡进行布道的时候——我获准在那里布道，这个原则就清楚阐明了。每逢星期五晚上，我带着一组人到那里布道，已经有两年了。之前只见过一次这样敌挡福音的情况。那是由现

代福音所产生的苦毒，十分常见。有一个人背叛了他的「基督徒」背景，开始传扬他为世人的罪死了，只要我们把心给他，我们便会得到平安与喜乐。当一个自称为无神论者的人开始在其他事情上高喊「赞美耶稣」，来嘲笑神的事情时，我更加确定他从没有把他的心交给耶稣。有一位甜美的少女，是个摩门教徒，她不断骂我是撒但，为了使我感到震惊，更裸露她的胸部(我立刻望向别处)。其他人向我吐唾沫，并对我说出令人怒发冲冠的话。在这群人当中，有三位少女对着扩音器说她们是巫婆。几年前，我会怀疑她们的话，但是那时候，我相信她们所说的是真的。

多年来，我一直采用一个名叫拉撒路的假人来传福音。他安静地躺在一张纸上，以吸引人群。人们会常常停下来问：「你这个东西有什么用？」我就回答说：「用来使人停下来问：『你这个东西有什么用？』它很有效，不是吗？」

就在这一晚，拉撒路受到了逼迫。一个年轻人开始对他做出猥亵的举动，以博人群欢心。当我在说话的时候，另一个年轻人冲入人群中，奔往拉撒路那里，用脚暴力地践踏他的头，使拉撒路塑胶造的脸也爆裂了。我从讲台上跳下来，抓着那年轻人的外衣，说：「这个假人是我花了很多钱买回来的。现在你要赔我80元，否则你有麻烦了。」我望着他的双眼，说：「你蓄意破坏我的财物，要被拘捕。我现在就叫警察来。」

他看似惊慌，说：「我把我所有的钱都给你了。」他马上拿出很多钱来。我把这些交给一个朋友，他数算后，说只有28元。我告诉他不够，我要的是80元。他坚决表示没有钱了。

这时候，有一大群人围着我们，于是（仍然抓着他的外衣）我说：「我抓着这个人，因为他犯了法；神也同样把你们扣押在囚室中，因为你们犯了祂的律法。你们向神犯罪，刑罚就是死。」

然后，我从律法至恩典讲解了一遍，说：「神充满怜悯，祂差祂的儿子为你们付清了罚款。」我宣讲了十架、信心及悔改……仍然紧紧地抓着那年轻人的外衣。我告诉这群人，由于耶稣在十字架上完全为我们付清了罚款，祂的怜悯才可以临到我们。我们得自由了。

然后，我转向那个年轻人，把钱塞在他的手里，说：「拿回你的钱，我不叫警察了。你得自由了。」

这一次清楚地阐明了神的怜悯。这个年轻人的罪行有证有据（他被当场拿着）。他不能赎罪，只有受审判，但是反而得到怜悯。他难以置信地张开嘴巴。

罪中之乐

有人想制作一本刊物，他致电询问我的意见。那份刊物是要帮助上了色情瘾的男人。他将会以单张形式写下他的经验，谈到色情如何摧毁了他。这种恶行产生罪咎，摧毁婚姻，更使他成为纵欲的奴隶。他以为罪恶的负面结果会使其他男人远离它。他的理念原是好的，但不可行。如果是可行的话，就不会有那么多人抽烟、滥用毒品、赌博、酗酒。已有证据证明吸烟引致慢性及痛苦的死亡，但这事实对吸烟者没有任何阻吓作用。滥用毒品可以致命，赌博破坏家庭和生命。在赌博是合法的城市里，罪案率、自杀率、破产率及其他社会病态都较严重；但是，人们仍然沉迷赌博。即使岸边堆满了死尸，仍然有很

多人盲目地潜入那称为酒精的毒海中。

人们知道过着犯罪生活的后果，但即时的快感远胜于对长期的负面结果产生的恐惧。除非有好的理由，罪恶的人是不会放弃自己所喜爱的情欲。

当我向父亲解释为什么我们应该顺服神的时候，他说地狱确能吸引他的注意，并且他不想到那里去，因为他只能忍受很少的痛苦。KC

在下一章里，我们将会看看怎样在个人的见证里，有效地使用十诫。

第 14 章

不要这样丢下我！



我身在巴尔迪摩市，星期天晚上没有聚会，我便决定更改飞机航班，提早回家。我致电给乘务员，她名叫范丽安，她告诉我飞机的班次，并问可以怎样帮助我。我解释了我的处境，并且跟她说说笑，甚至到了一个地步，让我可以问及她的属灵生命。我说：「范丽安，你是基督徒吗？」她回答：「不是，我不接受童贞女产子。」我向她解释，这不是她现在要关心的问题，而她要关心的是十诫。我问她：「你曾经说谎吗？」她承认了，也承认自己曾经偷盗。当我解释耶稣曾说，在神的眼中，动淫念与犯奸淫是一样的，我问她有否动过淫念，她说：「当然有。」

我说：「范丽安，你承认自己曾说谎、偷盗、动淫念。你要面对神审判的日子，而我们只不过看了十诫中的三条。然后我说：「如果可以，我想要一个靠窗的座位。」她对于我转换话题感到不快，说：「不要这样丢下我！」我温柔地说：「范丽安，有何不妥吗？你不是喜欢放下你的良心吗？」我继续向她讲述有关她的拯救、审判日，然后十架。


我们不应害怕让罪人颤抖。为着罪咎而有一点颤抖，还是永远的火湖坏呢？好像怀特菲德(Whitefield)等人，一直宣讲，直至律法「使人闭口」，而且罪人羞耻地低下头来才罢休。他们不会害怕使用律法的恐怖去驱使人走向十架。一颗复活过来和懂得责备的良心是圣灵开始工作的凭据。在律法还没有机会做它宝贵的工作之前，就谈神的赦免，封住了律法的口，是大错特错的。

范丽安没有对我生气。我没有论断她，是她自己承认有罪。此外，她还说：「我以前以为说谎、偷盗是对的。」你想像得到吗？她还不能开始按着自己甦醒的良心分辨善恶。因为我们结合「律法的工作」，才可以温柔地向罪人说「强硬」的话。

有趣的是，良心不会和罪中之乐联合。未重生的人尽心、尽性、尽意、尽力地爱罪。但是在他的脑海中，那个法庭里的法官高傲地站起来，作出公正的判决。「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罗2:15)法官宣判在他面前有证有据的事件为有罪或无罪。

在干旱的日子，非洲某些地区的羚羊因口渴而被吸引到泥泞的水潭。没有水喝，它们会因脱水而死。饥饿而凶恶的鳄鱼埋伏在污水中。在明眼人看来，水中唯一可见的就是那头怪兽的眼睛，因为它时刻窥视着羚羊。

当羚羊要喝那维持牠生命的水时，牠便慢慢来到水边，完全放下神所赐的警觉。虽然本能警告牠有危险，但是不能抗拒的口渴驱使牠



一颗复活和懂得责备的良心是圣灵开始工作的凭据。

来到水中。突然，巨大的颞骨张开，水花四溅，那头羚羊被拉入恐怖的死亡中。

罪人因他不能自制的罪而被吸引到这泥泞的水潭中。眼前所见令他对他神所赐的良心发出的呼喊充耳不闻。突然，死亡在一刹那间把他逮着，他就永远消失了，被永恒的地狱张开大口吞掉了。

在鳄鱼施袭之前，律法就把牠显露出来。当罪人在罪中喝水的时候，他突然看见罪隐藏在潭中，面目狰狞。这是保罗在罗马书7章8至12节所说的。律法从那野兽的眼中，把牠的胃口指给他看，叫他速速从邪恶的潭中回转。

再见，朋友！

我们经常收到一些人拨错号码，致电到我们的机构。在一个清早，有一位声音低沉的男子打电话来，以为他在致电一家卖农具的公司。我告诉他，他把最后两个数字掉转了，然后嘱咐他读圣经。他说他不会这样做，因为他是无神论者。在接着的几分钟里，我向他解释万物都有其创造者。那是一场属灵的争战，但只是舌剑唇枪。当我清楚说明我的观点时，杀戮时刻就来了。我手拿着十诫往他的心刺去：「你有守十诫吗？」他说有。「你曾说谎吗？」他说有，但坚持不到一秒，就承认自己是个说谎者。他翻来覆去，坚持说谎是「人的本性」，只是「白色谎言」，或只是「像常人一样的软弱」。

当我执着这一点时，他突然口出恶言：「好，我就是个说谎的人吧！」我们触及他承认犯过的另外两条诫命，以及他存着良心，还有审判日的事实。突然，他所提到的进化论、其他人的罪和教会中的伪

善，都不再成为问题了。他在道德上被刺伤了……刺入了心。他摇晃着向后退，反抗说：「我是个好人！」我反击说：「不是。你是个说谎的盗贼。」对他来说，那痛苦太深了。他说：「再见，朋友！」并挂断了电话。

我坐在电话旁，希望他能在电话中多交战一会。若是这样，我会告诉他，他正在为自己加上一项自以为是的罪，也很想叫他研读马太福音24章及路加福音21章，这些经文会向他证实圣经是那位创造者的话。然后，我为他祷告，求神的手保守他。

大约过了十秒钟，电话响起。我拿起电话筒，听到一把低沉、受惊的声音含糊地说：「发生什么事？我怎会再次致电给你？我尝试打这个电话，却接驳到一个令我血脉沸腾的人那里！」

血脉沸腾就是有生命的意思。他不再是冷血的无神论者。我喜出望外。我叫他阅读马太福音24章和路加福音21章。然后我把我的名字告诉他，叫他随时致电给我们。当他继续含糊地说：「我为什么要再致电给你？」我想到只有两个可能性。如果他不是蠢材，一而再地拨错了电话号码；就是神的手保守他。我告诉他，是神的手在保守他，对于这一点，他没有争论。这一次，我们友善地道别了。

律法从那野兽的眼中，把它的胃口指给他看，叫他速速从那恶的潭中回转。

正确的号码

那是星期五下午，电话响起，我接听时听到有人说：「是人口公司吗？」我说不是，问他要拨的是什么号码。他说了我们的号码，所以

我说：「哦，那是我们的号码，但在你挂线前，我要提醒你一定要读圣经呀！」他沉默了，然后说：「为什么呢？」我说这样他就可以找到永恒的归宿了，并说：「没有比这更重要了吧？」他说：「对，对，对……我最好坐下来读一读。」我问：「你是犹太人吗？」他说是，我告诉他，我也是，还特别地说：「记着，你要在审判日面对十诫。」

他的回答很有趣：「我做过研究，特别在奸淫的课题上，而我得出的结论是：只要女子未婚，你便可以和她乱搞关系。」我说：「如果你看见便动淫念，圣经说你就在心里犯了奸淫。你有说谎吗？」他说有。我问他有否偷东西，他说有。所以我温柔地告诉他，根据他所承认的，他是说谎的、偷盗的和犯奸淫的，因此他才需要救主——耶稣基督——救他脱离神的忿怒。我嘱咐他要读圣经，并求神拯救他的灵魂。我也邀请他，如果他日后想与我谈话，可以随时致电给我。他的声音听来颇为沮丧，他说：「谢谢你跟我谈话。」我想我破坏了他的周末。

在下一章里，我们会详细地看看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是什么在信徒心中燃点起对失丧者的热情？

第 15 章

拿起两块法版， 当你悲伤时就找我



为什么在基督的身体里，只有那么少的前线士兵呢？很多人说爱神，读祂的话、祷告、热心赞美神；但正如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所指出，有深度的「温柔」的人真的很少。他们为不敬虔的人面临的结局深感伤痛。他们打破自满的心，设法去救失丧的灵魂。基督的爱「激励」他们(林后5:14)。在希腊文，这个字词表示祂的爱俘掳他们，充满他们，并驱使他们去接触失丧的人，这些人就如耶稣所说般「少」(太9:37、38)，所以他吩咐我们求神给我们更多这样的人。他们脱去优越感这外衣，穿上光明这盔甲出战。

多年来，我一直未能发现是什么铸造这些罕有和克苦的心灵。这些钻石比别的更闪耀，是否只因为神所赐的一份气质？是否这些人天生便无惧，自然能勇敢及热心地作见证，比缺乏这优点的人更能发光？不是，我知道一些最热心和勇敢的基督见证人曾是安静，甚至是

害羞的人。

在1994年末的一个晚上，我找到了答案。我和朋友施摩利(Mike Smalley)牧师在皮尔尼夫妇(Winkie & Faye Pratney)位于德克萨斯州心脏地带的家。皮先生是新西兰人，所以我们的晚餐颇特别——我们吃牛扒。

皮先生走出屋外，把牛扒放在烤炉上，但几分钟后，当烤炉的石油气用完后，他不情愿地把牛扒拿回屋内。当他在室内烹煮时，他说如果把牛扒放在烤炉里以高温烧烤，就不会那么嫩滑。

几分钟后，整间屋弥漫着烹调的烟雾；但这确实是值得的——牛扒入口即溶。而且，风扇很快便把烟吹散了。

我注意到牛扒十分嫩滑。皮先生分享他的秘诀。他解释若要保持牛扒嫩滑，便要把牛扒放在烧红的锅上，每面各煎四十秒，这样肉汁就锁在牛扒内，然后才以慢火煮熟。

第二天凌晨三时，我灵光一闪，想到了是什么培育出一个令人羡慕的、温柔的基督徒。当罪人落在神律法的烈火上，就产生一种效果，把温柔的特质锁在他里面。就是这样弄成的：当律法的灵性落在他身上时，便显出他的心罪大恶极，暴露他的本性是污秽的。他的欲念是奸淫、憎恨是谋杀，他说谎、偷盗和叛逆——是自私和忘恩负义的罪人。

他开始明白，他以前所爱行的，是他的创造者极其厌恶的。律法告诉他，连他所谓的「好」行为，也带着自我中心的动机。事实上，他犯了神的律法，大大地触怒祂，而地狱恰好就是他应得的甜品；这种知识就成了那股「热力」，藏在心灵的温柔里。

当恩典显明时，人就爱不释手，好像渴得要死的人抱着一瓶水一样。被律法灼痛的经验使他到了要死的地步，然而白白得到生命之水，就永远得着那令人无言感激的美德。这使他成了生命的工人。律法让他明白，他在福音里得到的饶恕愈多，他就爱得愈多——是垂直的，也是横向的。

已经明白了神在基督里的恩典的人，很难在他里面培养这样的温柔。人认识神的美善，就不惧怕他的忿怒。只有那些懂得唱「恩典使我的惧怕消散」的人，才明白恩典真奇妙。因此，我认为向一个有罪又未重生的人说「神爱你」是错误的。这样的知识不让恐惧进入他的心。如果不让恐惧动工，那就夺去了他应有的深刻的感激。

只有那些懂得唱
「恩典使我的惧怕
消散」的人，才明
白恩典真奇妙。

因此，当我们向罪人说话时，不要害怕把基督这一套叫人醒悟的见证轻轻加热。他知道当律法忿怒的烟谴责在他面前的囚犯时，其实是预备他的心，去得着所渴慕的饶恕，因为恐惧紧握着那囚犯的心。基督徒知道恐惧所产生的泪水，会被神恩典的手抹干；也明白如果没有让律法去做其必须且最重要的工作，他就不会完全欣赏神的手了。神的律法把罪显露出来，罪在律法的亮光下无所遁形，正如我们曾看见的，它使恩典「显多」。在罗马书5章20节中，用来解释这点的希腊文字词是*hyperperisseuo*，意思是「超级丰富」。

假如我是医生，知道你患了可怕的疾病，我不先向你清楚解释你患了甚么病，就给你治疗，是不明智的。可是，我不只告诉你有病，

为了你的好处，也会让你感到恐惧。我会利用恐惧来使你愿意接受治疗。当我把X光片递给你看的时候，我会看见你额上的汗珠，并对自己说：「好啊，他开始明白他的病有多严重了。」这种恐惧不但使你乐于接受治疗，也会(在接受治疗后)非常欣赏我作为医生所给予你的治疗。

有一天，我决定向一位女孩作见证，她名叫姬斯提，今年13岁，是我家人的好朋友，在我家作客暂住。我们在闲谈中谈到属灵的事。我对她说，我想读一段话给她听，我就读了启示录第20章部分有关审判日的经文。我向她解释神喜爱公义，而神必会惩罚一切的罪。我们又读了其他有关假信徒及他们永恒的归宿的段落。她对这些感到惊慌，而我们就谈到律法的镜子，看看我们在审判日是否安全无恙。当我们读完十诫后，她感到自己有罪，并开始承认她隐藏的罪，例如偷盗、说谎、憎恨等罪。我从经文里读出说谎、偷盗、亵渎、诽谤和拜偶像者的命运，这一切她都承认了。她断言她在审判日会被定罪，并永远被丢在地狱里。她显然感到苦恼、忧心。我看见她垂下头来，眼泪盈眶。看见她明白自己的命运是下地狱，我的心就碎了，但我也兴奋不已，因为我知道这个女孩将会听到她一生中最好的消息。发自内心的恐惧与罪疚完全占据了她的心；现在，这片土壤已预备接受福音的种子了。

我问姬斯提是否知道，神已为她做了什么，让她不用下地狱。虽然她轻声说：「饶恕？」，但她并不知道。

我告诉她，耶稣受难至死，是为她付上罪的代价。她触犯了律法，而耶稣为她付罚款。我向她读出以赛亚书53章5至6节，告诉她得救的方法是悔改并相信耶稣。我问她是否已重生。她说没有，但她想

得到圣经所应许的那颗新的心，因为她害怕，即使神赦免了她的罪，她还会再犯罪。真是一种很好的态度！想到再次冒犯神就惧怕——啊，美妙的圣灵，请保守我有这种圣洁的敬畏！「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开端。」由于她敬畏主，我可以更详细地述说神的信实是何等奇妙，在她里面造一颗新的心，有新的渴望，祂也应许赦免和洗净她一切的不义(约壹1:9)。

姬斯提静静地祷告，求神赦免，并赐给她一颗顺服的新心。然后，我求主保护她、赐福她，又把基督里的新生命赐给她。当我问她觉得怎样时，她的脸上挂着笑容，说：「好得多了。」她拥抱我一下，感谢我与她谈话。我买了一本少年版的圣经给她，并鼓励她每天阅读。她兴奋极了。

后来，我的妻子说，姬斯提十分感激我，让她终于明白耶稣为何为她死在十字架上。姬斯提说，她从不觉得这对她来说是有意义的——即使她在教会里上前「接受耶稣」的时候。那天，她在讲坛前作出回应，只是举手接受这邀请：「让耶稣进入你的心，使你的罪得到赦免，可以上天堂」。谁不会接受呢？问题是她根本不是真正明白她的罪，所以无从悔改，或明白十字架的意义。但是当律法显露她罪大恶极的心，她就投进耶稣的臂弯内，寻求赦免和一颗新的心。想到我曾认为律法已过时和无用！赞美神，祂不断教导我！KC

一位伟大的布道家曾请教一位著名的演员，为何表演者在演绎一个故事时，常常赚人热泪；但牧师却很难如此感动会众。那位演员回应，他们把小说当作现实般描绘，但牧师却常常把现实的事情当作小说般描绘。

如果我们真的相信灵魂将要下地狱，我们便会更加热情地去传福音。我们的心会时常祷告。我们会奔向罪人，严厉地警告他们，抓紧他们，恳求他们从罪中回转。可是，我们却缺乏任何真正迫切的感觉，我们害怕向罪人坦诚地说出他们个人的罪。我们以为把他们放在律法的热力下煎熬是有害无益的。但细想约翰福音第4章，耶稣对那个在井旁的妇人说什么。祂把律法的灼热烙在她身上(18节)，也说出她个人的过犯——结果怎样呢？她立即成了主的工人(28、29节)。³

我写了一本书，是关于律法怎样叫人饥渴慕义。以下是我收到的一封信，谈到这本书：

我这位朋友八年以来一有机会就对我说，律法已经终结，十诫基本上是没有用处的。当然，我尝试温柔地向他建议，除了律法，并没有其他途径可以使人明白罪，但他每次都甜美地引用爱和恩典把它挡住了……所以我只好默不作声。

但上星期，我勇敢地把这本书给这位朋友看，他第二天便把书还给我。他激动地又哭又摇动，几乎不能说出话来。他说：「我刚刚才重生！」我认为真正发生的事情是神律法的能力击打他，使他受伤，清楚地显露他的罪是何等污秽。他这样激动的状态持续了几天，并不断开声赞美神。

使他心里悲伤的是神的两块法版。

七个受惊的罪人

1994年底，我到巴顿鲁治(Baton Rouge)参加一连串的聚会。

一位名叫杰佛的年轻人来接我，并告诉我，他计划让我在一个假装的丧礼上作户外布道。

在酒店休息一会后，就有人来接我，向我简介抬棺者、尸体和群众，以及现场应注意的事项，然后我们开车前往布道的地点。

当我们驶入一个商场的停车场，我以为我们将会买点东西，但原来这就是杰佛为我们选定的地点。我讲了五分钟后，其中一个护卫员走过来说我我可多讲5分钟，然后就要停止了。我感谢他给我额外的时间，后来我向同行的当地牧者提及这一点。他微笑地说：「当你讲道时，我对那护卫员说：『看见围着那牧师的人群吗？他们都来自我的教会，而且我们全都在这商场购物。』」

之后，我们开车往当地大学校园附近的地区，再次布置一个丧礼。这次杰佛决定由自己来布道，让我的嗓子休息一会。我们刚刚组织一队抬棺者的时候，警报器在我后面尖叫起来。我转身看见一位交通巡警骑在摩托车上，愤怒地向一辆载满年轻人的客货车招手。当客货车驶到路边时，巡警从摩托车跳下来，往那辆客货车跑去，打开车门，咒骂那司机，又揪着他，猛力地把他拉出座位，推他出车外。巡警替他搜身，一面搜一面满口粗言秽语。这个受惊的青年人没有反抗。

据我所知，那巡警向客货车招手，但他们没有停车。车上一些乘客还以为这很有趣，因而令巡警生气极了。那巡警就是一位充满忿怒、有点失控的执法人员；「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罪那作恶的」(罗13:4)。

我们觉得在案发现场布道不明智，就移师到停车场外约30码的一间酒吧门外。杰佛布道的时候，一群饮得半醉的青少年人从酒吧出来

讥笑他。这就是现实世界的缩影。这些青年人拒绝聆听神的律法，他们正在积蓄忿怒，在「忿怒的日子」使怒气爆发。那日将会来临，那时忿怒的律法会把他们从轻蔑的座位上拉出来，并且无处可逃。

五分钟后，酒吧的经理出来阻止杰佛布道。（本地的教会会友不光顾他的酒吧。）

当我们漫步回到那客货车时，我们经过那班被巡警截停的青年人。我走过去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那司机显然仍在困恼，并告诉我，他驶过了一个停车告示牌，又关了车灯，当巡警第一次向他招手时，他没有停车。他六位同行的朋友也被刚才发生的事情吓惊了。我不禁有点同情那司机，并抒发我的见解，那巡警显然失控了。他同意。

我想向他们作见证，但觉得好像找不到合适的途径。他们就像伤痛的小孩，刚擦伤了小腿。如果我往伤口加盐，在那一刻提及罪、公义和审判，我们肯定会被辱骂离场。逼不得已，我只好说再见，然后返回我们的团队那里。

我在那里站着，有人问我有否向他们作见证。我说没有。我告诉他，我不知道怎么说，而且我需要多点时间整理一下思绪。

过了一会，我回到他们那里，我决定即使被辱骂，也要向他们讲述永恒的救恩。我突然记起，我钱包里有十张一元纸币，是我在街头布道时派发用的，我常用它来说明一些观点。⁴我问那司机要罚多少钱，他往上看，说：「约200元。」我取出钱包，拿出那一叠钞票，说：「这里不多，但我想给你们作为罚款。」当我说到这笔金钱的时候，我詭异地往下看着它。在这叠钞票中，清楚可见有一张十元钞

票，看来好像比原来的金额多了很多。好像一笔可观的金钱！

他们当中有几个年轻人说：「噢，不可以的……你真好人啊！你根本不认识我们。」那司机亲切地婉拒了，但这笔奉献打动了他们的心，知道我真的关心他们，而那个提议更让我可以向他们述说关于救恩的事。我说：「我是一位传道人，给你们一份礼物。」然后我给他们每人一张印有十诫的纸币，问他们有没有守着神的律法。当我问他们曾否说谎、偷东西、起淫念时，每一个人都承认他们犯了神的诫命。

然后，我转向那司机，问他当执法人员把他拉下车时，他是否很惊慌。他说是。我接着说：「你今晚犯了民事法律；但是你现在知道你也犯了神的律法。如果民事法律使你惊慌，你在审判日面对神的时候会更加惊慌——落在永生神的手里是可怕的。」我向他们讲解了福音，问他们有没有圣经，并吩咐他们拍去圣经上的灰尘，阅读约翰福音。然后我和他们握手，感谢他们聆听我的话，并把他们交在信实的创造主手里。

当我一面说话的时候，那司机撕下围着足踝的胶纸。他原来把那用胶袋密封的威士忌酒捆在袜子内——是执法人员搜身时没有发现的。如果他真的饮下那威士忌酒，开车载着六名喝得醉醺醺的朋友回家，没有人知道那夜会发生甚么事情。

执法人员错过了那隐藏的罪行，但神的律法不会错过任何事情。

那一夜，民事法律和神的律法都在几位年轻人的心内深刻地动

你现在知道你也犯了神的律法。如果民事法律使你惊慌，你在审判日面对神的时候会更加惊慌。

工。我祈求那七块「牛扒」可以煎得香脆，有一天，那七个内心温柔、忠诚的工人进入禾场，欣喜地为主辛劳。

顺便一提，皮尔尼的才华不限于煎牛扒，他不但是很出色的圣经教师及作者，而且我两天后发现他的乒乓球打得很好。我同时发现他表情丰富的打法，令我联想起一个快将临盆的产妇——失球时流汗、呻吟和尖叫。尽管如此，他实在才华横溢。他的速度、天资、反应和抽板都令人惊叹。难得一睹这样的奇才。

下一章使我燃点起内心熊熊的复兴之火，驱使我现在就去寻找及拯救失丧的人！KC

注释：

- ³ 在井旁的女人常常被人引用来证明我们接受耶稣是为了快乐。但是，说记载在约翰福音4章13-15节的「渴」是指「渴望」到的快乐，这是纯粹的臆测。我们要接受救主的圣经原因是为了公义，而不是快乐。这个女人要喝到永生的活水的唯一途径就是穿过公义的门。耶稣说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马太福音5章6节）祂说我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祂告诉我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个女人犯了第七诫，而且没有基督的公义，她就灭亡。神的律法使我们渴望一种我们原本没有欲望的公义。
- ⁴ 我把钱分派出去因为它能吸引罪人。耶稣在祂的教导中提到金钱。（祂借了一个钱用来阐明道理，甚至叫人从鱼的口中拿出一个钱来。）如果失丧的人不爱神，他们会爱钱财。钱财是他们的喜乐的泉源，他们的保障。当钱说话，他们会听。

第 16 章

一位忿怒的神



如果我们的神学把律法除去了，也因此无需圣灵叫人知罪，那么我们把罪人留在虚假的平安中也无任何不妥。记着，在耶利米书8章11节，神对以色列先知和祭司这样说：

他们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

就是这样把虚假的平安给罪人。只问：「当你死的时候，你有没有把握可以上天堂？」有谁不想上天堂？所以大部分的人会这样说：「我希望当我死时可以上天堂。」跟着说：「神想你有这种把握。我们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但神差祂的儿子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叫我们与神和好。当我们悔改并相信祂时，神会给我们永生，把我们的名字写在生命册上。你现在想接受耶稣进入你的心里，把你的名字写在天上吗？我现在可以带领你作所谓的『认罪祷告』，你想祷告吗？」很多人会这样做。

你可能会问：「这有何不妥？」这是意料中的问题。让我看看能否用一则轶事来回答这个问题。

有一个瞎眼的罪人不知不觉地走向一个千尺悬崖，现代福音沿途向他招徕，说：「盲人啊，我将会给你一份奇妙的礼物，它可以给你平安。」然后，他交给他一部CD机，调好耳机的音量，并戴在他的耳

数以百万人得到
得救的把握，但
是对圣经所说的
悔改仍然陌生。

朵上。这个瞎子听着万人诗班所唱的「奇异恩典」，喜悦地张开失明的双眼。他微笑地说：「你说得真不错，真是美妙，很感谢你。」他们握手，然后他调高这份新礼物的音量，继续摸着路往千尺悬崖走去。

现代福音做了什么？它未能唤醒瞎眼的罪人脱离困境，反而给他虚假的平安。现在他不但不继续步向可怕的死亡，而且再听不到任何口头警告。对这个瞎眼的罪人带来难以言喻的损害。

数以百万人得到得救的把握，但是对圣经所说的悔改仍然陌生，从未被律法唤醒，从未获警告要从永远毁灭的悬崖回转。现在，因着当代福音所用的方法，他们的耳朵聋了，听不见救恩的真正信息。

有一位宗教学的教授，名叫鲁夫(Wade Clark Roof)，在他的书《属灵市场：婴儿潮时代出生的人和美国宗教的重塑》(*Spiritual Marketplace: Baby Boomers and the Remaking of American Religion*)里，说美国七千七百万在婴儿潮时代出生的人中，有三分之一自称为「重生的基督徒」。根据鲁夫所说，这表示他们都有「一种高度个人的属灵经验，改变了他们的生命」。鲁夫说只有大约一半

自称「已重生」的人参加保守的抗罗宗教会，20%不属于任何教会，而三分之一自称「已重生」的人相信星座和转世。

现代福音所作的努力也造成另一个隐藏的悲剧。即使不是火箭科学家也看得见这个国家已失去了神的赐福。美国癌症协会(American Cancer Society)估计一年就有1,382,400宗新增的癌症个案，再加上非洲杀人蜂的袭击、暴风吹袭、毁灭性的洪水、地震、干旱、龙卷风等。经过现代布道家多年以来在福音工作上的开垦，大部分美国人对神产生一种慈父的观念。因此，当「自然」灾害和致命疾病等恐怖的悲剧在我们身上发生的时候，我们以为只是厄尔尼诺、拉尼娜、全球升温、全球冷却等大自然现象——没有想到是一位圣洁的神对一个犯罪国家的报应。许多人无法想像一位慈爱的神会以大灾难来审判我们的国家。

从这里引伸到教会一个可悲的困境：从宣讲「神爱你」到「神每天都对恶人怀怒」这一步是很大的跃进。结果，很少传道人有勇气说出美国正受到神的审判，而肯这样说的，会被视为有点盲信。而且，这是因为一百多年以来，现代福音放弃了合乎圣经的脚踏石：神的律法。没有了它，世人就不明白神会对人类怀怒。记着，不使用神的律法，审判便毫不合理。鲁益师(C.S. Lewis)说：「当我们只说我们是败坏的时候，神的『忿怒』似乎变成野蛮的教义；但是当我们察觉我们的败坏时，就无可避免地洞悉那是从神的美善推断出来的。」神的律法帮助我们察觉我们的败坏。

神是好的

当我向一群大部分是未得救的人解释十诫的时候，一位真诚的年

轻女士刁难我，她大胆地叫喊着：「不要听这个男人的话！神爱你。」我停下来，问她是否关心那些正在听我说话的人能否得救。她说她是关心的，所以我就轻轻地哄她上台讲见证。她(勇敢地)说了一会儿后，我问她，如果没有救主，这群人死后会去哪里，她犹疑地说：「地狱……」然后她开始流泪，并补充说：「……但神是好的。」

神有很多面——圣洁、完美、公义、慈爱、良善——但说他是「好」的，并没有圣经的基础。这位年轻女士是好的，很动人。但是告诉罪人，创造他们的主是「好」的，只会给人一个印象，以为他是「讨人喜欢、甜美的、体贴的和赞同人的」。如果这是她对神的印象，难怪当我按照圣经去揭示神的本质时，会冒犯了她。这事件过后不久，另一位年轻女士公开谴责我宣讲将来的惩罚，她高呼：「神爱你……现在就求耶稣进入你的心里！」当我问她，这些群众如果没有耶稣基督，死后会去哪里时，她说：「他们不会上天堂。」我问他们要到哪里，她说：「他们不会与神一起。」我再一次追问她，他们要到哪一个地方，她便说：「去一个不太好的地方。」她的窘境是：没有神的律法，便不宜提及地狱，这只会使她的神变得好像一名暴君，带来世人的鄙视。

高富斯(Douglas Groothuis)教授来自福音派的丹佛神学院(Denver Seminary)，他说：「甚至一些采用较学术的方法去对待圣经教导的福音派人士，也把地狱看为『一条用神的爱去掩饰的疤痕』。」(U.S. News & World Report, 2000年1月31日)他们故意不提那盲人走向的悬崖。他们不想警告他。

难怪世人对神本质的认识被误导了。《华盛顿邮报》(2000年1月9日)这样说：

多年来，利华仁夫妇(Ed & Joanne Liverani)找到很多理由去呼唤神。但现在人到中年，他们浓缩为只有一项是必须的：「不要被生命击倒。」

所以过去十年的某段时间，利华仁夫妇开始建立自己的教会，挽救他们所喜爱的一些旧式宗教，而抛弃其余的。第一件要抛弃的是一位忿怒、报仇的神和地狱——依德(Ed)说：「这只是他们说来吓唬你的。」他们留着耶稣，「因为耶稣充满大爱」。

在我和妻子每年一度为末期病患儿童及其家人主持的营会——萤火虫营会(Camp Firefly)里，我与四位父亲打高尔夫球。首几个洞时，我说些笑话，然后使用一些智能测验的单张打开话匣子，以便作见证(要参考这些单张，可浏览www.livingwaters.com网页)。所有的父亲都答不中那些智能测验的问题，让我可以提醒他们，有时我们被自己的眼睛欺骗了，摆在眼前的真理也看不见。然后我问谁愿意再试一条智能测验问题。我说：「这一次是关于神的。」两位男士趋前，其中一位是丹尼。

丹尼的个性坚强、友善，与妻子和四个孩子住在内陆城市，生活很艰苦。第一条问题是：「有神吗？」丹尼说：「有。」第二条是：「神关心对错吗？」丹尼说：「不。」其他男士和我一起用怀疑的目光看着他，他竟说出这样荒谬的话来。我从没听过有人竟相信神不关心对错好坏。我问下一条问题：「有地狱吗？」丹尼不相信有，因为在他的脑海中，如果神不关心对错，他就肯定不会创造一个地方去惩罚做错事的人。

在这次高尔夫球赛中，我要向谁作见证最明显不过了。在我们发球前，我问丹尼，如果有人把他的妻子带到球场后面的田间非礼她，

而且切开她的喉咙，使她失血而死，更刺她的心三十刀，使她必死无疑，他会感到怎样。我问他会不会介意那人这样对待他的妻子。他当然会。他说：「我会追捕他，亲手杀了他。」然后，我向他分析说，如果他作为一个人，尚且关心谋杀等事，神对于这些恐怖的暴力行为，会比他关心多少倍呢？但他不懂得怎样回答，只是说：「神只关心天上的事，不理会上地上的事。」我感到他隐藏了一些重要的事，才有如此奇怪的评语，但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事情。

然后，我学习耶稣的榜样，并藉着丹尼的良心和圣灵的帮助，我开始引导他承认个人的罪。我问他是否觉得自己是个好人。他说：「我是。」我问他有否遵守十诫，他说没有，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他有很多亲戚上教会，他们的孩子比自己的还差，所以他认为自己的方法更好。我问他：「你有没有说谎？」他说有。当我问他这会使他成为什么样的人时，他毫不犹豫地说：「说谎者。」我问他有否偷东西。他说有。我问他这会使他成为什么样的人。他说：「盗贼。」然后我告诉他，耶稣说：「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他轻易地承认他犯了色迷迷地看女人的罪。然后，我温柔地说：「丹尼，依你自己所承认的，你说谎、偷盗，并心里犯奸淫，你在审判的日子要面对神。而我们只看了十诫中的三条诫命而已。」

我们再多看几条诫命，在下一个发球点，丹尼承认他也有拜偶像及亵渎神。我问他：「如果神在审判的日子按着十诫审判你，你是清白还是有罪的呢？」他停了一会，说：「有罪。」我问他：「你会上天堂还是下地狱？」他说：「我会上天堂，因为神会饶恕人，而且祂不理会上地上的事。你只需要有一点儿信心，祂便饶恕你一切的事

情。」我说：「丹尼，假如你是刑事犯，犯了严重的罪行，站在一位法官面前，你说：『法官，我自知有罪，但我有信心，你是会原谅人的，你会忘记我所做的，把我释放。』那位法官会放你走吗？」他说不会。我们都同意如果是一位好法官，他不会轻忽罪行，必定维护正义，惩罚罪犯。所以我问他：「丹尼，你觉得神好吗？」他回答是，我说：「如果神是好的，那么按着祂的本质，祂不会忽略你的罪，而是尽力维护公义，并惩罚你。」

丹尼愤怒地说：「不要告诉我这些！」我们拿起哥尔夫球上了球车，往下一个洞去。

我们只完成了五个洞，就不再打下去了，因为我们谈得如此深入。其余的人在继续打。丹尼告诉我，他的母亲常常告诉他，他逃不过神，神会追赶他，总有一天得着他。丹尼憎恨这样，他绝望地尝试证明在他的眼中，他是个好人，相信神不会介意他以前的罪。我再次使用律法，告诉他如果他是诚实的话，他便知道当神在审判日叫他把生命的帐目交出来时，他会被定罪，并受到应得的惩罚。我与他分享圣经怎样说他的命运：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的火湖里，通奸的、拜偶像的、淫乱的、偷窃的或辱骂的不能承受神的国。我向他解释，他每次犯罪，只会为自己堆积忿怒，在「忿怒的日子」就显现出来，因为他的恶行是与神为敌的，「神的忿怒倾在他身上」。我指出如果神公正地待他，他不会上天堂，而是永远在地狱中。

在这一刻，他凝视着我，我开始感到压力，要停止对话了。我知道我要咄咄逼人，否则所有进展便会付诸一炬，而丹尼的属灵境况就会比从前的更差。我要继续劝他，直至他不再向我辩护，为自己的罪

找借口。这确实不容易，但他对我的愤怒表情终于变成害怕和恐慌的样子。他有罪，这是他自己也知道的。丹尼不再自辩了——只是凝望着我，像个被发现而不知往何处躲避的人。他最后转面不看我，而只看着球车的地板，好像他接受了他在神面前是有罪的，有一天要为自己的罪负责。

当他的心好像一直向下沉降时，我轻轻地问他是否需要神的赦免。他说要。我外表看来很平静，但是我的内心欢呼跳跃！他现在知道自己需要赦免、需要救主了。现在就是告诉他有关耶稣的时刻了。我说：「虽然神是公义的，他也是慈爱和怜悯的，他为你开了赦免的路。」他抬起头好奇地望着我，我说：「丹尼，试想像你是一名刑事犯，犯了严重罪行，要被罚五百万或入狱五十年。但你没有一分钱交到法庭，你现在要被终生监禁。突然，有一个连你也不认识的人上前为你付了罚款。法官点收了那陌生人的钱，然后说：「丹尼，这人为你付了所有罚款，你可以自由了。」然后，那陌生人上前对你说：「我知你不认识我，但我卖掉我的房子和一切财物，提取了银行户口的款项，为你缴付罚款。我这样做，是因为我爱你。」丹尼焦急地聆听着。然后我说：「丹尼，这就是神已为你做的事情——他替你付罚款。神成为人——耶稣基督，而且受苦，在十字架上死了，为你的罪付上代价。你犯了法，而耶稣为你交罚款，就是这样简单。你得到释放，是因为某人为你交了罚款。丹尼，神就是这样爱你！」

我向他解释，他永不可以为自己赚得上天堂的路。他犯过说谎、偷窃、行淫，也有拜偶像和褻渎的罪，没有借口了。但是如果他肯为自己的罪悔改，并相信只有耶稣基督能拯救他，神就会赦免他的罪，

作为给他的礼物。我们谈到悔改是什么意思。我告诉他有关浪子回去求父亲饶恕的故事，那父亲看见他在远处，就向他的儿子跑去，把他抱起来，喜乐极了，因为他的儿子失而复得。他从前瞎了，现在可以看见！我告诉他，他的母亲说得对。神一直寻找他，但他不明白祂在爱中追寻他。所以，如果丹尼明白过来，从罪中回转，谦卑地寻求神的饶恕，他会发现祂就在身旁。当我把神在耶稣基督里的爱、恩典和怜悯彰显时，丹尼静默地坐着。

我对他说，他要从罪中回转，并把信心投放在基督里。我问他有没有想过他可能当晚就死去。丹尼的女儿患了癌症——所以他来到萤火虫营会。他明白到并不一定有明天，每一天都可能是他最后一天。我告诉他，神说：「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在他当晚临睡前，没有甚么比把自己的心交给神更重要了。丹尼点头表示同意，并说：「这确是真的。」

我们来到哥尔夫球场的尽头，两人各得三十分！（我们没有在会所内对人说我们只打了首五洞。）当我们组内其余的人在会所出现时，丹尼和我还在停车场里交谈。他在球车前面坐下，开始哭起来。他说：「我一生都远离神，企图逃避他。但我不想再跑了。」

他双手掩面，开始呜咽了。我把手臂搭在这个男子汉身上，说：「丹尼，你需要神饶恕你吗？」他沉重地说：「要。」我问他：「你现在想从罪中回转，把你整个生命交给耶稣吗？」他说：「是的。」在那一刻，我浑然在圣灵的同在里，感到好像见证着一件神迹。

我嘱咐他向神承认自己的罪——所有的罪。我告诉他必须承认自己曾犯了说谎、偷窃和奸淫的罪，才可以完全洁净地来到神的面前。

他不可再向神隐藏自己的罪，而是离弃一切的罪，并求神帮助他归向祂，以及全心全意去爱和顺服耶稣。他开始祷告，静静地向神承认自己的罪。然后我为他祷告，感谢神寻找丹尼，并在当天的高尔夫球场上抓着他。感谢神，丹尼有一颗破碎的心，愿意为他一切的罪悔改，并信靠神的怜悯。我求主赐福给他，保护他及他的家人，使他成为敬虔的人。当我祷告时，我听见他低声地说：「是的，天父……奉耶稣的名……奉耶稣的名。」我俩奉耶稣的名聚会，我也肯定神刚刚在停车场中央拯救了一个人。

我问他有没有圣经；他说有，并且他会开始阅读它。我们成了好朋友，而他也成为新造的人。稍后，我看见丹尼在营中与另一个人分享自己的故事。他又再次流泪，分享神怎样追寻他至高尔夫球场，并抓着他。后来，我听闻当人们问丹尼球赛怎样时，他说：「这是我一生中最好的一天，但是与高尔夫球无关。」KC

第 17 章

对失丧者的负担



在亚杜兰黑暗的山洞里，大卫渴想伯利恒城旁那口井清凉的井水。扫罗像疯狗般追逼他。大卫敢冒着被人在洞外发现的危险吗？可是，他的口渴并未消退，他想起孩童时代炎热的日子，那时他口渴了，就从深井里打出新鲜的水来，他愈想愈口渴，终于打破沉默，微声地说：「甚愿有人将伯利恒城门旁井里的水打来给我喝。」（撒下23:15）

然后经文告诉我们：

这三个勇士就闯过非利士人的营盘，从伯利恒城门旁的井里打水，拿来奉给大卫；他却不肯喝，将水奠在耶和华面前，说：「耶和华啊，这三个人冒死去打水，这水好像他们的血一般，我断不敢喝。」如此，大卫不肯喝。这是三个勇士所作的事。（16-17节）

这三个勇士对大卫的爱远超乎口头的服侍，在冒着生命的危险，只为所爱的领袖取一口水而体现出来。然而，大卫却把水倒在地上，

浇奠给神，作为回应他们所表示的爱。

有些人可能想说：「当然，如果勇士们花了那么多气力才取得到水，大卫至少应该喝了它！」但现在我们所指的，远比纯粹人的感激为深。大卫的良心不容许他沉沦在自我满足之中。他说：「这三个人冒死去打水，这水好像他们的血一般。」他怎能喝呢？这不只是一杯水，而是一个活生生的标志，证明他们对他的爱和奉献。那代价太大了。他唯一的行动就是把珍贵的水倒出来献给神。

真正的信徒以颤抖
的双手拿着救恩的
杯。他明白救赎的
代价。

很大的距离

我的妻子有一次在凌晨四时被电视机吵醒。她马上以为我们的孩子不能入睡，在看电视。但是太大声了，她决定去把它关掉。

当她经过狗屋的时候，她发现其中一只狗竟意外地踏着摇控器，在观看体育节目。

看见一只动物在模仿我们眨眼或微笑，或似乎在观看体育节目时，会使我们着迷。虽然进化论尝试把我们与动物拉上关系，但是还有一段很大的距离。作为人类，我们知道我们是「人」，我们意识到我们死后的命运。我们也意识到有一位至高者的存在。神已经把永恒放在我们心里。

我有一位非基督徒的朋友，发现自己只有六个月寿命。他的朋友告诉他，可以用临终的六个月去召妓。他不感兴趣。他发现在自己心里，有些东西比性欲强烈——就是生存的意志。在他内心深处，他有

一个呐喊：「啊！我不想死！」永恒就在他的心内。它深层的呼声是：「啊，真愿有人从救恩的井中给我一口水喝。」

在太初之前，神已看见他内心的呐喊，也看见每一个人内心的呐喊。三位一体的神捣破地狱，从伯利恒的井打水。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祂和好。现在给有罪的人类是：「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4:14)

真正的信徒以颤抖的双手拿着救恩的杯。他明白救赎的代价不是金银，而是基督的宝血。像大卫一样，他不能以一种自我沉溺的生活去喝这杯。他没有以基督徒生活的欢乐和安逸来喝这杯，而是理所当然地，把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来倾出他的生命，向神浇奠。

喜悦的心

有一次，我在一家百货公司消磨时间时，有一位老伯上前和我谈话。不久，话题转到神的事情上。我问这位老伯是否有基督教背景，他的回应很有趣，他说：「噢，我也去教会的，我信父神和圣子，祂也在附近……某处。」他的回答不但幽默，也很可悲。这个人去教会，显然对神有信心，相信耶稣基督的神性和复活，可是他仍未得救。

如果你爱神，你的心会奔向数以百万在这样光景里的人。他们落在「断定谷」(珥3:14)中。山谷经常没有阳光直射，而直射的阳光正是罪人所需要的。他们不明问题所在。他们离救恩是多么的近，就如心和口是那么相近一样。但是如果他们没有悔改，他们便要灭亡。想到这样，令人悲痛。如果你是从圣灵而生，你会发现有些东西催迫你奔

向失丧的人，接触那些未得救的人，因为神赐给你一颗新心，喜悦遵行他的旨意。

著名的牧者兼作家章伯斯(Oswald Chambers)说：「只要有一个人尚未认识耶稣基督，我便欠他的债，要服侍他，直至他认识主。」圣经教师沃达斯(C.F.W. Walthers)说：「信徒随时随地都准备服侍每一个人。虽然他预料除了嘲笑和藐视外，便一无所获，但他只管在人前传福音；是的，他准备为福音献上生命。」

在使徒行传中，我们清楚地看见彼得对失丧者的热忱。他把三次不认主的事抛诸脑后，在五旬节那天站在群众面前。当群众聚集在那医好了的跛子面前，他勇敢地向他们传福音。他向那班钉死救主的人作见证，并告诉他们，他们做了这样的事情。他对神和罪人都有一份热忱。

使徒保罗最热衷的是什么事情？他的渴望、志向、思念，都只是想拯救失丧的人。他最热衷于传福音，这在他的话中清楚表达了。在他致罗马人书的开首，保罗说他欠了世人的债。他传福音的热心大到一个地步，为了他的弟兄可以得救，他愿意放弃他与耶稣基督的关系。看看这些发人心省的话吧：

我在基督里说真话，并不谎言，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给我作见证；我是大有忧愁，心里时常伤痛；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罗9:1-3)

我参考了几本释经书，看看它们怎样解释这几节经文。它们说保罗不可能指着自己的救恩说，而是保罗愿意从以色列中被分割出来。

我的理解是使徒保罗因着对耶稣的信仰，已经从以色列中被分割出来。如果这只是指他从自己的百姓中被分割出来，为什么他说他已经忍受失去了一切呢？如果他们对他来说只是垃圾，那么，为什么他要用好像是誓词的话来支持他的观点呢？

保罗好像是写给那些不能明白这种爱的读者。对福音的负担，怎可能沉重得宁愿自己与主耶稣隔绝，也要达成传福音的心愿呢？没有深思熟虑，这样的说话不可能进入自私的脑袋里。他们不相信他，所以保罗为他即将要说的话作见证：

• 他是在基督里说实话。保罗见证的那一位，本身就是真理，所以他将要说的也是实话。

• 使良心更新的圣灵，也见证他所说的是真实的。他培养了一颗在人在神面前都温柔的良心，而「律法的工作」不能指控他说谎。人不能说他的话只是夸大，或甚至是夸张的修辞法。

在这位神仆的心灵深处，有一个重担——大有忧患，心里时常伤痛。这是极之可怖的事情——他得救了，但是他的弟兄还没有得救。

当保罗说，他对丧失者的关怀，比他与耶稣的关系更重要时，或许你会认为他是在说谎。可能他毫不惧怕「一切说谎的人，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的硫磺火湖里」。或许他没有考虑到作假见证是犯了第九条诫命，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正是因为犯了这条诫命而被击打，死于自己歪曲的行径中。当然，我们不能判断究竟保罗

如果罪人要受咒诅，
至少让他们从我们的
身上跳到地狱里。不
要让未曾受过警告，
没有人为他祷告的人
到那里去。

有没有在基督里说实话，他的良心有没有在圣灵里作证；但是在他的著作中，确有证据显示他以传福音为最优先。

当摩西宁可求神把他的名从生命册中除掉，也不要审判以色列时，他也说过类似的事情。

从这些思想中，我不明白怎会有自称为基督徒的人，不关心丧失的人。司布真说：「你不盼望别人得救吗？那么，你自己也未得救了。你要肯定这一点。」他接着说：「人若是爱在灭亡中的罪人和他神圣的主，他对于拯救灵魂的工作充满了热情。他在拯救人的过程中，忘记了自己。他会像勇敢的消防员那样，忘记了灼伤和高温，以致他能拯救那些被人性充塞的可怜人。如果罪人要受咒诅，至少让他们从我们的身上跳进地狱。如果他们要灭亡，让我们的手抱着他们的膝，乞求他们留下才灭亡。如果地狱一定要填满，至少在我们费尽唇舌后才让它填满；不要让未曾受过警告，没有人为他祷告的人到那里去。」

当一辆紧急救护车在城中行驶，法律要求任何车辆都要停车让路。为什么？因为有人可能有生命危险。要让救护车优先使用道路。当碰上与人永恒的救恩有关的事情时，我们也应该这样做。那是极之紧急，任何事都要停下来；否则我们有触犯道德律法的危险，它要求：「你要爱邻舍如同自己。」

在我认识律法之前，我还没有真正关心别人的得救。当我明白神的圣洁，并他因此而对罪的忿怒时，我开始明白为甚么保罗说：「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劝人。」(林后5:11)KC

对我们来说，地狱理应十分真实，它的火焰烧去我们的冷漠，推

动我们警告失丧的人。我们有没有把未得救的人看成地狱将来的燃料？我们知道罪恶的人性是神公义的铁砧板吗？我们曾否因为担心他们的命运，而受惊或流泪呢？我们对福音的热忱与我们的爱是成正比的。如果你不担心邻居是否得救，那么我就担心你是否得救了。

对我们来说，地狱
理应十分真实，它
的火焰烧去我们的
冷漠，推动我们警
告失丧的人。

上述对传福音的热心，应是正常、合乎圣经的基督徒应有的表现。可是，根据1994年6月11日的《达拉斯早报》(Dallas Morning News)所指出，在美国中西部地区(称为Bible Belt)以外自称为基督徒的人当中，有68%不认为传福音是教会中最重要的事。而且在1994年，巴尔拿研究组(Barna Research Group)发现，自称「已重生」的美国成人中，有75%甚至不能说出甚么是大使命。一项由主要的福音信仰杂志《今日基督教》(Christianity Today)所做的调查发现，在他们的读者当中，只有1%「最近」曾向人作见证。这就是说，对于关心不信神的人的命运，有99%的读者只是「不冷不热」而已。根据Zondervan Church Resource的资料，97%的教会没有参与任何传福音的工作。圣经只有一次并排地记载耶稣说了三个比喻(路15章)。祂这样做是要阐明神非常关心失丧的人。

教会里有那么多人自称爱神，却又忽略甚至鄙视传福音，究竟是什么一回事呢？答案真是令人震惊。

第 18 章

财主



几年前，我读到耶稣所说「拉撒路和财主」的故事，并从一个与大部分人不同的观点去诠释它。事实上，我搜寻了很多释经书，但也找不到一本有相同的演绎。我把它交给七位敬虔的人看，其中六位认为它合乎圣经，第七位就不太肯定。我现在就交给你考虑了。

「有一个财主穿着紫色袍和细麻布衣服，天天奢华宴乐；又有一个讨饭的，名叫拉撒路，浑身生疮，被人放在财主门口，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并且狗来舔他的疮。

「后来那讨饭的死了，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

「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地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

「亚伯拉罕说：『儿啊，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拉撒路也受过苦，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这样，并且在我我之

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

「财主说：『我祖啊，既是这样，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为我还有五个弟兄，他可以对他们作见证，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的地方。』

「亚伯拉罕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听从。』他说：『我祖亚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到他们那里去的，他们必要悔改。』亚伯拉罕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16:19-31）

这是一幅有关得救方法的图画吗？若是，那么它就与圣经中任何有关从死里释放的记载不符了。有人要证明好行为是通往天堂的方法，他们可在这里找到足够的证据。让我们就从这种想法去看看这段经文吧。

第一，那个财主犯了什么罪？明显地，他没有给食物拉撒路吃。如果是这样，那么他就可以赚得救恩了。如果一个非基督徒想赚取通往天堂的道路，那么他应该把食物分给无家可归者吗？多少的食物才可取得永生的奖项？不，因为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也不是出于行为」（弗2:8-9）。那财主的罪决不只是因为没有为拉撒路提供食物。

也许他的罪是他很富有。那么，亚伯拉罕也应该受咒诅，因为他也很富有。贪食是那财主的罪吗？不一定，按照 *Vine's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sumptuously”（华丽）的意思是“goodly”（漂亮、美观）。

为什么提到他的衣着呢？他的衣服或衣服的颜色是神所憎恶的吗？

第二，拉撒路做了什么，使他配得拯救呢？他在生前所受的苦平息了神的忿怒，让他得以进入下一站？若是这样，那么让我们寻找困苦，不用救主了；让我们自残身体，好像巴力的先知一样；或在冰冷的大教堂的阶梯上爬，使化脓的伤口流血，然后叫狗来舔。如果这是一幅有关得救方法的图画，那么永恒的公义就被曲解了，神是可以贿赂的，并且恶人所献的祭也不是神所憎恶的。

因此，这故事一定还有别的意思。

谁是财主？

让我们订立几条诠释圣经的原则，帮助我们揭开拉撒路与财主的故事的意思。

- 紫色在圣经是王族的颜色(斯8:15)。
- 细麻布代表圣徒的义(启19:8)。
- 教会被指为「君尊的祭司」(彼前2:9)。
- 会幕(预表教会)是用紫色细麻布造成的(出26:1)。

财主预表那自称为教会的人，而麻疯病者(大多数释经家都同意)预表罪人。

罪就是污秽的疮，穿透了他全身，使他成了「不洁之物」。他的义就好像污秽、带有麻疯病的破烂衣服；那些触摸过他的人，「连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当厌恶」(犹23)。不洁的灵就像狗一样，舔他罪的伤口，等他死时就吞噬他。他躺在教会的门外——富足、发了财

的老底嘉教会……信徒的「君尊祭司」，穿着紫色细麻布，穷奢极侈地饱享各种有关祷告、预言、神的眷顾、称义、成圣和洁净等教导。这教会享受着「丰盛的生活」，有弟兄营、青少年营、婚姻讲座、妇女会、主日学、录音带、录像带和CD；它为自己大量招聚教师，有「发痒的耳朵」——以宴乐搔痒，因暴食迟钝，以致听不见拉撒路在门外微弱的呼喊！

我们好像成了以色列国，神在他们兴盛的时候向他们说话，但是他们说：「我不听。」(耶22:21)教会的罪不是富有，而是没有同情心，连一点福音的碎屑也没有抛给在门外饥饿的罪人。

财主光顾自己，只为自己打算。我们为自己建造美轮美奂的大教会，有响亮的音响设备、色彩缤纷的地毯。我们作为安逸的基督徒，在教会内坐得舒适、生活奢华，而罪人却在地狱里沉沦。我们说我们是富有的，却是困苦、可怜、赤身的。我为着舒适的座椅和高质的音响感谢神，却不是以忽略了失丧的人作为代价。我们在救生艇上洗尽铅华，而别人却在我们四周淹死。

我见过许多人参加「权能」、「医治」及「信心」的聚会，而我祈求我所怀疑的不是真的。我听过这些人的信息，并希望我的想法完全是错误的；我不是因他们所说的而感到困扰，而是因他们未说的而感到困扰。在赎罪中有医治(谁不为自己所爱的人求神医治？)；我们需要对神的应许有信心；而在历史上，神确实赐福他的子民，把他们从贫穷、饥饿和受苦中领出来。但是，为什么这些牧者不传基督为世上的罪人钉在十字架上呢？他们除了把十字架说成是神的子民购买医治和兴盛的方法之外，就常常在信息中忽略了十字架。为什么没有宣讲反对罪

和高举神的公义的信息呢？

我看见人山人海的群众在他们面前，并想到一定有很多人不知道神在基督里的怜悯，但是没有人警告他们要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没有提及审判日，也没有提及地狱，更没有发出悔改的呼召。我尝试仁慈一点，为他们找个借口，想到他们或许是基督身体内的「教师」，他们的独特恩赐是劝告和鼓励，而不是寻找和拯救失丧的人。可是，即使最有恩赐的教师，也不能为他们不关心不信神的人的命运而脱罪。使徒保罗是教师中最大的，但是他在祷告中求神让他可以勇敢地传福音，因为他理应如此。他说：「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林前 9:16)当人们期望消防员拯救在火海中的人时，但消防队长却专注于队员的衣着是否整齐，这暗示怎样的道德呢？

我收到以下一封信，我祈求这封信不代表跟随这些人的群众。当我怀疑它真的代表这群人的时候，我就颤惊起来了：

对于你最近从我虚假的归信中唤醒我，我还未有机会向你道谢。请永远不要气馁，并继续宣讲「地狱的秘密」，我想这是最能唤醒人的信息，不管他们来自哪一个宗派……我从没有想过有一天我会自称为「信心的话语」(Word of Faith)的过来人。如果保罗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那么我就是信仰人士中的信仰人士。我常纸不离手、聆听讲道录音带、收看电视讲道、阅读、参加研讨会及积极认信。这一切都是浪费时间。我写信只想让你知道，像我这样极端的人尚且被困在睡梦中。我认为任何对自己有一点诚实的人，都是被叫醒的对象。我不再反对「信心的话语」教义中的错误，比反对现代基督教错误

的教义更甚，只是那是我最熟悉的。就好像其他的错误一般，它最大的错误在于它是一条大路、一道宽门。

如果浪子在未明白自己的欲望是何等卑鄙之前，就回到父亲身边，他可能有另一种态度，他不会只想吃猪餲充饥，也不会说：「父亲，我得罪了你……请你把我当作你的雇工吧！」而可能说：「父亲，我把钱花光了。」不是说：「把我当作……」而是说：「给我。」不是想服侍父亲，而是想父亲服侍他。在基督的身体内，有很多这类的人。他们不曾让律法使他们知道，他们的欲望是罪大恶极。神只是达成他们的目的其中一种手段而已。

海军上将的崇拜者

很少人看见忽略了传福音是何等大的罪，因为真的很少人关心丧失的人。很多教会中人以为在教会里只是敬拜主，而传福音只留给少数有恩赐的人。崇拜对他们是较高的呼召。

曾有一位受人尊敬的船长获得船员大大的赞誉。他们对他的称崇达到一个程度，人人都知道他们爱他。

有一天，恶耗来了。在船长的前方有一艘大邮轮与冰山相撞，乘客都在冰水中快要溺死了。他马上把船舰驶到肇事的海面，站在桥上，发出激昂的请求，叫船员抛出救生用具。可是，他们不但没有遵守他的指示，反而高举双手说：「赞美船长……赞美你……我们爱你！你真佩得我们赞美。」

举起双手向神敬拜，却拒绝伸出双手为神传福音，这只是虚伪。

他们对他的崇拜，可从他们是否顺服他的命令看出来，你明白吗？他们的「崇拜」只是空话而已。

如果我们在灵里敬拜，也应该在真理中敬拜。举起双手向神敬拜，却拒绝伸出双手为神传福音，这只是虚伪。「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太4:10)这话不仅是对魔鬼的训斥。如果教会在星期一也为神喧闹，好像在星期日对神一样，我们就复兴了。

但是白立德(Bill Bright)博士在他的书《将来的复兴》(*The Coming Revival*)中，报导「只有2%的美国信徒定期与人分享基督的信仰」(NewLife Publications, p. 65)。

布道家费依(Bill Fay)曾在大型聚会及教会中讲道达1,500场。在每一个聚会中，他都问在场的人，在过去一年里，有多少人分享过信仰。他从未发现一所教会有超过10%的人举手。1999年12月，在南加州一所4,000人的教会中，他发现只有12人在过去一年曾与人分享信仰。2000年初，一份主要宗派的刊物*The Gatekeeper*显示97%的会友至死还不曾与人分享信仰。传福音应是基督的身体维持生命所需的呼吸。如果身体没有了呼吸，生命也没有了。

对失丧的人缺乏关心，也许因为一直没有人教导基督徒，在圣经中，传福音是居首位的——虽然圣经已很明显地这样说了。可是，如果我们明白我们是欠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债，却仍拒绝分派生命的粮，我们肯定就是耶稣所说的那个财主。

问题在于我们作为基督徒的，会以为我们若向人讲论神的事，都会引起他们的争论；我们未免自找麻烦了。其实这绝大部分是不真实的……你会发现大部分人都不会欣赏你花时间关心他们。偶然才有人因

为你提到神的事或派发单张而感到困扰。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马上向他们表示你不是要冒犯他们，然后转身找另一匹马继续上路。KC

我一直主张教会在地上存在的最大理由，是要向全世界布道——在黑暗中作光，向每一个受造者传福音。如果我们敬拜神，却忽视祂的命令，不向每一个受造者传福音；那么，我们的崇拜都是徒然。我们以嘴唇亲近祂，心却远离祂。我常说，如果你要在附近的基督教室找「布道」一栏，你最好带备放大镜。这不是书室的错，只是说明现代教会的优先顺序。

我心里常记挂这事，因此写了一本书，呼吁基督徒传福音，并把手稿送到一个机构审阅。如果他们觉得这本书有潜质，他们便会交给出版社。这是审稿人说的话：

我非常喜欢这手稿的内容。它带给基督徒有关大使命的信息，是他们极之需要的。然而，在推广这材料的时候，我看到一个很严重的问题。要成功地把一本书推出市场，它的定位必须很清晰。这本书应放在书室的哪一角呢？是灵修书籍，或是查经手册？或是一本具启发性的「基督徒生活」书籍？

他们以这样的原则否决了出版此书。虽然它有一个信徒「极之需要」的信息，但是他们认为「严重的问题」不是在于教会本身，而是这信息能否打入市场。

福音事业

美国其中一位最受欢迎的布道家，曾有一次作出清晰的声明，反

映他的优先顺序。他说：「我认为奉基督之名和在基督教名下，没有一件事证实比常常以粗野、笨拙及非基督徒的策略去尝试令人明白他们丧失和罪恶的处境，更能对人的性格造成破坏，也对福音事业带来不良的效果。」

如果「福音事业」不是去警告罪人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那么，「福音事业」是什么呢？问题是什么，清楚不过了。现代基督教已沦为一种只是自我改进、自尊自大及自我放纵的途径，它以自我为中心，而不是以神的旨意为中心。那位布道家也说：「赐下十诫，是要把骄傲及尊严放进你的生命里。」这显出了导致他错误的原因。圣经不是这样教导的。十诫要做的恰恰相反：要使我们谦卑。十诫向我们展示罪是「罪大恶极」的，而我们极之需要神的怜悯。圣经告诉我们：「律法是惹动忿怒的」（罗4:15）；它也告诉我们，神的忿怒其实在我们身上。要我们恰当地使用十诫是神的目的——让人知道他们的丧失和罪恶的处境，纵然这对一些人来说是有点粗野和笨拙。

在路加福音16章19节，那个财主的问题是崇拜偶像。他对神的理解是错误的。他对神缺乏认识，因此不敬畏神；正因为他不敬畏神，他就不服从他。他没有爱邻舍如同爱自己。拉撒路在他的门口捱饥抵饿，他一点也不关心。

在这个故事里，讽刺的是财主一直等到死后下了地狱，才懂得关心别人。

我的家族成员中，有人一直认为即使已经落在地狱里，也没有需要逃避它。那么，他们将来不得不为此操心了。如果我现在不关心他们永恒的命运，你就很有理由去为我永恒的命运操心了。KC

第 19 章

谁的曲奇饼？



如果你常常作见证，你就会知道当代许多美国人都自认为好人。这是一个国家背弃神的律法所产生的结果。律法才是「好的」，但是当人不认识律法的时候，「好」就变得主观了。这就如少年财主的问题：「夫子，我该作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太19:16)耶稣责备他没有正确地使用「良善」这个词语，这个年轻人不懂这个词语的真义。

罪人也常常说差不多的话。一位运动员说「天上的好人」帮助他赢了一场比赛。或者他们会为自己的罪辩护说：「你是好人，告诉我为什么圣经说……」当我为人做了一件好事，他却不知道我是基督徒时，这就是使我泄气的原因了。例如，如果我替人推车，我不想他们只是想：「我知道还有好人存在，我对人性恢复了信心。」许多时候，世人找到愈多「好」人，他们愈会尝试证明自己的「善良」，而拒绝神的怜悯。他们好像那年轻的财主，需要被光照，明白什么是良善。方法是按照耶稣的榜样，用神律法的十诫，使自义的花果叶枯萎。

著名的音乐剧内有一句话：「在我童年的某段岁月里，我一定做

一个未重生的世界
把神判决为把苦难
带给世人的罪犯。

过些好事。」那唱着歌的年轻女子正堕入爱河，充满了快乐。她的想法就是神奖励她，使她得到真爱，因为她实在是值得的。神的确报应好人和坏人，但是她的话却突显了世人错误的哲学。在我们身上出现的好事，不只是因为我們做得好，而是因为神是美善的。除非我们明白「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否则我们会期望得着神的赐福，因为我们觉得我们是好人，值得蒙福。因此，当生命遭遇苦难时，我们便对神生气，因为我们觉得神欠了我们一份快乐。

律法使我们不但明白十架的恩典，更明白生命本身就是恩典——他没有按我们的罪恶报应我们。神唯一「欠」我们的就是忿怒。

在伦敦一个机场，一名男子决定购买一些牛油曲奇饼。他打开了小罐，取出一块后，把罐放在自己的脚下。他等了一会儿飞机，有一位中年妇人礼貌地向他微笑，并坐在他旁边。出乎意料地，她未得他的同意，竟从小罐中取出一块曲奇饼来吃。他不能相信一个完全陌生的人会这样做！他心里怀疑这或许是当地的风俗习惯，他向她微笑，自己也取出一块饼来吃。几分钟后，她拿第二块；他难堪地微笑，自己也取了第二块；然后她拿第三块。这个女人以为自己是誰？然后，她取了最后一块曲奇饼，看着他，把饼擘开两半，递一半给他。大胆的女人！其他诸如「放肆」、「粗鲁」、「厚颜无耻」、「傲慢」等词语闪过他的脑海。

正当他想表达自己的想法时，他弯身看见自己一模一样的曲奇饼罐仍然放在他的脚下。就在这一刻，他才明白自己才是那「放肆」、

「粗鲁」、「厚颜无耻」和「傲慢」的人。他竟吃了一个陌生人的曲奇饼！他也领会到她对自己的举动实在是十分仁慈。

一个未重生的世界把神判决为把苦难带给世人的罪犯。依他们所理解的，他是不公平的。但是神的律法却突然照亮我们的错误观念，告诉我们是誰吃了誰的曲奇饼。我们才是那些犯错的人。律法照亮我们，使我们明白我们的指控岂止厚颜无耻。站在无比圣洁和慈爱的法官面前，我们都是罪犯。我们却指控祂犯罪。在神的圣洁下，我们实在难以明白祂为何继续让像我们一般的罪人多吸一口气。

面部创伤

1993年3月，我和妻子迎头相撞。幸好我们只是略受轻伤。在清晨时份，我从浴室出来，而妻子则从我那边的床起来，她不知何故往下看，我们就迎头相撞，双双嘴唇肿起。她假设我能在黑暗中看见她，但是我刚从光明进入一个黑暗的房间，什么都看不见。

假设一个未重生的人已经有足够的亮光可使他得救，就等于与圣经中许许多多的经文迎头相撞，圣经一再声明没有人明白。（诗53:2-3；罗3:11-12，8:7）如果我们在神的话中掺入假货，使律法照亮罪人的应有功能失效，我们便只有得到假信徒。他们的心爱世界和世上的事，但是当我们「使万民作门徒」，又好像门徒一样，不断「传耶稣是基督」，我们就会看见罪人「既从律法中受了教训，就晓得神的旨意，也能分别是非」（罗2:18），「从律法中受了教训」暗示不仅随便地把十诫作为参考，而是认真地分解真理的话语，正如父亲坐在长桌的头位，擘开面包，分给孩子一样。

司布真向学生教授布道法时说：「解释十诫，并遵守神的命令：『向我的百姓说明他们的过犯，向雅各家说明他们的罪恶。』就如我们的主一样，打开律法的属灵层面。」

海福特(Jack Hayford)牧师写了一篇文章，谈及他教授了一系列有关十诫的课程后，有很多人归向救主。他说：

作为牧者，我得面对一个具破坏性的事实：在我教导神的恩典的过程中，我的羊群中有相当多的人认为十诫再没有什么可学的了，而现在律法作为启蒙老师，把他们带到基督那里。太多人把他们的归信看成脱离律法的责任……这是有违主耶稣的目的。

他看见律法与恩典不平衡，结果会产生「具破坏性的事实」。而我更进一步说它所造成的结果完全是灾难性的。这「相当多」的人不仅在他们的教会中找到，也在其他教会里找得到。他们以为已经脱离了律法的责任，因而按着他们的方式生活——没有律法的约制，他们只有「敬虔的外表」，只是单单听道，却没有行道；他们听过耶稣的话，却没有行出来。

继续犯罪的信徒

按着圣经去教导神永恒不变的律法会对教会造成冲击，直接产生的结果是「继续犯罪的信徒」在罪中不再得到安慰。牧者不用处理那信徒不负责任的生活方式——通奸、色情、欠缺自制、不圣洁、偷盗、虐妻、奸淫、醉酒、说谎、憎恨、反叛、贪婪等——所带来的病症，而是处理其成因。牧者会说：「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和「咸水里

也不能发出甜水来」。他会温柔地告诉那信徒：「你的表现好像是假信的，你应该为你放肆的行为悔改，接受耶稣基督为你的主。」然后，他应该使用神的律法，指出罪是何等的「罪大恶极」和十架难以言喻的厚恩。这应该可以唤醒假信徒，省却了大部分基督徒心理学家的「辅导」。

看见「教会」当前的境况，教会领袖都大感惊恐，但是对真假皈依的实况有清晰的理解可启发他们。一位受人敬重的领袖说：

在一次又一次的调查中，研究员发现已重生的基督徒与不信者的生活方式其实是没有分别的。基督徒的离婚率与不信者的一样。基督徒的青年人与非基督徒的青年人在性方面也几乎是一样的活跃。色情、物质主义、贪吃、情欲、贪婪，甚至不信，在我们的教会中也很常见。

这种教导指出，根本没有不冷不热这一类的「信徒」，从而制止了现代福音那份无知的热心所带来荒唐的行径。

在天国里，没有不冷不热的人。我们若不是火热而刺激的，就是冰冷而提神的。不冷不热的「信徒」不是基督身体的一部分；他们只是祂胃内重甸甸的物体，等到审判的日子，他就会从口中把他们吐出来(启3:16)。他们不是从神的律法像锯齿般的牙缝穿过。他们仍旧心肠

刚硬，不知悔改；他们从未被律法所碾碎，以致未能被吸进基督身体的血管内，成为祂的手、祂的脚和祂的口。他们从未感应到神的心跳。因此，他们从来不向失丧的人伸出怜悯的手，双脚从未为预备和平的福音

研究员发现已重生的基督徒与不信者的生活方式其实是没有分别的。

踏出一步，嘴巴也不向每一个受造者传福音。*这一大群信徒就像「内心背道」的人，他们被自己的道路，而不是神的道路所充满。他们所说的「主啊，我在这里，请差遣他」，不是出于人的惧怕，而是对他们称为主和主人的神所启示之旨意的反抗。

我曾犯了不冷不热的罪。我对失丧者的渴望是真诚的，但除了传福音外，我推辞了一切的工作，因为对于分享我的信仰，我不会感到不安或没有果效。自从神透过使我认识律法去启动那热力，现在我的心就火热起来了！KC

以利沙吩咐仆人熬汤。可是，「有一个人去到田野掐菜，遇见一棵野瓜藤，就摘了一兜野瓜回来，切了搁在熬汤的热锅中，因为他们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把汤倒出来给众人吃的时候，众人都喊叫说：「神人哪，锅中有致死的毒物！」以利沙然后把面粉撒在锅中，「锅中就没有毒了。」(王下4:38-41)

主的仆人进入世界的田野，并把现代福音的野瓜藤带回教会中。现在锅中有致死的毒物。应该加入什么维持生命的养分，而非致人于死地呢？罪人服了被现代的布道方法所荼毒的福音，他们在吃一种致命的毒物，成了假信徒。

答案是加入面粉。面粉是从碾碎的过程得来的，被磨成粉。律法就是那座石磨，完成了最必要的工作。

宽门

在马太福音7章13至14节，耶稣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

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耶稣警告那引到灭亡的道路是宽的。祂还说有一道「门」，「很多人」会「进去」。如果像一般的解释，灭亡的道路是世界的道路，为什么耶稣称它为「门」，有很多人会「进去」？如果真是这样，祂就会说不敬虔的人是生在灭亡的道路上。这种想法的论据见于耶稣在第13、14节经文所用的连接词。祂说灭亡的路是宽的，很多人会进去，因为引到永生的路是窄的。只有两道门：如果他们不进入窄门，那么他们最终就进入宽门。祂说人们进入宽门，「因为」另一道门是窄的。

这似乎一如以往，耶稣是在谈论真信与假信，就如撒种的比喻、聪明与愚拙童女的比喻、麦子与稗子的比喻、撒网的比喻、山羊和绵羊的比喻、两种盖房子的人的比喻等。他再次使用「很多人」这个词来形容他们，就如当祂谈论那些他从不认识的「作恶的人」时所用的一样。（太7:22-23）

还记得耶稣把天国比喻作什么吗？祂说：「这事正如一个人离开本家，寄居外邦，把权柄交给仆人，分派各人当做的工，又吩咐看门的警醒。」（可13:34）看门的应当看守门户。他应该「看守」，只容许应进入的人进去。可是，我们却背弃了看守的职分。

可接受的饲料

再者，假信徒就如浪子的比喻中，那个还未明白自己的胃口是何等低劣，「得罪了天」，也在他的父亲眼前行恶的浪子。由于现代福音未能向人展示天上圣洁的标准，人就看不见自己得罪了神，还以为

只是称为信徒的人，脑子里都是肉体的事，因为他仍「被罪恶捆绑」。

吃「猪所吃的」是可以接受的。他回到父亲身边，但是他的心仍在妓女那里。他选择与神的子民一起，却暗地里为了某些原因享受罪中之乐。他也发觉说谎(白色谎话)比说真话容易，偷窃(白领罪行)比付款容易，行情欲的事比圣洁容易，为自己而活比为别人而活容易，思念世上的事比思念神的事容易。

自称的信徒，脑子里都是肉体的事，因为他仍「被罪恶捆绑」，就如行邪术的西门一样(徒8:23)。像西门那样，他可能是相信的，与使徒一起，也看见神迹。他可能受过水礼，用巧计去取悦很多人。但是那些明白撒种的比喻及其广义的人，是不受蒙骗的。他们看穿他的掩眼法。他们惊恐地发现教会透过宣讲一套没有律法的福音，正在引导群众走向地狱的宽门——一道用现代福音润滑了的门。

尼希米选召两个人负责聚集耶路撒冷的人。他们一个名叫哈拿尼，就是慈爱的意思；另一个名叫哈拿尼雅，就是耶和華已赐下的意思。圣经告诉我们，哈拿尼雅是忠信的，也敬畏神。尼希米就是这样差派他们：「等到太阳上升才可开耶路撒冷的城门。」(尼7:2-3)神已把恩慈的福音赐给人类。那些忠信的仆人敬畏神，会为新耶路撒冷寻找国民。他们不会在太阳还没有上升就打开城门。他们会让律法的热力去做它最必需的工作。

第 20 章

约柜的掠夺者



当我坐在汽车上时，我真的预料会给人脸上打一拳。我拍摄了一系列的电视广告，警告那些倡导暴力与谋杀的摇滚音乐。引发我这样做的其中一队乐队名叫“The Dead Kennedys”。他们的歌曲有以下的歌词：

「我杀死儿童，我喜爱看着他们死。我杀死儿童，叫他们的母亲哭号。把他们撞死在车下，我喜爱听他们呼叫。喂他们吃毒糖，摧毁他们的万圣节。」

那些广告令我猜想我会不会被那些不喜欢我这样做的人打得五官不正。现在，有一个年过四十的中年汉，手握拳头，样子坚决地向着我的车子走过来。

当他走到我的汽车时，车的窗子开了，他张大眼睛问我：「你是不是肯福特？」我只好说是。然后，他一言不发，举起紧握的拳头，穿过窗子冲向我……并在我的膝上掉下一张20元的钞票。然后无声地离去。

神好像乐于在看似危难的关头带来胜利。以色列人站在红海边，

被围困，无处可逃。然后，神行了不可能的事。明明那一拳要击在脸上，祂却从中取胜。但以理落在凶猛的狮子坑中。神同样在似乎绝境之中，带来胜利。拿撒勒人耶稣被钉十字架。门徒都分散各处，尸体似乎被偷去了。生命还有比这更黑暗的么？然后，神显出复活的光辉，在终极的灾难中带来终极的胜利。

刑事犯的道德规范

这个故事讲述一位母亲抱着十个月大患了严重腹泻的婴儿，冲入她家乡附近的一所医院里。这所医院位于哥伦比亚的波格达市(Bogota)。第二天，她来取回婴儿，看见他的双眼被绷带捆着，身上布满点点血渍。她很害怕，便问小男婴发生了什么事。有一名医生冷酷地驱赶她，并说孩子快要死了。

在惊惶之下，她飞奔地把孩子送到另一位医生那里。他检验了他的伤口后，说：「有人偷了他的眼睛！」

她的孩子是「器官掳劫」的受害者，双眼被割下，他的眼角膜在黑市中作贩卖之用。他总算幸运——大多数受害人都会被谋杀。

1980年，美国的学校除去了十诫后，整代人的眼睛都被割去了。「诫命是灯，法则是光。」(箴6:23)移除了律法(法则)，整代人都落入黑暗中，没有绝对的道德标准。在我们现今的世代，有一种人可以杀人、偷盗、憎恨、不尊敬父母及辱骂神，而不顾后果。

1993年6月，在休斯顿西北部有六名青少年奸杀了两名14及16岁的女孩。为首的党匪名叫金图(Peter Cantu, 19岁)，他炫耀自己和同党如何绑架那两名女孩，把她们强奸、鸡奸后，勒死她们。根据

他们的证供，「她们好一会儿才死去」。他们用钢靴踢其中一名女孩的嘴巴，使她掉了三颗牙齿，然后用一条带子勒死她，直至带子都断了。他们又用一根鞋带把另一名女孩勒死。然后，他们轮流践踏她们的脖子，确保她们完全死去。这些可怕的罪行在我们今天不法的社会屡见不鲜。

这一代的人不但失去了祖父母的道德价值，而且全无道德价值可言。在过去的岁月里，即使是刑事犯也有「道德」规范，有一种「小偷的道义」——他们偷东西，但不会在离开的时候用枪杀人。今天已不一样了。天天都有人提醒我们，这一代获准做什么，下一代就当作平常事了。以前，女人不敢在一班男人面前走过，担心他们会向她吹哨子及色迷迷地看着她。今天，她的恐惧是她会被人邪恶地强奸、鸡奸及谋杀。

从我们在本书开始时读到的统计数字，我们看见仇敌似乎已从基督的身体中，把在黑暗中作光、在腐败中作盐的能力除去了。耶稣警告我们，如果盐失了味，以后便没有作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难怪有很多人蔑视教会。世人已经把我们践踏在脚下，他们要面对可怕的报应。

我们正活在黑暗的时代，但要记着，不是神背弃了世界——是世界背弃了神。以祂的大能，祂可以张开撒但紧握的拳头，把盛大的复兴掉在教会的膝上。海顿(Eric W. Hayden)在他的书《司布真论复兴》(*Spurgeon On Revival*)写道：「几乎每一本书提及属灵的苏醒或历史的复兴时，都以差不多同样的说话去形容复兴之前的情况。例如，你会读到这些话：『黎明前的黑暗』、『午夜及漆黑的沉睡』，或『分解及腐败』。史特德(W.T. Stead)是1859年『威尔斯复兴』(Welsh Revival)的儿子，当他写到二十世纪往后的复兴时，说：『注意，这次复兴难免

要在一段腐败的时期之后。』」

对于坐在教会里的一大群假信徒，我们有一个很大的希望。它是一块肥沃的田地，可以努力传福音。事实上，他们坐在那里，就见证一个事实：他们仍然对神的事开放。历史告诉我们，以往几乎每一次的大复兴，都产生极大的醒觉，唤醒那些自以为已经得救，其实没有的人。我曾看见这种教导唤醒了许多假信徒，让他们知道自己真实的处境。神已拯救他们，从此以后，他们便开始奉差遣去作见证。

仇敌的攻击

让我与你分享马丁路德一段很有洞见的话。当他谈论以律法作为启蒙老师，叫罪人归向基督时，他说：「这是现在基督教教导和传讲的信息，让神得着赞美；我们知道并且拥有了它，在现阶段不需要进一步发

以往几乎每一次的大复兴，都产生极大的醒觉，唤醒那些自以为已经得救，其实没有的人。

展这教义，只需竭力劝诫人在基督教中维持这教义。因为撒但由始至今，一直猛力攻击它，也很高兴可以完全消灭它，把它践踏在脚下。」

仇敌一直愚弄教会，使教会相信有人决志归主，教会就进步了。其实牠已潜入我们的行列，夺去福音的能力。约柜已被掠夺了。

律法能预备人的心去接受救恩，有人却丢弃了律法这种能力。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对这些人说：

啊！要认清撒但已从你那里得到什么；面对将来，千万不要轻忽或疏于宣讲这把从神的恩典而来的蒙福的工具，使它连稻草人都不如。这把工具是从祂而来，把人引到祂那里去，为

着祂的缘故，要喜爱及珍惜它。让它成为你的荣耀和喜乐，仅次于基督的十字架。要颂扬它，使它在所有人面前得尊荣。

我知道祂的话是真的。仇敌憎恨这种教导。我有很多有关仇敌抵挡这教导的例子，其中有一个最令我印象深刻。多年来，我一直讲论这题目，为了可以与人分享，我们尝试把这种教训录制成录音带。每次我们聆听这录音带，都会听到一种奇怪的「吱吱」声响，或是在一段重要的阐释中，有长达15秒的沉默。在90年代末期，我在芝加哥的一所大教会中讲道，那里有精密的音响系统。他们给我一盒长达一小时完整无瑕的母带作录音之用。当中只有一句十个字的句子，因为录音员在翻转录音带时把它分割成两半，而要被删掉。在长达一小时的教导中，被删去的句子就是：「撒但不想你听到这教导。」

如果教会歌颂神同在的能力，魔鬼会十分高兴。但要记着，在旧约中，约柜代表祂的同在。神看重的不是约柜，而是约柜内所盛载的。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神要用如此荣耀的方法彰显自己，以致祭司也不能在耶和华的殿中站立供职？（王上8:10-11）这是在祭司把神的约柜抬进内殿的时候发生。经文说出在约柜内有什么：

约柜里惟有两块石版……就是……摩西在何烈山所放的……除此以外，并无别物。（9节）

神似乎很重视祂的律法，甚至不能自己，荣耀地临在圣殿中。诗人不曾说：「我何等爱慕你的约柜！」保罗没有说：「我喜爱神的约柜。」他们所爱慕及崇敬的，是神那神圣的律法，这律法是神用祂的指头写成的，表现了祂的属性。我们（作为个人和教会）是「神的殿」，

而当我们给予道德律法合宜的地位后，我们或许会真正看见他同在的能力——叫鬼魔颤惊。

撒但憎恨这种教导，还有别的原因。

- 1) 它唤醒假信徒认识自己真实的境况。
- 2) 它把对神的敬畏放在基督徒的心里，从而帮助他过圣洁的生活。
- 3) 它给他一个理由去接触失丧的人。这不关乎罪人在今世的快乐，而是关乎他们在充满忿怒的创造主面前永恒的福祉。

以下的一封信说明了律法如何作它奇妙的工作：

我53岁了，犯过所有的罪，曾受洗，被神的恩典拯救……或许只是我一厢情愿。我一直觉得有些不妥。上星期，我太太在本地一间三明治小食店的收银机前取了一盒免费的录音带「地狱的秘密」(Hell's Best Kept Secret)。我太太一把它交给我，我便马上播放它。对了！我立刻明白是什么地方出错。我一直没有被律法带到救恩中。与此同时[我明白]传福音是我所要作的……我每天听着「地狱的秘密」，也数不清听了多少遍。神已得着我的心，我有绝对的信心，也有圣经，还有一个盒子，和许多机会。焦急地等待你的回覆。

从开始至今，仇敌就不遗余力地攻击在传福音上使用律法。然而，我们有极大的安慰，因为这实在是神的教导，我相信祂的时间到了，要把它显露出来。

我不怕你觉得我噜苏，我请你考虑多读此书一遍，只因为经验告诉我，除非你定意把它深深记在心上，否则它的真理很快会从你的脑海中被夺去。

我一读再读这本书，我也查考过一切有关的经文，确定这些原则是合乎圣经基础的。在我们基督徒生命中，再没有比学习如何有效地把失丧的人带到基督那里更重要了。主所热切关心的是进入罪人中，拯救他们脱离火海；这是祂活着及受死的目的。如果我们正在跟随他的脚踪，那么，这也应该是我们最大的渴望——寻找及拯救失丧的人。KC

这是宾克(A. W. Pink)所说的：「不错有[很多]人祈求普世的复兴；但是，更适时、更合乎圣经的是祈求庄稼的主兴起及推动工人，忠心无惧地宣扬那些预计必带来复兴的真理。」在传福音的工作上使用律法，是复兴的钥匙。它是从天上答允了那些渴望为到受地狱束缚的世界带来救恩的人所发出的祷告。如果我们想在这些末后的日子看见复兴，我们一定要以坚定的信念紧握那根钥匙。

*如果我们想看见
复兴，我们一定要以坚定的信念
紧握那根钥匙。*

你还记得大卫王抬约柜的经历吗？(撒下6:3-8)他没有按圣经上的命令，吩咐哥辖的子孙抬着约柜的柱子，只把它放在牛车上。当约柜被抬入以色列的时候，牛失前蹄，约柜摇动，乌撒伸手扶住约柜，神就击杀他。司布鲁尔(R. C. Sproul)说得对，乌撒以为自己的双手比泥土洁净。

我们已把福音的约柜放在现代福音的牛车上。虽然我们很诚恳，但是我们真的不敢自以为可以伸出罪恶的手去扶住神的事，然后继续走我们的道路。

如果我们敬畏我们的创造主，就必须舍弃自己的道路，然后一切都按照圣经的吩咐而行。

第 21 章

祖母又如何？



听过本书的教导，或许有人会问：「我明白你说什么，也同意你的话。假设我刚要前往年纪老迈的祖母那里，向她作见证，她不是基督徒，却以为自己是。那么，我是否要对她说：『祖母，你曾否看见就动了淫念？』」

好问题！答案是绝对的「是」和「否」。如何说出你想说的话而不会看为不敬呢？首先，温柔地问她的基督徒背景——她什么时候开始上教会等，把话题转过来，然后说：「你知道是什么使我相信我我是个罪人？是十诫。我不明白耶稣说：『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那时候，我不知道神已看穿了我们的整个思想。祖母，你认为你已经守住了十诫吗？你认为自己是好人吗？」

当她说她是好人时，你就说：「那么，让我们多读一些诫命，看看我们是否都守得住。」一定要记着，不是你一人作见证，你不仅有圣灵的帮助，也有你祖母的良心与你一起作工。

我们读过在触犯律法时被捕的妇人的故事。她犯了第七诫，而神

的律法(和它自称的代表)要求她接受死刑。(约8:1-11)耶稣不管他们的指控,弯下身在地上画字,这样就使群众知道自己也犯了罪,因而一个一个的离开了。你有没有想过祂在沙上写什么?有人认为他在写出围着祂的人所犯的罪状。若是这样,祂无疑需要一幅颇大的沙地才可以写得完。

圣洁的创造主用
十只谴责的手指
指向我们,我们
便不敢用一只手
指指向别人了。

还有另一种方法说服他们承认自己得罪了神,而不用写那么多。我推测耶稣弯腰写下十诫,除此以外,神还用指头写什么呢?(参出31:18)律法的工作写在群众的心上,而当他们的良心也尽上控告的本分,勇于证明每一条诫命都是真理,他们便一个一个的离开了。律法剥去我们假装比人虔诚的自义。圣洁的创造主用十根谴责的手指指向我们,我们便不敢用一根手指指向别人了。

律法把犯罪的妇人带到耶稣的脚前,使她别无选择,只好逃离律法的忿怒,跑到救主那里。那是律法的功能。律法把我们带到耶稣那里得着怜悯;但不仅如此,律法的忿怒使我们懂得欣赏怜悯。

我们也知道耶稣开始写字,祂好像听不见他们说话。无可与律法申辩,也无可作出愚昧的乞求。律法写在石版上,无情地说:「犯罪的就该死。」律法不要求什么,只要求死亡,也不听人乞求怜悯。律法是冷漠无情的,十块忿怒的大石要求公义,只要求公义。

神第一次写的律法,是刻在硬石上的。如果耶稣在沙上写的是律法,这就象征只有神大能的手才可以把它涂抹,而这就是祂在十字架上所作的。

圣经也告诉我们，那些指控的人要来「陷害」祂。自大、犯罪的人扮演检控官的角色，指控无罪的神。你认识有怀疑论者嘲笑神和祂的话语吗？他指控神向人类犯罪吗？他是否认为神应该为饥荒和奉祂的名而起的战争负责任？若是，不要害怕在律法之下，使这些指控者闭口，塞住他的口(罗3:19)。把律法的忿怒转向他，告诉他，犯了大罪的是他，不是神。

我在本书里说了很多次，因为我希望这些原则能成为你的性情。偶然有人询问我们，这种传福音的方法要达到什么结果。这个问题有两个答案。首先，我们在地上没有纪录，因为只有神才知道谁真心悔改及信靠祂。

第二，不应以我们得到多少人「决志」作为判断这原则的准则，而应以我们是否正在跟从主的道路作为准则。在较前的篇章，我们已经看过在传福音上使用律法的圣经基础，也看见主耶稣及使徒如何使用律法叫人知罪。

本书内及附录中所载的见证，都证明这个方法有效。可是，使用这些原则当然不能保证凡听见你作见证的人都得救。让我分享一些非常个人的事。直到今天，我的父母和兄弟姊妹中，只有一位成为基督徒。多年来，我的父亲作过多次的决志，但是从未看到任何果子确认他真是得救的。在2002年7月，他心脏病发跌倒，伤了盆骨。他被送入医院，发现他的心脏只有15%的功能。由于这事在7,000哩外(在新西兰)发生，我只好请一位基督徒朋友去探望他。他花了20分钟和我父亲谈话，然后用几分钟和他一起祷告。我打电话到医院，问他是否满意这样的安排，他微弱地说：「很开心。」在这一段日子里，我的

兄弟、姊妹和母亲(没有一位是基督徒)不停地说他极之平安。四位牧者稍后也探访他，而每一位都向我保证，我的父亲显然真是得救的。他尝过一些恐怖的苦楚，两星期后便去世了。我流了很多眼泪，但我感谢神，他的应许是信实的，我期望与父亲日后重逢。

我信主已有三十年了，每天都辛勤地为我的兄弟姊妹和父母祷告。他们听我讲道，也乐于要我的书和录音带。他们不是反对基督的人，只是一讲到他们永恒的救恩时，他们就变得冷淡了。然而，我却教导基督徒如何有效地与人分享信仰。人们几乎每天都支取我的「高见」——而我感到悲伤的是：我大部分亲爱的家人还未得救。这就使我真正谦卑下来，而且让我明白我所分享的并不是「十拿九稳的方法」，可以把人带进神的国里。如果真的可以，我全家已得救了。但是，这是圣经的布道方法，也表示除非天父呼召，没有人能到圣子那里。这让我看见，我们只管忠心地宣讲律法，但若不是圣灵的生命相随，它不过是一种过时的、干巴巴及枯燥无味的学问而已。

探测杆

我肯定你同样关心你所爱的人的永恒救恩。有见及此，这里有一条让你反省的问题：你的爱有多深？以下是量度的方法。你关心你的直系亲属的得救，但是其他亲人又如何呢？你眼前的邻居呢？陌生人呢？你关心陌生人的得救吗？你的仇敌呢？与你有嫌隙的人呢？你曾为他们的得救深感忧虑吗？你的敌人如果死在罪里，便会永远下地狱，你会爱你的敌人到一个地步，以致因着这个事实而深感困扰吗？如果你通过以上各条问题，恭喜你——你是一位合乎圣经的正常基督

徒，奉命去爱你的敌人，也爱你的邻舍如同自己。

这里有一个方法可以证明你的爱有多深。你会向陌生人打个招呼吗？对你来说，这可能并不自然，但为了福音的缘故，我想你尝试这个实验。下次当你离开餐厅或是任何有人站着的地方时——可能是在柜台前等候付款，花点时间研究一下那人的面部表情。我们每个人在等候的时候，看来都有点怪怪的，纵然我们都不想承认；当天的重担好像要从我们的脸上显露出来。实验是这样的：忘记你的恐惧，用和蔼热切的语调说：「你好」。然后观看那人的表情由怪怪的转为快乐的。他们几乎肯定会报以微笑。

如果遇着没有人回应，你没有损失什么（你只会感觉有点像个傻瓜）；但是，如果有人报以微笑，你就有机会传福音了。你伸手进口袋里，说（好像你刚刚想起似的）：「啊，你有收过其中一张吗？」（我就是这样派发我们的单张「世界最有趣的101句妙语」。使用单张，免得有人把我看成宗教狂热分子，向陌生人作填鸭式的宗教灌输。人家只会觉得我令人感到愉快。）

我还发现其他方法也很有效。要即时得到年轻人（尤其是十多岁）的信任，其中一个方法是接触两三人的群体，问他们：「你们看过这个吗？」然后向他们展示我们粉红和蓝色的「曲线幻觉」单张，吸引他们。要得到他们的信任，可以预备约十张一元的钞票，放在口袋里，并问他们（拿着钞票在手上）：「英国的首都在哪里？」当有人回答「伦敦」时，就给他／她一张钞票。如果他们不懂，就问法国的首都，或你国家的首都。问完两条简单的问题后（并给了另一张钞票后），说道：「你们当中有谁自认是好人呢？」通常有人会说：「我是一个好人！」

然后问他：「你想得到20元吗？我问你三条问题，如果证明你是一个好人，我便给你20元。你试试吗？」如果有人有兴趣一试，就问他的名字，然后说：「好的，约翰，我将会问你三条问题，看看你是不是一个好人。现在开始：你试过说谎吗？」

大多数人会说他们曾经说谎，如果约翰说他没有，就追问他：「你说过无伤大雅的谎话、白色谎言或事实的一半吗？」当他说有时，问他这样说会使他变成什么人，大多数人会说：「说谎者」，而一些人会说：「不是好人。」如果约翰不想称自己为说谎者，便问他如果他说谎，他会被人称为什么。这样会常常令人承认说谎的人就是说谎者。当他承认自己是说谎者时，就问他是否曾经偷盗。如果他说没有，你便对着他微笑，说你不相信，因为他刚承认他是一个说谎者，然后说：「来吧，诚实一点，你一生中有否偷过任何东西，即使是很小的东西？」当他说有，就问他这样会使他成为什么，他很可能说：「小偷」。

第三个问题是：「耶稣说：『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你试过看见妇女就动淫念吗？」当男人说有的时候，他们常常会笑，所以你要严肃地说：「约翰，你承认自己曾说谎、偷盗和心里犯奸淫，你就要在审判日面对神。如果神在审判日按着十诫审判你，你会认为自己是清白还是有罪呢？」如果他说：「有罪」，就问他将会上天堂还是下地狱，如果他回答是「天堂」，就问他为什么，然后读出三节经文：「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启21:8)这节经文听来很严厉，但只管引述。它是神的话语，快速又有能力。也引述哥林多前书6章9至10节：「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奸淫的、作娈童的、亲男色的、偷窃的、贪婪的、

你不用说服罪人
有关末日审判的
事实。这是圣灵
的工作。

醉酒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这里涵盖了第一、第二、第七、第八及第十条诫命，也包括了第五条。被证实为说谎的盗贼，会令父母的名誉受损。在这一点上，你想要做的就是把这个个人唤醒过来，让他明白神律法的标准，以及他在宇宙的大法官面前是何等绝望。

真正地关心他们的困境。设法使你所有的听众(其他青少年)也在聆听，并且让他们知道，他们同样要面对神。说道：「我不想你下地狱，你也不想下地狱吧，神也不想你下地狱。你知道他做了什么，使你不用下地狱吗？」然后带他们到骷髅地的十字架，强调他们要快快悔改，告诉他们，明天他们可能已不在了。

2002年7月的一个晚上，在我们的营会中，我与两位年轻人——16岁的凯文和12岁的亚当——谈话。我的妻子跟他们谈了一小时的福音，然后她外出，并叫我向他们讲见证，因为凯文的问题跟我少年时代的很相似。

我们三人谈了两个半小时，凯文和亚当十分肯定自己对宗教、生命及公义等也很有认识。你能想到的问题，他们都会提出，而且都是很聪明的好问题。开始时，我做一个好的聆听者，闭上嘴巴，张大耳朵，让他们随意发问，还赞赏他们真懂得思考。凯文对真理很有洞察力，他说：「为什么神不把一些东西放在我们里面，以致我们明白什么是真的呢？」我告诉他，他的良心(「良心」的意思是「有知识」)和灵魂会与神的圣灵同证耶稣的话是真的。我把他们其他的问题(关于圣经、进化论等)都搁置了，但他们最终也没有再提起了。

我问凯文是否觉得自己是个好人。他回答是。我们看过多条诫命，并根据神的话语，犯罪会带来什么结果。我用了很多的比拟，例如：把他的母亲奸杀了，应受审判；站在绿草上的绵羊很清洁，但一下雪就不是了等等。凯文和亚当又问了一些衍生的问题。我尽量在接着的半小时里保持原先的话题。后来亚当感到冷了，便进入屋内。凯文和我继续谈了四十五分钟，我重复地谈到他所犯的罪，以及犯罪带来地狱的后果，直至我感到他明白了。他说：「神是忿怒的吗？」我告诉他，神是忿怒的——「神天天向恶人发怒」。当我感到凯文在律法之下闭上了嘴巴，并明白自己有罪时，我就转到十架及神的怜悯（说了一个有关一个犯了法的人，得到别人为他代付罚款的比喻）。

亚当回来听我和凯文谈话，我向他们作见证，并解释在我请求神饶恕和改变我之后，我感受到如何不一样。亚当说：「听来你感到几乎好像是重生似的。」我真的难以置信他所选用的字眼。我不用求主给我更美丽的确认和鼓励了——他开始明白了！然后我们讨论为什么耶稣是唯一得救的途径（队长给予的降落伞，犹太人的献祭就是耶稣所献的祭的影儿）。我们论到相信耶稣和重生的不同之处，也论到当神的儿子还向各处的世人招手的时候，拒绝祂是何等大的罪行（我向他说葡萄园主人的比喻，及耶稣的训诲等）。我强调了基督的宝血，并祂的复活是何等重要，而好行为是没有用处的。我们讨论了是好树长出好果子，不是果子长出好树来。

凯文说了一番这样的话：「直至今夜，我才明白为什么耶稣死在十架上。」「所以耶稣就是我们的降落伞！」然后他说：「除非你明白为什么耶稣要死在十架上，否则你不能明白神。」

凯文问我有没有犯过罪，我解释了走入罪恶和落入罪恶的分别。我还使用鳄鱼出没的水域来比拟我是多么渴望尊崇我天父的期望。

亚当然后说：「我现在感到浑身刺痛。」他开始表现出心肠软化。凯文也说有同样的感觉，每逢他与一些他知道有神同在的人一起时，他都会有这样的感觉。亚当（眼泪汪汪地）说：「今夜对我来说意义重大，我想在日记里写下整个经历。虽然我年轻，但这是我的转折点。」

我把整个福音都告诉他们，又重温律法和十字架，而他们好像已明白为什么耶稣是通往天堂的唯一道路。这些都变得合理了，也不再引起他们的反感。我问凯文有没有想过今夜可能会死去，他答有。我们谈到他的心与神和好是何等重要。我告诉他，如果他死在罪中，他就是神的敌人——神的忿怒临到他，他必在祂的审判下灭亡。他必须从此从罪中回转，并相信只有耶稣基督才能拯救他。我转身也向亚当说同样的话。我问他们，我可否为他们祷告。他们说可以。我祷告后，就问他们，我所说的有否冒犯他们，他们摇头。我告诉他们，我的动机是想他们接受神给我们的爱和饶恕，并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他们提及那夜凯文差一点就不能来，并多么感激我能和他们谈话。我告诉他们，这是因为神爱他们，并想他们认识真理。当我分享神差使者往埃提阿伯的太监那里时，亚当说：「就像你在这里一样！」我也提醒他们，不要让这夜溜走，而是要铭记于心，使它成为他们生命的一个新的开始、新的方向。我拥抱他们，并说我爱他们。他们道晚安，便回到房间去了。我坐下为他们的得救祷告。

两天后，亚当告诉我，他那天晚上整夜没有睡，一直思想我们所

谈论的内容。他的兄弟也是如此。然后他说：「我想抗拒一切的罪，把信心放在神里。」他告诉我，他想重生。我坐在他身旁，看[著]他谦虚地向神认罪，并把他的信心放在基督里。他立刻告诉我，他真的爱他的家人，也想尽快向他们传福音。他火热起来了。KC

你在作见证时的角色

你要深深相信，你不用说服罪人有关末日审判的事实。这是圣灵的工作。约翰福音16章8节说圣灵会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未得救的人在头脑上不能明白神的审判：「恶人面带骄傲，说：耶和華必不追究；他一切所想的都以为没有神……你的审判超过他的眼界。」(诗10:4-5)约翰福音16章8节所用的「责备」也有「说服」的意思。只有圣灵能责备罪人的过犯，并说服他相信有审判，这是我们做不来的。我们可做的就只有播下真理的种子。当罪人悔改并信了救主，圣灵就住在他里面作为印记。(约14:17；弗1:13)

要说服人相信耶稣的神性也不是我们的工作。当彼得认出耶稣是神的儿子时，祂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16:17)是神指示这个重大的真理，所以让祂去做这工作吧！

在布道工作上放弃使用律法，已使教会中很多人以为护教学是我们在拯救世人的战争中十分厉害的武器。在这个「觉醒的时代」，有人可以举出一个令人信服的例子，来支持这种思想，尤其当好像进化论和无神论等问题使这个时代在历史上变得独特的时候。可是，罪人的思维就冒出反对的意见来。不敬虔的思想就如一道砖墙建筑起来，把神挡在外

面。它是与神为敌的，拒绝向神的律法低头——「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8:7)。人类的思想塞满了敌挡神的主张，所以，如果你停留在那区域里，你可以预计会有一场难打的仗。人的脑袋就是圣经要驻扎的阵地——「你们从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但如今祂……叫你们与自己和好」(西1:21-22)。敌对的砖墙是坚固的、不能动摇的，因此要常常围攻它。学习直接对良心说话(这是好消息——表示我们不用学习什么阿法南猿等灵长类动物；或是为化石纪录下定义，也可以有效地讲见证)。当你向良心说话，这些事都不是问题了。良心是人性中不与神为敌的那部分，它就是神的同盟；它不说违背神律法的话，而是认同律法。它是律法的工作，写在人的心里，「作见证」(罗2:15)，证明了神。它是法院内指出罪犯的可靠证人，它的口说出一切违反神律法的证据。正是因为它所做的，我们才应该让它尽快说出来。如果我们想打赢官司，就必须举出有力的证人来，让他站在台前，开口作见证。我们想叫罪犯闭口，那是律法用得合宜所产生的果效(参罗3:19)。*它谴责罪恶，并迫使犯罪的人放弃为自己辩护，因此他不得不只向法官求情。

***请不要略过这一点。它十分重要，甚至应该挂在半空中。如果你明白这个圣经原则，它会完全革新你作见证的方法。KC**

有机会向人讲述神的事情，是何等奇妙的事，当有人说：「我是罗马天主教徒」时，不要落入恐慌之中。在我还未明白使用神的律法以前，我会想：「恐怖！现在我要处理圣餐变体、圣母马利亚的学说、教皇无误、弥撒等问题。」现在不用这样了。我只说：「你认为自己是一

个好人吗？」我向新教徒也说同样的话，向回教徒、学者、进化论者和无神论者也说同样的话。只需从智能转到良心去。（本书的原则可见于电影 *Left Behind II: Tribulation Force*，我们的网站可供观看。）说来令人惊讶，虽然很多天主教徒听过许多关于耶稣、十架、罪和拯救的事情，但是大部分还未曾听过真正的福音。我们领受的命令是传福音给万民（可16:15），而这福音是「神拯救的大能」（罗1:16）。当律法显明时，那些常常使问题模糊不清的所谓平常而合理的论据，会变得毫不适用了。

有一个早上，金马伦在俄亥俄州一间大教会里分享有关使用律法的教导。几天后，我们收到一封电邮，显示律法有能力预备人心去接受福音：

今天早上，我刚刚听过你讲道。我是一名天主教徒——生下来就是了。我告诉你，你的信息对我影响很大。我整天都沉默不语，而我是很少如此安静的。那种安静很好，因为我突然谦卑下来。我想完全接受你所说的。然而，我感到混乱了。你知道吗？我从来没有在任何的天主教聚会中，像那样深深被打动过。你如何向天主教徒讲道呢？我可以告诉你，他们大部分人除了神甫的说话外，什么都不会听。我可能是错的，而我希望我真是错了……但对于下一步怎样做，我充满了疑问。人人都需要这个信息。自从这个早上起，我的生命改变了。我真的十分感激你。我在此搁笔吧！要开始阅读今早买的书了！再次感谢你，愿神赐福给你！

正如之前提及过，我们要用律法说服罪人。永不要低估地狱的真实性所具备的说服力。学习如何带出一个极端的情景，把人拉入道德的窘境中。例如：「想像一下，如果有人强奸你的母亲或姊妹，然后把她勒死，你认为神会惩罚他吗？」如果那个人是合理的话，他会说：「当然会。这是很合理的。」然后问：「你认为神应该惩罚盗贼吗？」接着再问说谎等等。告诉他，神是完全的、圣洁的、公正的、公义的；祂必惩罚一切的罪，甚至小至一句无聊的话，而祂的「监狱」就是一个叫「地狱」的地方。

要常常带他回到自己的罪恶中。记着要向他的良心说话——「你能分辨对错的，神给了你一颗良心」等等。有些人教导说，有一个暂时的地狱(炼狱)，或「人死如灯灭」(死后灵魂便不再存在)。但圣经却说有惩罚，而这惩罚是可意识得到并且是永恒的。如果他觉得太严苛了，你就告诉他真是这样的。如果我们认为永恒的惩罚很恐怖，我们应该怎样做呢？向神挥拳吗？每当有这样愚蠢的思想浮现时，我们必须来到十字架下，默想神对我们的大爱——祂在基督里使世人与祂和好。然后，我们必须把恐怖变成关心，恳求罪人逃避那「将要临到的忿怒」。

鲁益师(C. S. Lewis)说：「如果我有权力，没有一条教义比地狱的教义，是我想从基督教中移去的。但是在经文中，尤其是我们的主的话语中，它有足够的支持，而基督教会也一直持守着它，它是有理据支持的。」他似乎总结了地狱的恐怖。

因此，律法真的很奇妙，它指出地狱是合理的，也因此能进入曾经封闭的心。在2001年9月11日，恐怖主义者袭击纽约后，我才发现

这个事实。电视直播有3,000人在几秒中死去，不是你每天可以看到的。这次经验让全世界不但明白自己的脆弱，也明白人人必有一死。

一个独特的作见证机会

就在那种气氛下，我向数以百计未得救的大学生讲道。我常说一节30分钟的露天布道会，比一般教会一年所接触未信主的人还要多。虽然有些不利的条件，例如：很难招集和凝聚一大群人，滋事分子也常常制造混乱。可是，我想我已找到方法，可以让我在30分钟接触到的人，比多场美好的露天布道会还要多。

在2001年8月，我致电我的家乡新西兰一所有规模的大学，对学生会的会长说，我将于10月探访他们，并会给任何一位无神论者100美元，酬谢他用25分钟在「为什么没有神？」这个题目上发言。这会是一个「辩论会」，但是没有争论。我会先说25分钟，只说明我对于神存在的论点，然后我的对手会说出他的论点，并拿走100美元，酬谢他所花的时间。

学生会的会长觉得很有趣，但他怀疑是否有很多人出席，因为那正是考试时间。我说无论如何我都想试一试。不久，我收到通知，有一位当地的哲学系教授同意接受那场辩论。

这是学生会会长的推广信：

当大家正面临考试时，很多同学都祈求有奇迹出现，但有人听吗？学生会荣幸地献上世界重量级道理擂台争霸战。

在漆黑的一角，由本校哲学系的史杜门博士(Dr. Paul

Studtman)代表无神论的那一边。

在散发光芒的另一角，由《如何令无神论者改信？》(*How to Make an Atheist Backslide?*)的作者肯福特代表全能的神的那一边。

肯福特将提供250,000美元的奖金，给任何能提供科学证据，证明进化论的人。为了这笔金钱，本校的校牧何力思(Turi Hollis)已一直在他那「不向公众公开」的档案中搜寻。

这次聚会将不作任何网络上的广播，只独家于10月24日下午1时在「雪莱大堂」(学生会楼上)举行。


我在当天12时40分到达礼堂，发现只有约十多人。在12时45分，约有100人。到了1时正，整个礼堂都挤满了学生，多达数百人。有些坐在地上，塞满通道，有些甚至迫在礼堂外面。毫无疑问，他们想看看一名基督徒如何活活地被一名哲学系教授吞噬。

我演讲了25分钟，证明神存在的大纲是：1. 创造的证据；2. 圣经的证据；及3. 良心的证据。当我说到良心的证据时，我解释如果有人不是基督徒，他的良心是死的。而我将会使用十诫使它复活，我解释那不会是一件乐事——就像早上起来对着镜子看，不是好看的——但那是陈述我的论点最必需的，所以我请他们忍耐下去。这样，我就获准读出十诫的每一条，然后谈到审判日、十架、信心及悔改。

然后，那位教授开始分享他的想法。他的说话很傲慢，句子很长，容易令人忘记了句子开始时的主题。坦白说，真的很难令人集中精神。然后，他说完就离开了——剩下给我的，就是数百名未得救的

学生，提出一些如「是谁创造神呢？」(我最爱的问题之一)等问题。

在演说中，我解释进化论是不科学的，根本没有证据支持这个理论。我后来告诉他们，只要他们「提供任何支持进化论的科学证据」，便可以在 www.livingwaters.com 领取何文达博士(Dr. Kent Hovind)的250,000美元奖金。在发问的时间里，有一名学生说：「我想知道是否有人真的有支持进化论的证据。」四周一片沉寂，每个人都等待着有人说有证据。但没有人说一句话，所以我们转到下一条问题。



十字架不但应挂在教堂的尖顶上，也应竖立在市场的中央。

一位较年长的先生(可能是教授)挖苦地问我是否相信有外星人。我对他说我相信，他们从墨西哥进入加州，令加州正面对一个大问题。人人都大笑，他就坐下来。

我感谢他们耐心聆听，他们则报以热烈的喝采。我放在桌上的250张单张被取光了，大部分的单张是「科学证明圣经是真的」，叫怀疑论者闭口。那位教授很高兴可以拿得100美元，而我也欣喜若狂。

这是人人都可以做的，比露天布道容易得多。没有滋事分子，人群已在那里……而且没有人会袭击你。这是前所未有的机会，不要让恐惧阻挡你。

记着，你不用辩论或甚至有发问时间——只需祷告，说出你的证据，及带备一些单张。你一定要先发言，这样你就可以避免受引诱去回答对手的提问，使你偏离了你的使命。那使命只是要传扬福音，因

福音是「神拯救的大能」。

让我引述苏格兰的麦理德(George MacLeod)的话作结：

我只主张十字架不但应挂在教堂的尖顶上，也应竖立在水市场的中央。我重申耶稣被钉十字架，不是在大教堂内的两支蜡烛中间，而是在两名强盗中间的十字架上；在那城的垃圾堆中；在一个交通要塞；在大都会里，以致他们要用希伯来文、拉丁文及希腊文写上祂的头衔……那里有市井之徒说淫词秽语，强盗在咒骂，士兵在打赌。因为那是祂受死的地方。祂要为此而死。祂的死就是那样。教徒也应该在那种地方那样做。

谢谢大家以开放的态度，容许我将心底里的话与你们分享。愿神继续赐福你们，也赐给你们心里最深的渴望，使你们在祂里面常存喜乐。

附录

当我们跟随主耶稣的方法，使用律法来叫人知罪时，必会为我们的见证带来影响力。以下的见证是关乎个人学习这个圣经原则后怎样受到影响。

• 我也曾以为只传讲「钉十架的基督」〔没有使用律法〕，便能使灵魂得救。啊！我错了。我一生中多次向人传讲耶稣，而且带领很多人作「认罪的祷告」；然后，我问他们：「如果你现在死了，你会去哪里？」他们大部分都会说：「天堂。」而我就会说：「对了。」我以前所做的，是帮助制造假信徒，令他们相信自己怎样也不会下地狱。我真是糟透了。我永不再想对基督的身体，或将要下地狱的丧失的人造成障碍。你已真的帮助我，改变我对整个救恩和赢取灵魂的理解。

• 这是一本内容丰富的书！这不是消闲的读物。读过金马伦对这本书中的真理所作的回应后，我真能与他产生共鸣！虽然个人悔改的概念对我和我的见证并不陌生，但是这本书的确有力地肯定了福音见证里包含律法是十分迫切的需要。这样，律法便能发挥它原本的功能。我不知道我们（现代福音派教会）有否由于错误地投放怜悯之情，在我们的见证中把律法省略，即是说我们就免除罪人作为一个受咒诅的人，不用在与律法产生互动时引致痛苦。那种怜悯之情所忽略的，正是我们需要做的。我认为在这本书里，最有力地比喻律法和恩典的工作就是针（必须尖锐和刚强）和线（柔软的）。当针开了路，线便随着针走。

• 我必须对你说，我对你的事工充满感激，我的生命有了巨大的变化。昨天我从你的网站上看了新的录像「如何打破隔阂」。今天我到过附近的一个公园，与四个玩滑板的人有一次很好的交谈。我和他们一起看律法，也讨论有关审判等的事。虽然我们谈得很高兴，但仍轻易看出他们愿意认罪。其中一个突然合起双手，好像他的朋友不在身旁似的，开始祷告求赦免。我真的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哗，我已十三年没有果子了，其实我一直都做很多街头布道、逐家逐户探户等工作。看见孩子真心认罪，并从心里祷告，因为他们认识自己是罪人……对我来说，这确是不寻常的经历。这就好像天国降临地上一样（也确实如此）。

• 我以往一直很难向人作见证——不知怎样接近他们，也不知向他们说什么。金马伦在高尔夫球场上作见证的故事，使我的心得了新的亮光。人人都认识十诫，我却从未想过使用十诫来向人作见证。那故事真的很感动人心，令人振奋。知道你可以使用像十诫的工具来使人归主是一件令人惊讶的事。我浏览过这个网址，我不能完全相信我所看过的东西。我是一位助理青年领袖，只是刚刚开始浏览这网站，已教晓我很多关于如何作见证的事情，而我真的感到这些事情对我的青年人是有利的。

• 坦白说，在过往的五年，我一直躲在教会的舒适地带中，一直相信我的任务是教导，而我也安于这样做，直至我听到「地狱的秘密」(Hell's Best Kept Secret)录音带。恭喜——你和主耶稣一起把我吹出我的舒适地带！如果不以我心里的火去做点事，它便会烧尽……

我想领人进天国。

• 我开始用你的方法，逐条逐条地讨论十诫，表明我们已怎样犯了每一条，要接受死刑。昨天晚上，有一位女士在圣灵的引领下认罪，把她的生命献给主。她说她以前从未看见她的罪是如此深重——她流泪，因她曾叫神伤心。她说她不能等待，需要立即委身。为着神的真理，也为着像你们这些使我们重归福音信息核心的人赞美神。我从不害怕谈论罪和地狱，但这是我第一次真正这样使用十诫。

• 我和妻子一起聆听「地狱的秘密」录音带。我们都觉得你们的教导是对的。我在阅读《复兴的钥匙》……对我来说真是个关键的时刻……这是了不起的书。它每一点都说得清楚，叫人没有借口。我们怎可以不传讲律法及罪的代价呢？我会把这本书送给我所有的青年传道朋友或所有能阅读的人！感谢你的洞见，并勇敢地面对60年来的现代福音及其稀释的方法。

• 我曾经在一次丧礼中遇见金马伦，令我大喜过望。当他站起来讲道，并讲到十诫时，我想：「噢，他这样做就肤浅了，真可悲。」后来他开始单刀直入，使我想到了自己的生命。我聚精会神地听他的信息，好像室内每一个人都消失了。我因此大受祝福，永远不能忘记他的话。

• 金马伦先生，我听过你讲道，我从没听过有人用你的方法传福音。你为我的生命带来极大的震撼，叫我永远难忘。感谢你对主耶稣的爱和奉献。因你的信息，我再次把生命奉献给主耶稣，我和妻子将活出应有的生活，为祂而活，赞美祂的名。我真希望能向人传扬你说的一点点。我只是一根管子，希望主尽量使用我。再一次感谢你，

因你顺服主的呼召。昨天我有幸领三位亲属归主。我与两位姊妹(二十出头)交谈,先向她们说律法,然后说恩典。她们的父亲无意中听到,也进来一起听。三人的心都俯伏在主耶稣脚前!在过去的四十天,我领人归主的数目比去年的总数还要多。知道教导些什么和怎样铺排,令我有了信心。我不是尝试求人接受耶稣——不,他们看见自己是如何充满罪恶后,便想要祂了,真的想要祂。

- 我曾长时间容让自己陷在「柔和」的福音方法中——在见证中没有说明罪人为什么下地狱。有很多借口软化福音,使慕道者较易明白(Seeker-Sensitive),但对那些听我作见证的人来说,这种方法是欺骗。你的录音带改变了我的看法和观点,我对罪看得重了,这驱使我更有更大的负担去作见证。

- 我想告诉金马伦,我对他昨夜的课堂留下深刻的印象。我是在田纳西州一间教会里听到的,我感到十分惊讶。我做了十年基督徒,常常在作见证的事上挣扎。我时刻渴望作见证,但是往往失败了。我喜欢这种方法,我也会尽量学好这一套,以致我能够分享福音,向人布道。

- 约两个月前,我把你的书送给我一位牧者朋友。自从他看过此书后,我看见他有很大的改变。有很多理由令我相信你的书是使他改变的主要原因。它突显了真理和「感觉良好」的福音之间的差异。而你的书不但使我和我的牧者朋友,向不断宣讲的假福音大呼「血淋淋的凶手」,而且也使我们重新审视一切。它唤醒了我们要向我们教会现行的方法作出挑战——寻求「成功」而非寻求卓越,传「感觉良好」的信息而非神的话语和真理。

• 刚听过肯福特的信息——真可怕！我承认我犯上忽略了传讲律法的罪；我曾传过一段时间，后来却放弃了这样做。这是我心灵的复兴。感谢你，主耶稣！

• 我今年42岁，已经分享基督的信仰约20年了，但我从未见过任何方法，像我从你们那里学到的那样满有能力。我目睹当年轻人面对他们向神所犯的罪时，他们痛哭；当老年人明白神怎样看自己的时候，他们双膝跪下来。（真是难以置信——我一生中从未见证过这样非凡的事。）我看见巫师认罪，内心改变。在青少年拘留所，我看见数以百计的年轻人在律法的重压下，涕泪俱下。由于你们愿意顺服，我感到神已给我的生命一个新方向。感谢你们，为你们正在做的一切赞美神，愿他继续赐福你们。

• 这不是一封赚人热泪、感人肺腑的信（我向我的主才这样做）。只想说你的书《复兴的钥匙》唤醒了我。当我阅读的时候，我明白到我在白占基督给我的恩典。我看见自己在一位圣洁、慈爱的神面前显得亏欠。

• 我刚读完《复兴的钥匙》，它向我过往所思索有关向非信徒作见证的每一件事发出挑战。我也听过你的录音带「地狱的秘密」几次，它对我来说实在是一种祝福。我第一个要承认，我已尝试用「神在你心里模造的洞」的传福音方式领人得救。这种尝试真有趣，因为我自知（我的良心作见证）是一个邪恶、下流的罪人，应受永火的刑罚。但是，我也会传扬「耶稣爱你」。我想我真是现代福音的产物。无论如何，我感谢神在你生命中的作为，并感谢祂使用你去接触罪人。在我

现今的见证里，我必定使用十诫，我知道罪人只有「靠着律法才知罪」。但是我还没有去到我需要作见证的地方。我恳请你为我勇敢地作见证而祷告。我向人说话没有问题，只是为到最初的接触而挣扎。

• 这个夏天只过了一半，我已是四个青年营的牧者。我一定要说，你的录音带「地狱的秘密」和你的书《复兴的钥匙》对我的事工带来巨大的影响。我所宣讲的信息和表演的话剧，都充满了神的律法。这个夏天，我也看见许多人在决志时是何等的心碎，比以往任何时候多得多。数年前，路易斯安那州的一间教会曾把你的单张寄给我，我在很多年前也获得你一本关于如何有效地讲道的书，但是这一次在我的生命中带来更大的影响。我要感谢你的分享。

• 我必须承认，我怀着兴奋之情来到教会，期望见到金马伦。我曾是你的影迷。并非我现在不喜欢你，而是为着另一个原因而喜欢你。我感到惊讶，被你所说的慑住了。我完全吸收了，仍因为它而心里火热。在你出现的几星期以前，我已告诉每一个人，我将会见到你，或许还会拿到你的签名。当我一听到你的演说，我就忘记了最初为什么要来。我甚至走到台前与你交谈，不是要求取得你的签名，而是必须告诉你，我从你那里学了什么。我不是因为你是一位明星而对你感兴趣，乃是因为你是基督里的弟兄——让我告诉你，这令我很惊讶。我完全明白你所说的！上星期，我有机会向我的表妹作见证，我实在弄得一团糟，甚至一点也想不起来。我对自己失望极了，但我将会复习我的笔记，并为此祷告，我会再跟她说。我对这个网站和“Academy”的部分感到兴奋不已。我打算尽我所能去学习，尽上基督徒

的本分，努力传福音。我很兴奋——我把我今天所见的告诉每一个人。我禁不住思想和谈论它。我感谢你指引我一条不同的道路。真是很有意思啊！

• 最近有一位朋友介绍我到你的网站去听「地狱的秘密」。我听过这信息后，感到很兴奋，因此下载了你所有的信息，而且正在收听。这些信息挑旺我内心的火焰，使我从没有像现在那样热衷于与人分享信仰！我30年前接受了基督，但是传福音的热情却好像在岁月中涂上了一层蜡，也好像月蚀般欠缺了……直至现在。你在「如何为灵魂而火热」中列举的一些例子，特别发人深省，令我从新的方向去想到失丧的人。今天早上，我与一班男士跑步。为了联谊和运动，我们一星期跑步三次。我今年38岁，是队中最年轻的。其中一名队员是50开外的犹太裔外科医生，他不认识基督，也不认识犹太教。他说他80岁的父亲肾部生了一个肿瘤，可能是癌症。这位外科医生才华出众，态度严谨，他望着我的双眼说：「你死的时候，灵魂会怎样？」我立即想到先回答他的问题，并看看从哪里可谈下去，但是后来我回望他的眼睛几秒钟，看见了痛苦、恐惧和茫然不定——在像他这样有才智和地位的男人身上，很少看见这些，除非他们与死亡面对面相遇了。在我内心泛起了对他的同情，于是我使用你在讲道中分享的有关十诫的方法，向他解释为什么我们全都是罪人。我们绕着圈跑步，每一个人都承认，在他们人生中的某些时刻，曾犯过每一条诫命。（这些都是社会上的顶尖人物，是基督的门徒。）然后我向他解释，罪的刑罚是永远落在地狱中——永远受痛苦，并与神分离。然后我解释，耶稣流出

祂的血，是为我们的罪付了代价；而避免死亡的刑罚，唯一的方法是向神认罪，并求耶稣作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这位外科医生今天早上并没有向基督委身，但是我出于怜悯之心，便使用律法，以及他从犹太的遗传所能明白的词汇，还有你的信息中不同的例子，与他分享基督的福音。

• 在过去三个月里，能得到你的一切教导，我真的十分蒙福。我刚从路易斯安那州的青年营回来，很想告诉你，我对五个年轻人使用了「你曾经说谎吗？」这个提问，使他们的心全都痛苦地被破碎了，并且悔改归信耶稣。

• 我刚向我最爱的两位侄儿作了长达两个半小时的见证。它是主耶稣美丽的工作。他们开始时充满骄傲和知识，结束时却是谦卑和安静，并感谢我帮助他们第一次明白耶稣为什么死在十字架上(他们在天主教中成长)。他们起初极之反对基督教和圣经，但在律法对良心的热力下，一切都熔化了；然后神在十字架上的事迹拯救了他们。对呀！我大受激励，真的感谢神给我这个机会。他们对我来说是何等宝贵。我等了这段对话许多年了！又一个例子说明除了律法之外，没有别的能在此作工。你能体会我是何等兴奋吗？

• 我专心地听你的「地狱的秘密」录音带系列和专心地阅读你的书《复兴的钥匙》，经常细意咀嚼。我已经牧会超过八年，这些材料确实正在回答我很多的问题。我参加了「信心的话语」(Word of Faith)营会，所以我留意你在书中发表的那封信。我的确看见只讲信心的信息已经泛滥了，而我就是这样做。但我没有完全丢弃它(我们

必须凭信心而活)，而是再次审视我的内心，并应用信心的概念去拯救灵魂，而不是常常专注于自己的需要等等。这信息确是需要引入到「信心」营会和其他的营会中。

• 我感谢你，你按神的旨意而行，因为我听过你的讲道后，现正在收割那些果子。以往我一直寻找，并知道缺少了一些东西，那就是个人的布道，但我不知道怎样分享，或甚至分享什么(虽然我知道那不是「耶稣爱你，并在你的生命中有一个奇妙的计划」)。我所读过的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你的教导让圣灵使我火热起来！我上个月所收割的果子，比我一生的可能还要多。

• 在2002年3月1日，我第四次听过「地狱的秘密」后，脑海中一盏疑问的灯熄灭了。我跳起来，走遍全屋大叫：「我明白了！我明白了！」我跑上去见父亲，拥抱他，并说：「爸爸，我明白了！」他的反应是「什么？」在那一天之前，我从未听过审判日，从未使用过律法，甚至不畏惧神！我以前也有你所谓「把神当作偶像的意念」。在过去几个月来，神向我展示怎样敬畏他，以及我已从我所恐惧的那些事情被拯救出来。我每日每夜内心都感受到那份永恒。

• 你的事工深深地感动了我我和我的丈夫。我们从没有为神的话语和目的而心里火热，但听过你的录音带「地狱的秘密」后，我们现在就有这种热心了。

• 我一出生就上教会了，现年28岁，是教会的执事和青年领袖。我已知道我是个罪人，并在孩提时代便接受了基督成为我的救主，但

我一直认为自己缺少了一些东西，是我无法把它指出来的。当我听到「地狱的秘密」时，我就听得出神了。为什么以往从没有人这样教导我呢？我自我反省，我的得救变得真实得多了。我朝气十足，完全释放，并充满喜乐，我要告诉我所认识的每一个人。我已复兴了，很想去寻找和拯救失丧的人。我现在饥渴慕义，不再挂念世上的事了。

• 我猜我会说我是「信心的话语」其中一员……我属灵的「墙」筑起来，但我的好奇心得胜，并开始阅读。我几乎立即被它吸引住了。那夜我凌晨三时醒来，思想这本书。我起床并继续读下去。它在过去几天占据了思想。我感到自己犯了罪，也被蒙骗了，还在睡梦中——虽然我有点震惊，但我感到我的心仍有点刚硬。我很感激能有这次属灵的醒觉。我希望可以把这本书送给我所有的朋友（包括基督徒和非基督徒），还有我的牧者和我的家人。谢谢你，谢谢你，谢谢你能有勇气，用爱心说诚实话。我感到好像有强光照耀我。或许这信息将会负责领人进入复兴的境界里。



作者简介

- 肯福特(Ray Comfort) 来自新西兰，是一名资深的布道家，一生在超过700间教会讲道；作过超过3000次的露天布道。他的录像被超过30,000名牧者看过；他的福音单张每年售出数以百万计；他的事工得到很多基督徒领袖的推荐。
- 金马伦(Kirk Cameron)，演员，曾参与末欲世迷踪的演出，与妻子和五名孩子住在美国南加州。

想 向人传福音，却又有心无力？不知道说什么，害怕被人拒绝？你知道谁还没得救？如果他们今天死了，他们在永恒的光景是怎样的？你会关心吗？你会怎样帮助他们？耶稣从不害怕挑战人，并公开指出世人的罪和神的公义。祂基于爱，要人不得不面对自己的罪，作出救恩的抉择。

此书是强大杀伤的军火，能催毁自义的心；并教你直接了当、无惧、合乎圣经地传扬福音——好像主耶稣一样！装备后，你将勇敢地领你的朋友、家属、同事、邻居甚至路人，认识什么是真悔改及成为活跃的基督徒。牧师、传道人及任何有传福音负担的，不可不读！

海内外推荐

「我们黑暗时代的，一道强光！」 Jerry Falwell 博士

「我感觉好像刚刚重生，与他那种新鲜，单纯，自在的感觉……这书就是带给我这种感觉。美妙……了不起的一本书！」

Ted Haggard

「令我哑口无言，气势磅礴，发人深省，我好像从消防水龙头喝了一口水！」

Jason Stewart

「有关宣教和复兴的书，我的书架上有过千本，却没有一本能与这本相提并论。」 RW. Jones, World of Truth Ministries

非 卖 品

SH-06

基督福音书局